

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磐能路 6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INOLINK SECURITIES STOCK COMPANY LIMITED

(注册地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二〇一五年六月

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批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该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拟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不低于 1,667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00%。 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形。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价格	【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 】年【 】月【 】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 】万元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姜红辉及其一致行动人聂炜、寇建立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在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价格应做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 2 年后减持的，将依据届时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减持，本人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公司股东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于成功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在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价格应做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6个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2年后减持的，将依据届时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减持，本人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程利军、庞吉耀、任俊、黄建强、盛小兰、刘春明、郅建杰承诺：“自发行人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姜红辉、聂炜、寇建立、于成功、程利军、庞吉耀、任俊、黄建强承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份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50%。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价格应做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5年6月16日

发 行 人 声 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的内容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事项及公司风险。

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方案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为新股，公司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不低于 1,667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 %。

二、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姜红辉及其一致行动人聂炜、寇建立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锁定期满 2 年后减持的，将依据届时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减持，本人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2、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3、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于成功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锁定期满 2 年后减持的，将依据届时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减持，本人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4、程利军、庞吉耀、黄建强、任俊、盛小兰、邳建杰、刘春明承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5、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姜红辉、聂炜、寇建立、于成功、程利军、庞吉耀、黄建强、任俊承诺：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期限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6、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姜红辉、聂炜、寇建立、于成功、程利军、庞吉耀承诺：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价格应做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三、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姜红辉、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聂炜、寇建立、于成功，上述股东就持股意向作出如下承诺：

1、姜红辉、聂炜、寇建立、于成功承诺：

（1）本人作为发行人的股东，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有发行人股份，并严格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票锁定承诺。

（2）减持方式：在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减持所持有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减持意向：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两年后减持的，将根据相

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结合证券市场情况、发行人股份的股票走势及公开信息、本人的业务发展需要等情况，自主决策、择机进行减持。

（4）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承诺：

（1）本单位作为发行人股东，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有发行人的股份，并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股票锁定承诺。

（2）减持方式：在本单位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单位减持所持有发行人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在其实实施减持时且其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时，至少提前三个交易日告知公司，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

四、关于发行人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将采取股价稳定预案，具体如下：

（一）启动股价稳定预案的条件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每年首次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下同）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二）稳定股价预案的具体措施及顺序

当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按下列顺序及时采取相应措施稳定股价：

1、公司回购股票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上投赞成票。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该决议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控股股东姜红辉及一致行动人聂炜、寇建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公司为稳定股价进行股份回购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①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③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当下列任一条件成就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姜红辉及其一致行动人聂炜、寇建立应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条件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①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每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为稳定股价增持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①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控股股东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20%；③控股股东单一会计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超过其上一会计年度自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 100%。

控股股东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当下列任一条件成立时，在公司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条件和要求的条件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①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连续 10 个交易日

每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完毕之次日起的 3 个月内启动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被再次触发。

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稳定股价增持股票时，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①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少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20%，但不超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税后薪酬总和的 50%。

有增持公司股票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公司未来若有新选举或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其从公司领取薪酬的，均应当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公司将促使该等新选举或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本预案及相关约束措施出具承诺书。

(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公司回购股票：（1）公司董事会应在上述公司回购股份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的 15 个工作日内作出回购股份的决议；（2）公司董事会应在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3）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回购，并在 30 个工作日内实施完毕；（4）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1）公司董事会应在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条件触发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布增持公告；（2）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作出增持公告并履行相关法定手续之次日起开始启动增持，并在 15 个工作日内实施完毕。

(四) 稳定股价预案的终止条件

自稳定股价方案公告之日起，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

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继续回购或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

（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及/或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五、关于招股说明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一）发行人的承诺

公司承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按届时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若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回购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经有权监管部门认定本公司发生应回购情形的 1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董事会将制定并公告回购计划，并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赔偿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姜红辉及一致行动人聂炜、寇建立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回购原转让的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并督促公司回购其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人将按照二级市场价格全部购回已经出售的股份，若公司股票此前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的，回购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同时，本人将与其他签署本承诺函的主体共同对因此而受损的投资

者予以赔偿，赔偿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与签署本承诺函的其他主体共同依法对投资者予以赔偿，赔偿范围包括股票投资损失及佣金和印花税等损失。

（四）各中介机构的承诺

保荐机构承诺：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保荐机构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勤勉尽责义务的除外。

发行人会计师承诺：因本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按照相关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无过错的除外。

发行人律师承诺：因本单位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按照相关监管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无过错的除外。

六、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严格履行其在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同时承诺遵守如下约束措施：

1、相关责任主体未履行公开承诺事项，公司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的次一交易日公告相关情况。

上述事实确认的时间指下述时间的较早者（下同）

（1）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认定时；

- (2) 保荐机构认定时；
- (3) 公司独立董事认定时；
- (4) 公司监事会认定时。

2、若公司未履行公开承诺，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的次一交易日公告相关情况，公司法定代表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

3、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未履行公开承诺，公司应在未履行承诺的事实得到确认的次一交易日公告相关情况，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应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在当年公司向股东分红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自愿将其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作为履行承诺的保证。如果当年分红已经完成，则将下一年分红所得交由公司代管，作为履行承诺的保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若在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前未履行公开承诺，在遵守原有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自愿将锁定期限延长至承诺得到重新履行时。

4、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公开承诺，公司不得将其作为股权激励对象，或调整出已开始实施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名单；视情节轻重，公司可以对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采取扣减绩效薪酬、降薪、降职、停职、撤职等处罚措施。

5、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相关责任主体的公开承诺履行情况，和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6、对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聘任的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也将要求其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关于股价稳定预案的相关承诺。

7、若相关责任主体因未履行公开承诺而受到监管机构的立案调查，或受到相关处罚，公司将积极协助和配合监管机构的调查，或协助执行相关处罚。

七、滚存利润的安排

根据 2015 年 5 月 27 日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公开发

行社会公众 A 股股票前的滚存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八、本次发行后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计划及规划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长远利益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利润分配以合并报表与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的低者为准，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坚持按照法定顺序分配利润和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积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方式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方式分配股利，其中优先以现金分红方式分配股利。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充分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

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三）利润分配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1、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2、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

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3、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上述重大资金支出事项是指以下任一情形：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或购买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超过 3,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或购买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次经审计总资产的 15%；

上述重大对外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四）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快速增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实施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同时，发放股票股利。

（五）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应当严格执行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以及外部经营环境，确有必要对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作出调整的，应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意见，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表决通过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提案中应详细论证并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九、公司国有股东履行国有股转持义务

2015年6月9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及部分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复》（沪国资委产权[2015]158号），批复主要内容为：（1）确认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1,250万股，占总股本的25%；（2）同意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提出的在发行人首次发行股份并上市时部分国有股转持的方案，即按照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78.97%的国有股权比例乘以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10%再乘以发行价格计算后对应的等额资金上缴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上缴资金由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之国有出资人、实际控制人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上缴并代其他国有出资人上缴或垫付。

十、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多为电网公司、电力施工企业、煤矿企业及其他大型工矿企业，公司销售的产品通常作为客户的固定资产投资，公司根据客户背景、信誉度和资金实力等因素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账期。由于大型企业客户资金安排和管理较为严格，付款流程较长，货款结算周期实际长于合同账期；而部分电力施工企业、电网公司及其他大型企业集团执行统一采购模式，其采购部门（分子公司）付款进度与最终使用部门（分子公司）的工程进度、付款进度相挂钩，环节较多，也造成公司收款周期较长。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加，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增加。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11,800.79万元、12,507.10万元和14,583.91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55.16%、56.69%和58.59%。

尽管公司应收账款增幅与营业收入增幅基本保持一致，公司主要客户亦均具备较好的信誉和较强的资金实力，且历史上主要客户回款状况良好，但如果宏观

经济形势突变或国家采取紧缩的产业或金融政策，导致公司主要客户所处行业经营环境恶化或主要债务人经营状况发生恶化，而公司不能及时调整销售政策以及加强货款催收，则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将加大，将有导致公司计提坏账准备大幅增加的风险。

（二）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本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5,392.96 万元、8,880.90 万元、8,266.80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需经设计、生产、安装、调试等多环节，各环节又需反复沟通论证、工期受到方案审核、施工环境复杂程度、客户配套工程进度、设备施工进度等多因素影响，因此公司合同进度从获得订单到项目完工时间较长；近两年随着订单增加，期末未完工的项目亦逐步增多，以上因素导致了公司期末较大的存货余额。公司根据订单情况组织采购及生产，并根据市场情况对原材料库房备料进行实时调整，但如果部分客户不能履约，公司将面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增加和资产周转速度下降的风险。

（三）市场需求变动风险

公司生产的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广泛使用在工业企业、公建设施、国家电网内公司等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变电设施中，是用户电力系统控制与保护的核心设备。电力设施建设常伴随固定资产投资而进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与宏观经济周期、国民经济增长以及国家产业政策密切相关。近年来，国内宏观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因素增多，如果我国宏观经济增长放缓，将使得行业下游客户对电力自动化系统的需求下降，进而导致公司面临业绩下滑的风险。

（四）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 2008 年首次被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2011 年通过资格复审，2014 年 9 月依据相关规定通过重新认定，获发有效期三年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 2014-2016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

[2011]100号)规定,公司销售的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2012-2014年,公司增值税退税分别为1,344.49万元、1,380.61万元和1,302.10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7.48%、35.82%和34.35%。

如果未来国家调整软件产品增值税和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降低税收优惠力度,公司利润水平面临下滑的风险。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23
一、一般释义	23
二、专业释义	24
第二节 概览	28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28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简介	29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31
四、本次发行情况	32
五、募集资金运用	32
六、发行人核心竞争优势	33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36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36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6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37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 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39
五、本次发行至上市前的有关重要日期	39
第四节 风险因素	40
一、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40
二、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40
三、市场需求变动风险	41
四、未来毛利率下降风险	41
五、市场竞争风险	41
六、研发与技术替代风险	41
七、产品质量风险	42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42
九、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的风险	43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4
一、发行人概况.....	44
二、历史沿革和改制重组情况.....	44
三、公司股本结构的形成及其变化和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48
四、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及内部组织机构图.....	56
五、公司控股及参股公司情况.....	59
六、公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65
七、公司股本情况.....	68
八、公司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72
九、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公司 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75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77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77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78
三、发行人行业竞争地位.....	89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93
五、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110
六、特许经营权情况.....	121
七、发行人的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121
八、产品质量控制.....	131
九、发行人在境外经营及境外资产状况.....	136
十、发行人名称冠有“科技”字样的依据	136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37
一、同业竞争.....	137
二、关联交易.....	13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145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145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 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153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154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154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155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与发行人签定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15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157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	15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59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59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165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167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估意见.....	167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168
一、财务报表.....	168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75
三、公司采用的有重大影响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75
四、公司主要税项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191
五、分部信息.....	192
六、最近一年的收购兼并情况.....	193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93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194
九、最近一期末的主要债项情况.....	196
十、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197
十一、现金流量情况及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及其影响.....	197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98
十三、财务指标.....	198
十四、盈利预测.....	200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200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
一、财务状况分析.....	201
二、公司盈利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	219
三、资本性支出分析.....	234
四、公司现金流量分析.....	235
五、目前已存在的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日后事项对公司财 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的影响	236
六、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237
七、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	237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241
一、公司的总体战略和业务发展目标.....	241
二、具体业务发展计划.....	241
三、拟定上述发展规划和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245
四、实施上述发展规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245
五、发展规划和目标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245
六、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上述业务发展的作用.....	246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247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247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248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前后公司生产模式变化情况.....	279
四、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合理性分析.....	280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282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	284
一、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284
二、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84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85
四、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289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290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的相关安排.....	290
二、重要合同.....	290
二、对外担保情况.....	293
三、可能对发行人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及仲裁事项.....	293
四、关联方的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293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293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294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294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295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296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97
五、承担验资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98
第十七节 附件	299
一、备查文件.....	299
二、查阅时间、地点及网址.....	299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中特别指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涵义：

一、一般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磐能科技	指	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导科技	指	南京力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前身）
力导保护	指	南京力导保护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南京力导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现已注销
力导咨询	指	南京力导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现已注销
力导研究所	指	南京力导电子系统研究所，后更名为南京力导金融信息研究所，现已注销
烟台磐能	指	烟台磐能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烟台多维	指	烟台多维电子有限公司，现已注销
磐能电气	指	南京磐能电气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南京磐能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磐能新能源	指	南京磐能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输配电	指	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股东大会	指	本公司股东、股东大会
董事、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董事会
监事、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监事会
普通股、A股	指	本公司本次发行每股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的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首次公开发行	指	本公司在境内拟公开发行不低于 1,667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的行为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报会计师、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天衡	指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名：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最近三年、报告期	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电联	指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国电南自	指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国电南瑞	指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四方股份	指	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许继电气	指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积成电子	指	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南瑞继保	指	南京南瑞继保电气有限公司
金智科技	指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东方电子	指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二、专业释义

KV	指	千伏
继电保护	指	继电保护技术或由各种继电保护装置组成的继电保护系统。继电保护装置是指安装在被保护设备上，反应被保护设备故障或不正常运行状态并作用于断路器跳闸或发出信号的一种自动装置。
分层分布式变电站自动化系统	指	全系统或全站继电保护分为全站控制级（站控层）和就地控制级（间隔层）二层结构，二层之间通过网络互联。各间隔单元各成子系统，与一次设备分布式安装，完成本间隔保护、测量和控制，子系统之间以网络互联。
一次设备	指	直接参与电能的发、输、配电的主系统上所使用的设备，如发电机、变压器、断路器、隔离开关、母线、电力电缆和输电线路等。
二次设备	指	对一次设备的安全运行进行控制、保护、监视和测量的设备，如继电保护装置、自动装置、测量仪表、操作开关、按钮、计算机、信号设备、控制电缆以及提供这些设备电源的直流系统等。
智能电网	指	以包括发电、输电、配电、储能和用电的电力系统为对象，应用数字信息技术和自动控制技术，实现从发电到用电所有环节信息的双向交流，系统地优化电力的生产、输送和使用的电网。
坚强智能电网	指	以坚强网架为基础，以通信信息平台为支撑，以智能控制为手段，包含电力系统的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和调度各个环节，覆盖所有的电压等级，实现“电力流、信息流、业务流”的高度一体化融合，是坚强可靠、经济高效、清洁环保、透明开放、友好互动的现代电网。
发电自动化	指	利用先进的计算机技术、现代电子技术、通信技术和信息处理技术等实现对发电厂的机组、汽机、锅炉、水机以及电气二次设备（包括继电保护、控制、测量、信号、故障录波、自动装置及远动装置等）的功能进行重新组合、优化设计，对发电厂全部设备的运行情况执行监视、测量、控制和协调的一种综合性的自动化系统。通过发电厂自动化系统内各设备间相互交换信息，数据共享，完成发电厂运行监视和控制任务。
电网自动化	指	对输变电过程进行自动控制和监控的过程，包括变电站自动化、电网调度自动化及用电自动化。
变电站自动化	指	变电站是电力系统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其实现综合自动化是电网监控与调度自动化得以完善的重要方面。变电站综合自动化采用分布式系统结构、组网方式、分层控制，其基本功能通过分布于各电气设备的远动终端和继电保护装置的通信，完成对变电站运行的综合控制，完成遥测和遥信数据的远传，与控制中心对变电站电气设备的遥控及遥调，实现变电站的无人值守。
变电站自动化系统	指	利用计算机、电子、通信等信息技术实现对变电站二次设备的功能进行重新组合、优化设计，对变电站全部设备的运行情况执行监视、测量、控制和协调的综合性自动化系统。

电网能量管理系统	指	能量管理系统是电力系统监控与控制的硬件以及软件的总称,主要包括数据采集与监控(SCADA)、自动发电控制与经济调度控制(AGC/EDC)、电力系统状态估计与安全分析(SE/SA)调度员模拟培训(DTS)等
配电自动化	指	利用现代电子、计算机、通信及网络技术,将配电网在线数据和离线数据、配电网数据和用户数据、电网结构和地理图形进行信息集成,构成完整的自动化系统,实现配电网及其设备正常运行及事故状态下的监测、保护、控制、用电和配电管理的自动化。
动模试验	指	根据相似原理,通过建立一套具有真实电力系统的物理性能和现象的物理模型,从而实现对实际电力系统模拟的试验,是研究和检验电力系统二次设备的重要手段之一。
型式检验	指	在一个典型样品上依据某一标准进行的、证明产品设计符合全部要求标准的试验和检查活动,也是在设计完成后,对试制出来的新产品必须进行的一种定型试验。
数字化变电站	指	由智能化一次设备、网络化二次设备在 IEC61850 通信协议基础上分三层构建,即站控层、间隔层、过程层,两级网络,能够实现智能设备间信息数字化共享和互操作,可实现网络化二次功能,程序化操作、状态检修、电网故障分析隔离等功能的变电站,是智能化变电站的初级阶段。
智能变电站	指	由先进、可靠、节能、环保、集成的设备组合而成,以高速网络通信平台为信息传输基础,自动完成信息采集、测量、控制、保护、计量和监测等基本功能,并可根据需要支持电网实时自动控制、智能调节、在线分析决策、协同互动等高级应用功能的变电站。
智能终端	指	与一次设备采用电缆连接,与保护、测控等二次设备采用光纤连接,实现对一次设备(如:断路器、刀闸、主变压器等)的测量、控制等功能的一种智能组件。
电子式互感器	指	由连接到传输系统和二次转换器的一个或多个电流或电压传感器组成,用于传输正比于被测量的量,以供给测量仪器、仪表和继电保护或控制装置。
SCADA	指	数据采集与监控系统(Supervisory Control And Data Acquisition),可以对现场的运行设备进行监视和控制,以实现数据采集、设备控制、测量、参数调节以及各类信号报警等各项功能。
EMS	指	能量管理系统(Energy Management System)是现代电网调度自动化系统(含硬、软件)总称。其主要功能由基础功能和应用功能两个部分组成。基础功能包括:计算机、操作系统和 EMS 支撑系统。应用功能包括:数据采集与监视(SCADA)、发电控制(AGC)与计划、网络应用分析三部分组成。用于省网及区域电网。
互操作性	指	来自同一或不同制造商的两个及以上智能电子设备交换信息、使用信息以正确执行规定功能的能力。
IPD	指	集成产品开发(Integrated Product Development 的简称),是一套领先的、成熟的产品开发的管理思想、模式和方法,它起源于美国 80 年代出现的 PACE(产品及周期优化法)理论。
IPD 集成	指	集成产品开发(Integrated Product Development, 简称 IPD)是一套产品开发的模式、理念与方法,主要是从流程重整和产品重整

		两个方面来达到缩短产品上市时间、提高产品利润、有效地进行产品开发、创造更大价值的目标。
DSP	指	数字信号处理器（Digital Signal Processer的简称），是一种特别适合于进行数字信号处理运算的微处理器，其主要应用是实时、快速地实现各种数字信号处理算法。
MCU	指	微型控制单元（Micro Controller Unit的简称）。将计算机的CPU、RAM、ROM、定时器、计数器和多种I/O接口集成在一片芯片上，形成芯片级的计算机，为不同的应用场合做不同组合控制。
单板	指	在二次装置中，用于完成某个/类功能的独立的电路板，是通过在一个印制电路板（PCB）上焊接各种元器件实现的，通过输入输出连接器和别的单板连接。
装置	指	由一系列单板和插箱、面板等结构件组成的一个设备，这个设备在变电站和电厂完成一个独立的功能，如判断一次设备是否故障，驱动开关动作等。
屏柜	指	由一个或几个装置组装在一面屏柜中，用这个组合设备在变电站和电厂中完成一个或多个保护功能，如判断一个或多个一次设备是否故障，驱动一个或多个开关动作等。
IEC	指	国际电工委员会（International Electro technical Commission，简称 IEC）成立于 1906 年，是世界上成立最早的非政府性国际电工标准化机构。
IEC 标准	指	国际电工委员会（International Electro technical Commission，简称 IEC），非政府性国际电工标准化机构，负责有关电工、电子领域的国际标准化工作，所制定的标准统称 IEC 国际标准。
规约	指	各通讯终端为了建立数据联系，而共同约定并遵守的一种协议。
101 规约	指	IEC60870-5-101规约，由国际电工委员会（IEC）于1997年正式出版，它定义了变电站监控系统与控制中心设备之间相互通信的配套标准协议。
103 规约		IEC60870-5-103规约，由国际电工委员会（IEC）于1997年正式出版，它定义了继电保护与控制中心设备之间相互通信的配套标准协议。
104 规约		IEC60870-5-104规约，由国际电工委员会（IEC）于1997年正式出版，它定义了配电自动化终端与控制中心设备之间相互通信的配套标准协议。
IEC61850	指	国际电工委员会负责制定的变电站内通信网络和系统的系列标准
IEC61970	指	国际电工委员会负责制定的用于定义能量管理系统应用程序接口的系列标准
IEC61968	指	国际电工委员会负责制定的用于定义配电管理系统的应用程序接口的系列标准
IEC61000-4 标准	指	由国际电工委员会发布的一个监测设备抗干扰能力的电磁兼容标准。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指	《GB/T19001-2008/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
微机五防监控系统	指	微机五防监控系统由防止电气误操作装置、微机、打印机等组成。该系统既可与变电站自动化系统合为一体，共用一台主机，也可相对独立。当五防与监控分机运行时，需增配五防主机、打印机、鼠标及 UPS 电源等设备，五防主机与监控主机或数据采集系统 RTU 以串口或以太网络相互连接；系统还可直接由五防模拟屏

		代替五防主机实现操作票预演、下票的功能。
远动	指	变电站设备数据的采集、控制以及通讯
网调	指	跨省电网管理部门主管的电网调度机构
省调	指	省、自治区、直辖市电网管理部门主管的电网调度机构
地调	指	省辖市（含相当于该级）的电网管理部门主管的电网调度机构
县调	指	县（含县级市和相当于该级）的电网管理部门主管的调度机构
企业电网	指	大型企业的内部电网

本招股说明书中表格分项数字和合计数字如果存在尾数不符，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简介

公司名称：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Nanjing Paneng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住 所：南京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磐能路 6 号

邮 编：210061

法定代表人：姜红辉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5 年 5 月 26 日

电 话：025-66775997

传 真：025-66775988

网 址：<http://www.paneng.cn>

公司经营范围：电力及电力系统自动化产品、通信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智能控制系统、自动控制系统、计算机软硬件及防爆电气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转让；承接信息化工程施工业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设立情况

公司由姜红辉、聂炜等五位发起人以货币资金出资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5 年 5 月 9 日，经南京市人民政府宁政股审字 [2005] 02 号文件批准，并于 2005 年 5 月 26 日，公司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注册资本

为 2,000 万元。2008 年 5 月，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4,350 万元。2010 年 2 月，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5,000 万元。

（三）业务情况

本公司是专业从事智能电网、新能源及节能环保等领域自动化技术和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的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坚持以电力行业客户需求为导向，在智能电网方面，提供变电站自动化（含智能变电站自动化）、发电厂自动化、配网自动化、调度自动化等专业化产品和解决方案；在新能源及节能环保方面，提供新能源一体化监控系统、能耗分析管理系统、微电网控制系统及水利自动化系统等系列产品。经多年发展，公司产品在业内具有一定的品牌优势和影响力。

公司目前已掌握了测控技术、电力自动化技术、通信技术和软件技术等核心技术，并构建了相互关联的多技术、多学科的综合应用平台，在相关应用领域开发了多项产品，拥有业界较为完善的产品系列和解决方案，有很强的研发、生产、工程、服务能力。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拥有完整的产品体系，培养出一支高水平的技术人才队伍，建立起较为完备的管理流程，取得了较高的行业知名度。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继电保护及自动化设备分会常务理事单位。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简介

姜红辉先生持有公司 33.44%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姜红辉先生，1968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1991 年 7 月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现华中科技大学）电力系统自动化专业，毕业后在南京电力自动化研究院从事电力自动化产品的研发工作，1998 年 11 月创办了原南京力导保护控制系统有限公司，2005 年 5 月作为主要发起人发起设立本公司并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姜红辉除持有本公司的股权外，还持有江苏保德信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15.84% 的股份，除此之外，无其他对外投资。2015 年 3 月 15 日，姜红辉与聂炜、寇建立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三方约定：“三方确认达成本协议所述一致行动的目的为：在未来公司股权结构多元化后，进一步明确

三方的一致行动关系，保持公司控制权的持续稳定，维护三方利益并使公司利益最大化”。

该协议规定的一致行动的内容为：“（1）三方应当共同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议案，任何一方均不会单独或联合其他第四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未经三方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的议案；对于该等议案的审议，三方均应投同意票；（2）任何一方按照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提案或临时提案时，均应事先与其他二方协商一致；如果其他二方对议案内容有异议的，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和股份公司章程的前提下，三方均应友好协商、作出适当让步，对议案内容进行修改，直至三方共同认可议案的内容后再行提交；对于该等议案的审议，三方均应投同意票；（3）对于非由本协议一方或三方提出的议案，三方应当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召开前，对该议案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并按协商一致的立场行使表决权；（4）任何一方需要委托他人出席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及行使表决权的，只能委托本协议三方中的其他二方作为其代理人，并按前条款所述协调一致的立场在授权委托书中分别对列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作出同意、反对或弃权的指示。”

该协议还约定：协议有效期内，三方应就各一致行动事项进行事先协商，并应尽最大努力争取通过协商一致做出决定；当前述协商无法达成一致时，由甲方（即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姜红辉）做出决定，对此决定，其他各方应无条件遵照执行。

同时，该协议还规定了协议的有效期为：“自三方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公司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第三十六个月届满后终止。”

聂炜先生于2005年5月作为主要发起人发起设立本公司并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聂炜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679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3.58%；

寇建立先生于2005年5月作为主要发起人发起设立本公司并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寇建立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674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3.48%；

聂炜先生、寇建立先生的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一）董事会成员”。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下财务数据均摘自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衡审字（2015）00784号《审计报告》。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合计	45,160.05	44,248.95	34,932.25
负债合计	14,818.84	16,343.54	9,754.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341.21	27,905.40	25,177.98
其中：少数股东权益	718.99	596.21	466.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22.22	27,309.20	24,711.46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24,889.89	22,062.42	21,393.10
营业利润	2,362.96	2,143.16	1,939.55
利润总额	3,791.01	3,854.60	3,587.48
净利润	3,435.81	3,477.42	3,231.19
其中：少数股东损益	122.78	129.68	-79.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313.03	3,347.74	3,310.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209.48	3,072.90	3,055.14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6.49	2,794.58	-296.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8.72	-1,591.08	-1,491.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7.03	-1,045.39	495.6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0.74	158.12	-1,292.81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年度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2.35	2.16	2.88
速动比率（倍）	1.80	1.62	2.3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07%	36.17%	25.68%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94	5.46	4.94
项目\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7%	12.90%	14.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26	0.6695	0.662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4	0.56	-0.06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	不低于 1,667 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发行价格	通过向网下投资者询价，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或采用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和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条件的询价对象和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号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它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对象。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五、募集资金运用

经 2015 年 5 月 27 日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用途：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建设资金	流动资金	合计
1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项目	5,364.80	2,069.70	7,434.50
2	新能源一体化监控系统及能耗分析管理系统项目	2,825.50	954.60	3,780.1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建设资金	流动资金	合计
3	配网自动化项目	2,864.20	1,242.50	4,106.70
4	水利自动化项目	1,509.80	675.50	2,185.30
5	研发中心项目	2,559.80	200.00	2,759.80
	合计	15,124.10	5,142.30	20,266.40

六、发行人核心竞争优势

（一）自主创新的技术优势

公司已获得 25 项专利（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8 项、外观设计专利 7 项），软件著作权 66 项，正在申请中的专利 20 项；公司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国家级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具有较强的自主创新技术优势。

公司在变电站保护及综合自动化、能量管理自动化、智能变电站、配网自动化等领域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多项产品技术，公司同时拥有电力自动化行业的厂站端自动化装置的测控技术和主站端软件平台技术两项核心技术，这两项技术构成本公司核心能力。公司产品均通过权威机构鉴定，部分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在技术开发过程中，一直坚持“应用一代、研发一代、预研一代”，全力追求在中低压电力自动化领域的技术制高点。本公司创立时聚集了多个专业的电力自动化科研人才，加之长期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使公司在变电站保护及综合自动化、能量管理自动化、智能变电站、配网自动化相关领域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具备很强的电力自动化产品系统集成能力。

公司在产品开发方面始终坚持将新技术应用和市场具体需求相结合，保证了开发出的产品既有先进的技术水平，又可以满足客户的实际需要，做到了技术和市场的有机结合。

（二）良好的品牌和行业经验优势

电力系统对电力设备制造商实行严格的标准化管理和资质审查，准入门槛很高，如果没有知名的品牌和丰富的行业经验支持，在电力自动化行业难以立足。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已经投运了数千套电力自动化系统，并以产品长期稳定的可靠运行赢得了电力系统和工业用户的广泛认可，塑造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同时也积累了非常宝贵的行业应用经验，为公司的长足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及巨大

的空间。

电力自动化领域是一个技术创新壁垒很高的领域，公司已掌握了测控技术、电力自动化技术、通信技术和软件技术等核心技术，并构建了相互关联的多技术、多学科的综合应用平台，公司利用该平台在相关应用领域开发出多项产品，使公司成为业内少数几家能提供系统产品及综合解决方案的中低压电力自动化企业之一。

公司的产品优势使公司在中低压电力自动化细分行业享有较高的声誉，产品技术和服务质量获得全国各地客户的广泛肯定。

（三）富有创造力的人才优势

目前，公司已培养出一支优秀的技术团队，该团队一直专注于新产品研发，曾先后开发出三代变电站保护及综合自动化系统、两代电网能量管理系统和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智能化变电站系统，其中一项 DMP 系列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产品、两项 SE 系列电网能量管理系统产品曾被评为“国家重点新产品”，“高、精、专”的人才优势也为公司的未来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电力二次技术为导向，聚集了一批既精通电力自动化研发、制造技术，又理解电网系统运行特点的专业人才。公司拥有各类电力、计算机、自动化、电子等专业人才两百余人，科研队伍整齐，综合素质高，创新能力强；公司的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年富力强，部分拥有硕士、博士学位，具有在电力行业长期从业的经历，能精准把握行业、产品的技术发展方向，并有多人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工作。

（四）软硬件产品的协同优势

公司在变电站保护及综合自动化(含智能变电站)系统、电网调度自动化/能量管理系统、微电网控制系统、能耗管理系统、配电网自动化等领域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是我国二次设备制造行业中为数不多的综合解决方案供应商之一。公司的产品已成为中低压电力系统继电保护与控制领域的主流产品之一。变电站保护及综合自动化系统和电网调度自动化/能量管理系统系统的协调发展，有利于为客户提供全面系统的电力自动化解决方案，通过两项技术的灵活组合，使得解决方案可快速适应不同用户需求，扩大市场适应面；且在技术研发上互相促进，市场销售互相拉动效应明显，体现了较强的综合技术优势，在市场

竞争中占得先机，提升了持续发展能力。

（五）电力系统内外市场协同发展及优质的客户服务优势

与大多数中低压等级电力自动化企业不同的是，公司产品在电力系统内外呈现齐头并进的发展态势。公司是国家电网继电保护及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配网自动化产品的中标厂商。同时，公司将电力系统内成熟的技术与各工业企业客户需求有机结合，广泛应用于石油、石化、冶金、煤炭等众多电力系统外部领域。电力系统内外部市场的协同发展，为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提供了持续广阔的市场空间。

此外，在电力自动化领域，技术服务和产品质量具有同等重要性，公司创建伊始便对产品的售前售后服务非常重视，始终坚持贯彻“7×24 小时响应，终身维护”的服务理念，赢得了客户的广泛赞许。

目前，公司已在山东、山西、四川、黑龙江等地设立营销及技术服务中心，其主要功能包括市场开发、方案设计、合同签订、现场技术支持等，这种营销及服务模式可以有效地保障公司与市场的“零距离”接触和及时响应，有效地帮助公司与客户共同实现并提升自身的价值。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Nanjing Paneng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二）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三）实收资本：5,000 万元

（四）法定代表人：姜红辉

（五）成立日期：2005 年 5 月 26 日

（六）住所：南京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磐能路 6 号

（七）邮政编码：210061

（八）电话号码：025-66775997

（九）传真号码：025-66775988

（十）互联网网址：<http://www.paneng.cn>

（十一）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证券部

负责人：蒋中华

电话号码：025-66775908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3、发行股数及比例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不低于 1667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00%。 本次发行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形。
4、发行价格	【】元/股
5、发行市盈率	【】倍（每股收益按照【】经审计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6、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
7、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8、发行市净率	【】倍（每股发行价格与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之比）
9、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和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10、发行对象	符合条件的询价对象和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号卡的自然人、法人及其它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对象
11、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12、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元
13、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元
14、发行费用概算	【】元
（1）承销费用	【】元
（2）保荐费用	【】元
（3）审计费用	【】元
（4）律师费用	【】元
（5）信息披露等费用	【】元
15、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冉云

住 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联系电话：025-86690620

传 真：025-86690600

保荐代表人：李维嘉、王强林

项目协办人：邹丽萍

项目组成员：朱玉华、王陆、梁兴波、秦勤、顾兆廷

（二）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林柏楠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6 号新时代大厦 6-8 层

联系电话：010-66091188

传真：010-66091616

经办律师：孙平、郑书发

（三）会计师事务所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余瑞玉

住所：南京市江东中路 98 号建邺万达广场 20 楼

联系电话：025-84711188

传真：025-84724882

经办注册会计师：荆建明、汪焕新

（四）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

联系电话：021-58708888

传真：021-58754185

（五）收款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成都新华支行

户名：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51001870836051508511

（六）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 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1-6880 8888

传 真：021-6880 4868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五、本次发行至上市前的有关重要日期

1、刊登发行公告的日期：	【 】年【 】月【 】日
2、询价推介日期：	【 】年【 】月【 】日
3、刊登定价公告的日期：	【 】年【 】月【 】日
4、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 】年【 】月【 】日
5、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 】年【 】月【 】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下列风险依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并不表明风险依排列次序发生。

一、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多为电网公司、电力施工企业、煤矿企业及其他大型工矿企业，公司销售的产品通常作为客户的固定资产投资，公司根据客户背景、信誉度和资金实力等因素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账期。由于大型企业客户资金安排和管理较为严格，付款流程较长，公司收款周期较长，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增加，应收账款余额较大。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11,800.79万元、12,507.10万元和14,583.91万元，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55.16%、56.69%和58.59%。

尽管公司应收账款增幅与营业收入增幅基本保持一致，公司主要客户亦均具备较好的信誉和较强的资金实力，且历史上主要客户回款状况良好，但如果宏观经济形势突变或国家采取紧缩的产业或金融政策，导致公司主要客户所处行业经营环境恶化或主要债务人经营状况发生恶化，而公司不能及时调整销售政策以及加强货款催收，则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将加大，将有导致公司计提坏账准备大幅增加的风险。

二、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本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5,392.96万元、8,880.90万元、8,266.80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需经设计、生产、安装、调试等多环节，各环节又需反复沟通论证、工期受到方案审核、施工环境复杂程度、客户配套工程进度、设备施工进度等多因素影响，因此公司合同进度从获得订单到项目完工时间较长；近两年随着订单增加，期末未完工的项目亦逐步增多，以上因素导致了公司期末较大的存货余额。公司根据订单情况组织采购及生产，并根据市场情况对原材料库房备料进行实时

调整，但如果部分客户不能履约，公司将面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增加和资产周转速度下降的风险。

三、市场需求变动风险

公司生产的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广泛使用在工业企业、公建设施、国家电网内公司等国民经济各部门的变电设施中，是用户电力系统控制与保护的核心设备。电力设施建设常伴随固定资产投资而进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与宏观经济周期、国民经济增长以及国家产业政策密切相关。近年来，国内宏观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因素增多，如果我国宏观经济增长放缓，将使得行业下游客户对电力自动化系统的需求下降，进而导致公司面临业绩下滑的风险。

四、未来毛利率下降风险

2012 -2014 年，本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1.59%、42.41%及 41.45%。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水平总体较高并基本保持稳定。如未来电力行业需求、宏观经济导致工业企业固定资产投资放缓、原材料及生产成本等因素发生了不利变化，且公司无法采取调整产品结构、优化产能配置、适时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高附加值新产品等应对措施，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将存在下降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

五、市场竞争风险

本公司所处的电力自动化行业是国内高科技产业之一，受益于良好的行业发展环境，近几年来，我国电力自动化企业普遍得到了较快发展，产品品种不断增加，质量逐步提升，竞争也日趋激烈。由于该行业盈利能力较强，市场前景良好，可能会吸引更多的企业参与竞争。如果公司不能继续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品牌、服务、客户信任等方面的优势，公司的竞争力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六、研发与技术替代风险

本公司的产品是电力系统自动化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技术、计算机通信技术紧密结合的高度体现。随着国家自主创新科技战略的实施，本行业的新技术开发和应用进入了新的阶段，计算机新技术不断涌现，相关产品、技术的生命周期逐步缩短。国家智能电网建设、分布式能源等给电力自动化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市场

机遇，同时也给行业内企业的技术研发能力带来巨大的挑战。公司自成立以来，在技术创新方面已经取得了较大的进步，但如果公司在自主创新方面不能够合理、持续的加大技术投入，或技术创新机制不能有效发挥作用，将可能造成公司缺乏稳定、持续的创新能力，不能够有效的把握行业技术走向，无法适时开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或无法进行技术和产品升级换代，进而降低公司的竞争力，影响公司的未来发展和盈利能力。

七、产品质量风险

本公司所服务的电力行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基础产业，电力设备的继电保护及自动化系统对产品可靠性运行有很高要求，产品质量直接关系到发电、用电企业的正常生产运营。因此，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对产品质量的要求十分严格，已于2008年通过ISO9001:2008质量体系认证，所有产品均通过国家电力设备及仪表检测中心和国家继电器检测中心的检测等权威机构认证。尽管如此，若未来公司产品质量不合格或出现质量缺陷而导致安全事故，将会给公司声誉造成较大的损害，进而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一）项目实施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主营业务方面的投资，在确定投资项目时已经过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这些项目具有良好的技术积累、市场基础和经济效益。然而，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现有技术基础等因素做出的，募集资金所投向的四个生产项目需要资金17,506.60万元，静态投资回收期约为5年，在此过程中，公司面临着技术进步、产业政策变化、市场变化等诸多不确定因素，任何一个因素发生变化都有可能直接影响到项目的经济效益。

（二）资产规模扩大可能导致的风险

本次股票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资产规模，尤其是固定资产规模将快速扩大。

一方面，公司固定资产规模的快速扩大将对公司在战略规划、营运管理、财

务管理等方面的管理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同时产能扩张后的产品销售也会面临较大的挑战。如果公司的组织管理体系和人力资源等方面不能满足资产规模扩大后对经营管理的要求，不能随着公司规模扩大而及时调整、完善，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提升将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另一方面，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每年将新增折旧摊销费用 1,495.41 万元。虽然公司综合毛利率较高，每年在 40% 以上，但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能达到预期收益，公司亦将面临因折旧摊销费用增加带来的利润下滑风险。

九、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动的风险

公司于 2008 年首次被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2011 年通过资格复审，2014 年 9 月依据相关规定通过重新认定，获发有效期三年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公司 2014-2016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公司销售的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2012-2014 年，公司增值税退税分别为 1,344.49 万元、1,380.61 万元和 1,302.10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7.48%、35.82% 和 34.35%。

如果未来国家调整软件产品增值税和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降低税收优惠力度，公司利润水平面临下滑的风险。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公司名称：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Nanjing Paneng Technology Development Co., Ltd.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姜红辉

成立日期：2005 年 5 月 26 日

住所：南京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磐能路 6 号

邮编：210061

电话：025-66775997

传真：025-66775988

网址：<http://www.paneng.cn>

电子信箱：stock_office@paneng.cn

二、历史沿革和改制重组情况

（一）设立方式和公司名称变更

发行人系由姜红辉、聂炜等五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出资发起设立。2005 年 4 月 14 日，姜红辉、聂炜、寇建立、于成功及姜金虎共同签署《南京力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2005 年 5 月 9 日，南京市人民政府下发《市政府关于同意发起设立南京力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宁政股审字【2005】02 号）文件，批准发起人以现金出资发起设立南京力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5 年 5 月 26 日，公司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注册号为 3201912300916。

2007 年 12 月 7 日，力导科技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更名为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更名为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8 年 3 月 6 日，公司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号变更为320191000016365。

（二）发起人

本公司系由自然人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发起设立，姜红辉、聂炜、寇建立、于成功及姜金虎为公司的发起人，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形式	持股比例(%)
姜红辉	800.00	货币	40.00
聂炜	400.00	货币	20.00
寇建立	400.00	货币	20.00
于成功	200.00	货币	10.00
姜金虎	200.00	货币	10.00
合计	2,000.00	-	100.00

（三）公司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的发起人为自然人姜红辉先生、聂炜先生、寇建立先生、于成功先生和姜金虎先生。5名发起人股东中除姜金虎先生未在任何单位任职外，其余4名自然人股东自本公司设立以来均在公司专职工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姜红辉除持有本公司的股权外，还持有江苏保德信担保股份有限公司15.84%的股份；其他发起人股东除持有本公司的股权外，未持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权。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

发行人由姜红辉等五位发起人以货币资金出资发起设立，主要发行人主要从事电力继电保护、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和电网能量管理系统等产品软硬件的研制、开发、生产与销售，从事的主要业务与目前一致。

自公司成立后，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更。

（五）公司设立前后的业务流程变化

本公司是由姜红辉等五位发起人以货币资金出资发起设立，自成立至今，公司主要从事发行人主要从事电力继电保护、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和电网能量管

理系统等产品软硬件的研制、开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盈利模式稳定，业务流程未发生明显变化，并随着主营业务规模扩大而更趋完善。本公司的业务流程图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公司的主要发起人为姜红辉先生、聂炜先生、寇建立先生、于成功先生。姜红辉先生在 1998 年 11 月创办了南京力导保护控制系统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4 月更名为南京力导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继电保护技术、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的生产、销售；聂炜先生、寇建立先生于 1998 年 5 月创办了南京力导电子系统研究所（于 2009 年 4 月更名为南京力导金融信息研究所），主要从事电力系统能量管理系统和电力监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发起设立本公司后，姜红辉先生、聂炜先生、寇建立先生将上述两家公司的主要技术、人员全部转至本公司，上述两家公司停止开展业务并于 2009 年 12 月底注销。上述两家公司的基本情况及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股东	出资比例 (注销前)	主营业务	与发行人成立后交易 情况	备注
南京力导投资 咨询有限公司	姜红辉	87%	继电保护技术、 变电站综合自动 化系统的生产、 销售	该公司于 2007 年初起 停止业务，发行人自成 立至 2010 年 12 月租用 其生产和办公场所	2009 年 12 月 29 日工 商注销
	姜金虎	13%			
南京力导金融 信息研究所	聂炜	49.33%	电力系统能量管 理系统和电力监 控系统的研发、 生产和销售	该公司于 2007 年初停 止业务，发行人自成立 至 2010 年 12 月租用其 生产和办公场所	2009 年 12 月 28 日工 商注销
	寇建立	49.33%			

（七）公司独立运营情况

本公司由发起人以货币资金出资发起设立，设立后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与股东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系统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完整

本公司拥有独立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设计、采购、

生产和销售配套设施及资产，对相关的设备、厂房、土地以及商标、非专利技术等资产均拥有合法的所有权或使用权。

本公司未以所属资产、权益为股东及其下属单位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人员独立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法定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其他与本公司有利益冲突的公司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本公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规范、健全的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与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工资单独造册、单独发放。本公司在社会保障管理部门建立了员工的社保账户，为员工独立缴纳医疗、工伤、生育、养老等各项社会保险。

3、财务独立

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本公司内部控制完整、有效，并得到申报会计师天衡专字（2015）00292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确认。

本公司不存在为股东或其下属单位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将以本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

4、机构独立

本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聘请了行业、财务及法律等方面的专家担任独立董事，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本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其

他股东及其所属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5、业务独立

本公司主要从事电力自动化软硬件的研制、生产、销售与服务，在业务上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独立开展业务。本公司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重要职能完全由本公司承担，不存在股东通过保留上述机构损害本公司利益的事项。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于股东及其他任何关联方的情形。

三、公司股本结构的形成及其变化和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一）公司股本结构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2005年5月26日，公司设立

2005年4月14日，姜红辉、聂炜、寇建立、于成功及姜金虎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南京力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2005年5月9日，南京市人民政府下发《市政府关于同意发起设立南京力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宁政股审字【2005】02号）文件，同意发起人以现金出资发起设立南京力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设立时出资已经江苏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05年5月23日出具苏诚会验（2005）第019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2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05年5月26日，公司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设立登记手续，取得注册号为320191230091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姜红辉	800.00	40.00
2	聂炜	400.00	20.00
3	寇建立	400.00	20.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4	于成功	200.00	10.00
5	姜金虎	200.00	10.00
合计		2,000.00	100.00

2、2008年3月6日，更名为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7日，力导科技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更名为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更名为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3月6日，公司在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号变更为320191000016365。

3、2008年4月30日，第一次增资

2008年4月12日，公司召开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和《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吸纳黄建强先生、盛小兰女士为公司股东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以未分配利润2000万元向原先股东转增股本增加注册资本2000万元，其中向原先股东姜红辉、聂炜、寇建立、于成功、姜金虎分别转增股本800万元、400万元、400万元、200万元、200万元；同意吸纳黄建强、盛小兰为公司股东，新股东黄建强、盛小兰分别以货币资金出资392.97万元、65.495万元，分别折合持有公司股份300万元、50万元。本次新股东增资价格为公司向原股东分配利润后的每股净资产。

公司本次增资已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08年4月22日出具天衡验字（2008）28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已将未分配利润2000万元向原股东转增股本2000万元；确认公司已经收到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出资款350万元，均为货币资金出资；合计增加注册资本2350万元。

2008年4月30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新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扩股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姜红辉	1,600.00	36.78
2	聂炜	800.00	18.39
3	寇建立	800.00	18.39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4	于成功	400.00	9.20
5	姜金虎	400.00	9.20
6	黄建强	300.00	6.89
7	盛小兰	50.00	1.15
合计		4,350.00	100.00

4、2010年2月26日，第二次增资

2010年2月23日，公司召开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等议案，同意通过吸纳新股东增资扩股，将公司注册资本由4350万元增至5000万元，其中江苏丹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江苏高投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程利军、庞吉耀、尤立进分别货币资金出资2,240万元、2,160万元、400万元、320万元、80万元，分别折合持有公司股份280万股、270万股、50万股、40万股、10万股，合计增加公司注册资本650万元。本次新股东增资价格为8元/股。

公司本次增资已经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0年2月24日出具天衡验字（2010）005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已经收到新股东各方缴纳的注册资本款650元，均为货币资金出资。

2010年2月26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新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扩股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姜红辉	1,600.00	32.00
2	聂炜	800.00	16.00
3	寇建立	800.00	16.00
4	于成功	400.00	8.00
5	姜金虎	400.00	8.00
6	黄建强	300.00	6.00
7	江苏丹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0.00	5.60
8	江苏高投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70.00	5.40
9	盛小兰	50.00	1.00
10	程利军	50.00	1.00
11	庞吉耀	40.00	0.80
12	尤立进	10.00	0.20
合计		5,000.00	100.00

5、2011年9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9月6日，发行人自然人股东尤立进与姜红辉、聂炜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尤立进将其所持公司股份10万股分别转让给姜红辉5万股、转让给聂炜5万股，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8元/股。

2011年9月21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同意修改公司章程中有关股权结构等条款。

2011年9月28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新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姜红辉	1,605.00	32.10
2	聂炜	805.00	16.10
3	寇建立	800.00	16.00
4	于成功	400.00	8.00
5	姜金虎	400.00	8.00
6	黄建强	300.00	6.00
7	江苏丹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0.00	5.60
8	江苏高投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70.00	5.40
9	盛小兰	50.00	1.00
10	程利军	50.00	1.00
11	庞吉耀	40.00	0.80
合计		5,000.00	100.00

6、2011年12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年12月10日，姜红辉、聂炜、寇建立、于成功、黄建强、姜金虎六位股东共同与庞吉耀、程利军、刘春明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六位股东合计转让170万股，其中姜红辉转让5万股、聂炜转让25万股、寇建立转让30万股、姜金虎转让60万股、于成功转让40万股，黄建强转让10万股，分别由程利军受让50万股、庞吉耀受让60万股、刘春明受让60万股。

2011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同意修改公司章程中有关股权结构的条款。2011年12月27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备案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姜红辉	1,600.00	32.00
2	聂炜	780.00	15.60
3	寇建立	770.00	15.40
4	于成功	360.00	7.20
5	姜金虎	340.00	6.80
6	黄建强	290.00	5.80
7	江苏丹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0.00	5.60
8	江苏高投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70.00	5.40
9	程利军	100.00	2.00
10	庞吉耀	100.00	2.00
11	刘春明	60.00	1.20
12	盛小兰	50.00	1.00
合计		5,000.00	100.00

7、2012年11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年7月3日，姜红辉、聂炜、寇建立、于成功、黄建强、姜金虎六位股东共同与任俊、郅建杰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六位股东合计转让100万股，其中姜红辉转让20万股、聂炜转让20万股、寇建立转让18万股、姜金虎转让26万股、于成功转让10万股、黄建强转让6万股，分别由任俊受让50万股、郅建杰受让50万股。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4.7元/股，定价依据为公司每股净资产。

2012年7月18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同意修改公司章程中有关股权结构条款。2012年11月22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备案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姜红辉	1,580.00	31.60
2	聂炜	760.00	15.20
3	寇建立	752.00	15.04
4	于成功	350.00	7.00
5	姜金虎	314.00	6.28
6	黄建强	284.00	5.68
7	江苏丹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0.00	5.60
8	江苏高投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70.00	5.40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9	程立军	100.00	2.00
10	庞吉耀	100.00	2.00
11	刘春明	60.00	1.20
12	盛小兰	50.00	1.00
13	任俊	50.00	1.00
14	郅建杰	50.00	1.00
合计		5,000.00	100.00

8、2012年12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年12月9日，黄建强和姜红辉、聂炜、寇建立签订《股份转让协议》，黄建强转让183万股，分别由姜红辉受让92万股、聂炜受让45万股、寇建立受让46万股。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为4.7元/股，定价依据为公司每股净资产。

2012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一致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修改公司章程中有关股权结构条款。2012年12月26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备案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姜红辉	1,672.00	33.44
2	聂炜	805.00	16.10
3	寇建立	798.00	15.96
4	于成功	350.00	7.00
5	姜金虎	314.00	6.28
6	江苏丹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80.00	5.60
7	江苏高投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70.00	5.40
8	黄建强	101.00	2.02
9	程利军	100.00	2.00
10	庞吉耀	100.00	2.00
11	刘春明	60.00	1.20
12	盛小兰	50.00	1.00
13	任俊	50.00	1.00
14	郅建杰	50.00	1.00
合计		5,000.00	100.00

9、2014年6月，股东名称变更及2015年4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因公司股东江苏丹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盛宇丹昇创业投资

有公司”，2014年4月12日，公司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修改公司章程中有关股权结构的条款。2014年6月12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备案手续。

2015年1月28日，江苏盛宇丹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丹阳盛宇丹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江苏盛宇丹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80万股转让给丹阳盛宇丹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本次股份转让价格为8元/股。

2015年4月6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修改公司章程中有关股权结构的条款。2015年4月30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备案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姜红辉	1,672.00	33.44
2	聂炜	805.00	16.10
3	寇建立	798.00	15.96
4	于成功	350.00	7.00
5	姜金虎	314.00	6.28
6	丹阳盛宇丹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80.00	5.60
7	江苏高投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70.00	5.40
8	黄建强	101.00	2.02
9	程利军	100.00	2.00
10	庞吉耀	100.00	2.00
11	刘春明	60.00	1.20
12	盛小兰	50.00	1.00
13	任俊	50.00	1.00
14	鄧建杰	50.00	1.00
合计		5,000.00	100.00

10、2015年4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5年4月8日，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与聂炜、寇建立、于成功、姜金虎、黄建强、程利军、庞吉耀、刘春明、盛小兰、任俊、鄧建杰、丹阳盛宇丹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江苏高投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13位股东合计向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转让1250万股，

其中股东姜金虎转让 314 万股、聂炜转让 126 万股、寇建立转让 124 万股、于成功转让 55 万股、黄建强转让 16 万股、程利军转让 16 万股、庞吉耀转让 16 万股、刘春明转让 9 万股、盛小兰转让 8 万股、任俊转让 8 万股、郅建杰转让 8 万股、丹阳盛宇丹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转让 280 万股、江苏高投中小企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 270 万股。

2015 年 4 月 23 日，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修改公司章程中有关股权结构的条款。2015 年 4 月 30 日，公司办理了工商备案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额（万股）	持股比例(%)
1	姜红辉	1,672.00	33.44
2	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	1,250.00	25.00
3	聂炜	679.00	13.58
4	寇建立	674.00	13.48
5	于成功	295.00	5.90
6	黄建强	85.00	1.70
7	程利军	84.00	1.68
8	庞吉耀	84.00	1.68
9	刘春明	51.00	1.02
10	盛小兰	42.00	0.84
11	任俊	42.00	0.84
12	郅建杰	42.00	0.84
合计		5,000.0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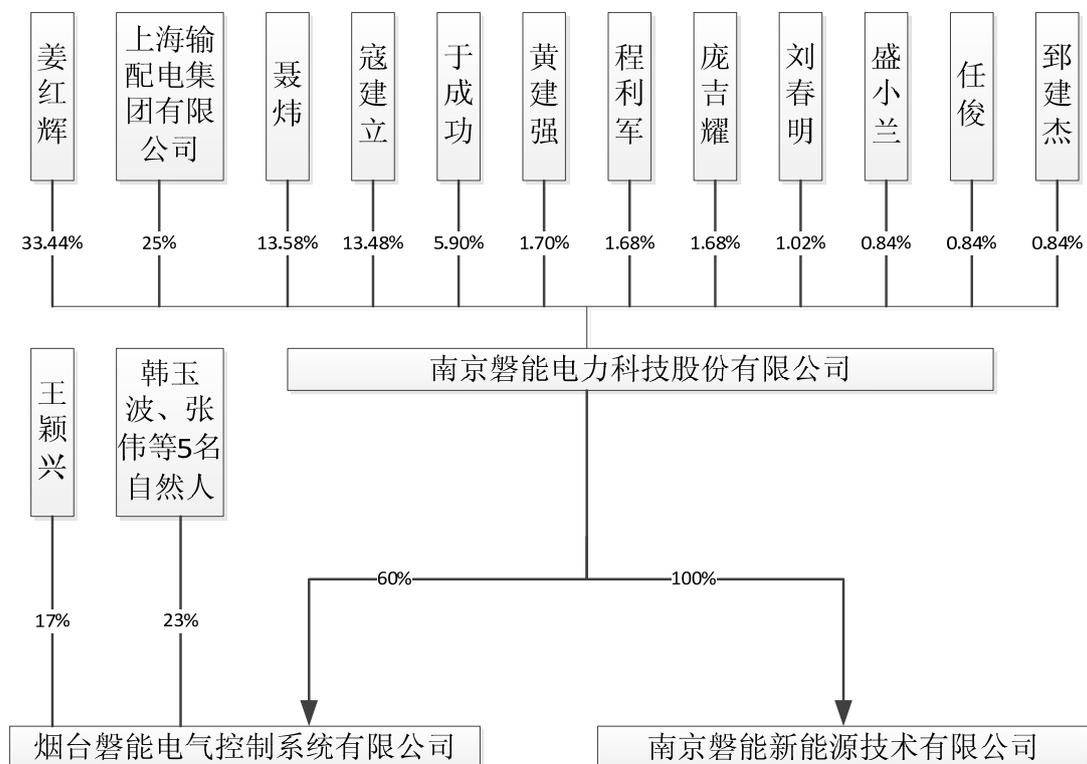
公司历次股权变更，均未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和管理层发生变化。

（二）公司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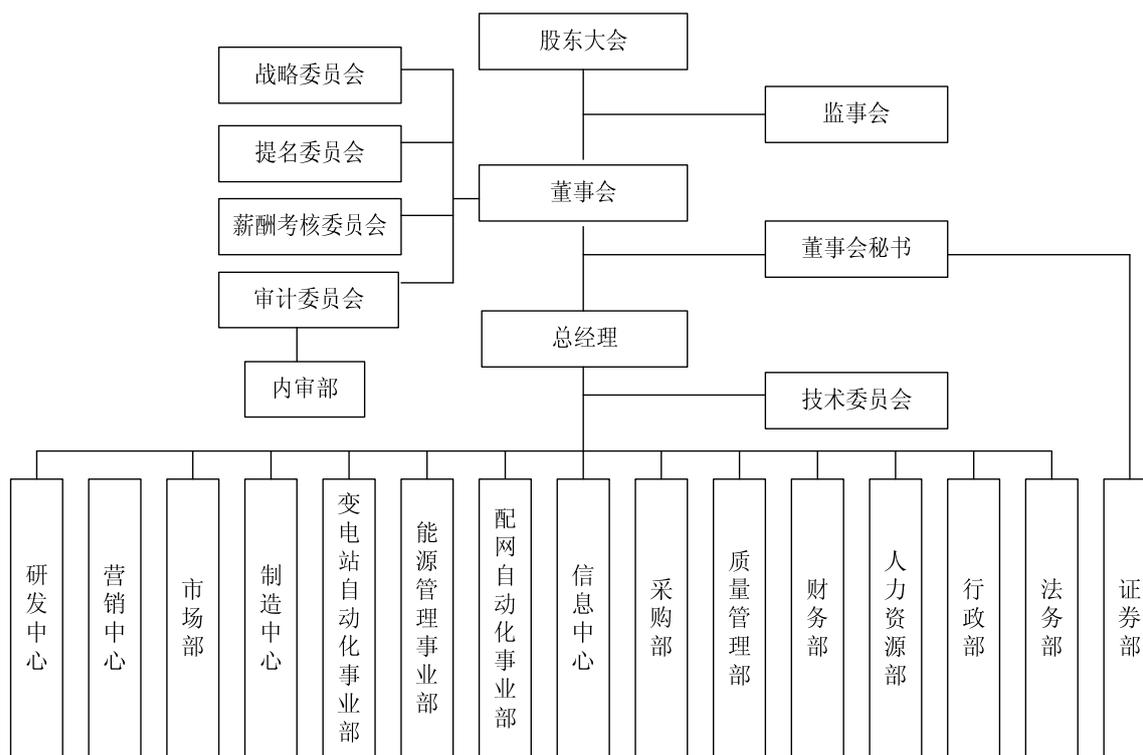
本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四、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及内部组织机构图

（一）股权结构情况



（二）内部组织机构图



技术委员会：负责公司技术项目的立项策划、评审、筛选或终止等决定；重大技术问题的处理和技术争议的内部仲裁。

研发中心：研发中心工作紧密围绕企业主营业务，开展相关基础技术研发、为事业部提供新产品技术支撑和技术管理，进行前瞻性产品研发和人才培养。

营销中心：负责公司全部产品的销售，包括销售合同的评审、签订及实施管理，负责市场资源的维护和管理；负责售后服务的派遣管理、用户满意度的考评工作。负责公司销售产品信息的收集、整理并协助产品供应方进行产品改进工作，了解产品的发展趋势并提供给相应产品供应方进行跟踪开发；配合市场部，做好市场信息的收集工作；配合市场部做好公司整体形象的业务广告、宣传的策划、设计及实施工作。

市场部：负责电网公司（省网及以上）及各大行业的市场开拓工作；负责组织公司产品在各电网公司及各大行业的入围工作；负责公司形象宣传的审核与策划工作，负责参加或组织公司相关人员参加电力行业协会，电力行业的专题会议，各行业（如石油、石化、钢铁、冶金、煤炭、港口、交通、大型央企等）相关电力自动化的专题会议；负责策划组织公司市场推广活动；负责协助营销中心完成重大客户的前期开拓工作，为销售工作提供支持；负责市场信息的收集及行业内相关厂商的信息收集与分析工作，提供产品研发的市场调研报告，并为市场营销提供参考策略；负责各行业大型设计院的沟通交流公关工作，为营销提供项目信息及设计院的支持。

制造中心：根据各部门委托加工要求，合理组织安排生产，保质保量地按时完成加工任务；依据营销中心年度销售计划及各委托生产部门的生产准备计划，编制制造中心的生产计划，并合理制定本部门原材料的安全库存；负责对生产过程中的生产技术问题、质量问题进行分析与解决；负责制定本部门的质量控制方案及流程，经质管部认定后实施。

变电站自动化事业部：承担公司继电保护及变电综合自动化方面新产品的研发、工程设计、工程服务等工作；制订新产品实现指导书，指导制造中心按设计要求组织生产，并配合营销中心进行产品销售的技术支持工作；负责用户需求的收集整理；开展内部变电自动化方面的技术培训。

能源管理事业部：负责电网能量管理系统、能耗分析管理系统、新能源一体化监测系统产品的研发、工程设计、工程服务等工作；制定新产品实现指导书，指导制造中心按设计开发要求组织生产，并配合营销中心进行产品销售的技术支持工作；负责收集整理用户需求；开展内部能量管理系统方面的技术培训。

配网自动化事业部：负责配网自动化新产品的研发、工程设计、工程服务等工作；制定新产品实现指导书，指导制造中心按设计开发要求组织生产，并配合营销中心进行产品销售的技术支持工作；负责收集整理用户需求；开展内部配网自动化方面的技术培训。

信息中心：负责公司企业信息化系统的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负责公司信息化方面的制度建设；负责对公司员工进行信息化操作及流程的培训、指导；负责管理流程的信息化审核及其在信息化平台的实施工作；根据公司各部门的信息化要求做好相应的信息化实施工作。

采购部：负责公司相关物品采购和供应商管理。根据公司《物资采购管理办法》实施物资的采购；协助财务部编制付款计划，并对财务部的付款计划进行复核。

质量管理部：负责公司整体质量管理与控制工作。承担公司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的建立和管理工作；负责质量管理体系的文件编写、日常督导和对外联络工作；保证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能在各个部门正常运转。

财务部：负责公司会计核算、财务管理等工作；负责公司财会资源中、长期战略规划制订与实施；制订公司财务预算、成本计划、编制报表以及正常的财会日常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经济核算制度、经济运行分析制度等；提出公司财力资源配置、资金合理运用的建议；合理反映和监督公司的经济运行活动等工作。

人力资源部：承担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负责人员的招聘、绩效考核、培训管理及员工薪酬福利管理等；制订人力资源战略规划和职位说明书等。

行政部：负责制订完善公司行政规章制度，使行政工作流程化和规范化；负责公司的日常行政管理工作及后勤保障工作。

法务部：负责审核公司各类法律文书及合同，确保其合法性；参与公司重大经济活动，提供法律建议，维护公司合法权益；代表公司处理各类诉讼或非诉讼

法律事务，维护公司合法权益；负责与外聘律师、法律顾问的联络配合工作；负责与本部门职能相关的公司制度建设。

证券部：负责公司股票上市及交易的相关信息披露事项，代表公司与投资者、证券中介机构、证券交易机构和证券监管机构等的日常联络。

内审部：负责拟订公司内部审计规章制度，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实施情况，以及公司财务收支和经济效益进行审计并提出工作建议；负责对公司及下属单位的经济活动和经济效益进行审计监督；负责对公司内部经营管理进行审计监督和评价。

五、公司控股及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的参控股公司及分支机构如下：

（一）控股公司

1、烟台磐能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烟台磐能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9月3日
注册资本	1,500万元
实收资本	1,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聂炜
住所	烟台高新区经三路2号
经营范围	前置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电力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通讯设备、电气设备、环保产品、节能产品、工控设备的开发及销售，电力自动化和工业控制自动化系统的开发、生产、销售、安装及产品售后服务，上述产品的技术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	磐能科技出资 900 万元，占比 60%；自然人王颖兴出资 255 万元，占比 17%；韩玉波出资 120 万元，占比 8%；张伟出资 90 万元，占比 6%；万向阳出资 75 万元，占比 5%；岳增辉出资 45 万元，占比 3%；唐茂杰出资 15 万元，占比 1%。

（2）历史沿革

① 2010年9月，烟台磐能成立

2010年8月，磐能科技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磐能科技与自然人王颖兴、韩玉波共同设立烟台磐能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其中磐能

科技认缴出资 180 万元、王颖兴认缴出资 105 万元、韩玉波认缴出资 15 万元。

烟台磐能设立出资已经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0 年 8 月 30 日出具山华会内验字[2010]273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0 年 8 月 30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3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0 年 9 月 3 日，烟台磐能在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并取得注册号为 370613200011936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烟台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磐能科技	180.00	60.00
2	王颖兴	105.00	35.00
3	韩玉波	15.00	5.00
合计		300.00	100.00

② 2011 年 11 月，第一次增资

2011 年 11 月 10 日，烟台磐能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通过了增加注册资本的决议，同意烟台磐能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 万元增加至 1,500 万元，其中磐能科技认缴新增 720 万元出资，王颖兴认缴新增出资 120 万元，韩玉波认缴新增出资 105 万元，张伟认缴出资 90 万元，万向阳认缴出资 75 万元，李维杰认缴出资 30 万元，刘爱丽认缴出资 15 万元，张浩认缴出资 30 万元，唐茂杰认缴出资 15 万元。

烟台磐能本次增资已经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1 年 11 月 28 日出具山华会内验字[2011]0340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1 年 11 月 23 日止，烟台磐能已收到股东磐能科技缴纳的注册资本 720 万元，本次出资为货币出资。

2011 年 11 月 29 日，发行人在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烟台磐能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数额（万元）	实缴数额（万元）	认缴比例(%)
1	磐能科技	900.00	900.00	60.00
2	王颖兴	225.00	105.00	15.00
3	韩玉波	120.00	15.00	8.00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数额（万元）	实缴数额（万元）	认缴比例（%）
4	张伟	90.00	0.00	6.00
5	万向阳	75.00	0.00	5.00
6	李维杰	30.00	0.00	2.00
7	张浩	30.00	0.00	2.00
8	刘爱丽	15.00	0.00	1.00
9	唐茂杰	15.00	0.00	1.00
合计		1,500.00	1,020.00	100.00

③ 2012年6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5月30日，股东李维杰与岳增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李维杰将其认缴的3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岳增辉。2012年6月，烟台磐能股东王颖兴、韩玉波等8位自然人股东缴纳了认缴出资480万元。

烟台磐能本次增资已经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12年6月13日日出具山华会内验字[2012]098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2年6月12日止，烟台磐能已收到股东王颖兴、韩玉波等8位自然人缴纳的注册资本480万元，各股东均为货币出资。

2012年6月14日，烟台磐能在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烟台磐能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磐能科技	900.00	60.00
2	王颖兴	225.00	15.00
3	韩玉波	120.00	8.00
4	张伟	90.00	6.00
5	万向阳	75.00	5.00
6	岳增辉	30.00	2.00
7	张浩	30.00	2.00
8	刘爱丽	15.00	1.00
9	唐茂杰	15.00	1.00
合计		1,500.00	100.00

④ 2013年7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3年7月15日，刘爱丽和岳增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刘爱丽将持有

烟台磐能 15 万元股权转让给岳增辉；张浩和王颖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张浩将持有烟台磐能 30 万元股权转让给王颖兴。同日，烟台磐能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并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3 年 7 月 16 日，烟台磐能在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烟台磐能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磐能科技	900.00	60.00
2	王颖兴	255.00	17.00
3	韩玉波	120.00	8.00
4	张伟	90.00	6.00
5	万向阳	75.00	5.00
6	岳增辉	45.00	3.00
7	唐茂杰	15.00	1.00
合计		1,500.00	100.00

⑤ 2014 年 2 月，第二次增资

2014 年 1 月 24 日，烟台磐能召开临时股东会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烟台磐能注册资本由 1,500 万元增加至 2,000 万元，公司原股东按持股比例同比例增资。

烟台磐能本次增资已经山东华彬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4 年 2 月 13 日出具山华会内验字[2014]09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4 年 2 月 13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500 万元整，各股东均为货币出资。

2014 年 02 月 24 日，烟台磐能在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莱山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烟台磐能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磐能科技	1,200.00	60.00
2	王颖兴	340.00	17.00
3	韩玉波	160.00	8.00
4	张伟	120.00	6.00
5	万向阳	100.00	5.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6	岳增辉	60.00	3.00
7	唐茂杰	20.00	1.00
合计		2,000.00	100.00

⑥ 2014年8月27日，烟台磐能减资

2014年6月15日，烟台磐能召开临时股东会议，决议将烟台磐能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减至1,500万元，所有股东按照其持股同比例减少注册资本。烟台磐能于2014年6月20日在《烟台日报》报纸上发布减资公告，并告知相关债权人。

2014年8月27日，烟台磐能在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莱山分局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减资后，烟台磐能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磐能科技	900.00	60.00
2	王颖兴	255.00	17.00
3	韩玉波	120.00	8.00
4	张伟	90.00	6.00
5	万向阳	75.00	5.00
6	岳增辉	45.00	3.00
7	唐茂杰	15.00	1.00
合计		1500.00	100.00

烟台磐能为工业控制系统集成商，主要为客户提供系统集成及现场施工服务。主要业务一方面为视频监控系统、变电站辅助监控系统的开发与销售，该类产品能与南京磐能继电保护测控类产品一起进行系统集成从而为客户提供电力自动化系统的完整解决方案；另一方面为工业控制自动化系统在水利行业的应用，即水利自动化系统，主要应用领域为水厂、污水处理厂及泵站。

（3）吸收合并烟台多维

烟台多维注册成立于2004年12月3日，原为自然人王颖兴、韩玉波、李维杰、万向阳、张伟共同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电力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通讯设备的开发、销售及售后服务。

2010年8月，烟台多维的两名自然人股东王颖兴、韩玉波与发行人合资成立了烟台磐能（具体见前所述），烟台磐能成立后逐步接替了烟台多维的业务。2011年11月，原烟台多维的其他三名股东李伟杰、万向阳、张伟及关键员工张浩、刘爱丽、唐茂杰通过对烟台磐能的增资成为了烟台磐能的股东。

2012年5月21日，烟台磐能与烟台多维的原5名自然人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以500万元受让烟台多维原5名自然人股东所持的500万元股权，烟台多维成为烟台磐能的全资子公司。

由于烟台多维的业务基本停止已无存续必要，发行人决定由烟台磐能吸收合并烟台多维。2013年12月2日，烟台磐能、烟台多维分别召开股东会，决议通过了吸收合并方案并签订了《烟台磐能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协议》。2014年2月18日，烟台多维经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莱山分局核准注销，取得（烟莱）登记私销字[2014]年第0014号注销登记通知书。

烟台多维注销前的财务简要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2012年12月31日/2012年度
资产总额	887.90	1,234.58
负债总额	894.16	1,045.24
所有者权益	-6.26	189.34
营业收入	6.67	6.58
营业利润	-200.31	-136.09
净利润	-200.31	-136.13

2、南京磐能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南京磐能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2年9月11日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姜红辉
住所	南京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磐能路6号01栋2层
经营范围	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及技术咨询；新能源、分布式发电与微电网相关的通信、自动化、信息化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服务；电动汽车充换电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转让；电力电子及电力系统自动化产品、自动控制系统及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转让；承接电气、自动化、智能化、系统集成项目的施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磐能新能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原名南京磐能电气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由本公司于2012年9月11日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注册资本2000万元，实缴出资额2,000万元。2015年3月12日，更名为南京磐能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二）参股公司

1、江苏健康无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16日，公司与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捷士达高校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共同设立江苏健康无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其中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1000万元、占比50%，江苏捷士达高校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额700万元，占比35%，本公司认缴出资额300万元，占比15%。2015年1月20日，江苏健康无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缴纳了注册资本2000万元。

江苏健康无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江苏健康无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12月16日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沈锦华
住所	南京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路9号软件大厦A座A302室
经营范围	网络科技、计算机、信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的研发、设计；健康管理咨询；医疗信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生物技术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六、公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一）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姜红辉先生持有公司33.44%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015年3月15日，姜红辉与聂炜、寇建立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三方约定：“三方确认达成本协议所述一致行动的目的为：在未来公司股权结构多元化后，进一步明确三方的一致行动关系，保持公司控制权的持续稳定，维护三方利

益并使公司利益最大化”。

该协议规定的一致行动的内容为：“（1）三方应当共同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议案，任何一方均不会单独或联合其他第四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未经三方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的议案；对于该等议案的审议，三方均应投同意票；（2）任何一方按照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提案或临时提案时，均应事先与其他二方协商一致；如果其他二方对议案内容有异议的，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和股份公司章程的前提下，三方均应友好协商、作出适当让步，对协议内容进行修改，直至三方共同认可议案的内容后再行提交；对于该等议案的审议，三方均应投同意票；（3）对于非由本协议一方或三方提出的议案，三方应当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召开前，对该议案充分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并按协商一致的立场行使表决权；（4）任何一方需要委托他人出席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及行使表决权的，只能委托本协议三方中的其他二方作为其代理人，并按前条款所述协调一致的立场在授权委托书中分别对列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作出同意、反对或弃权的指示。”

该协议同时约定：协议有效期内，三方应就各一致行动事项进行事先协商，并应尽最大努力争取通过协商一致做出决定；当前述协商无法达成一致时，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姜红辉的意见为准，对此决定，其他各方应无条件遵照执行。

同时，该协议还规定了协议的有效期为：“自三方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公司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第三十六个月届满后终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国籍	身份证号	住址	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姜红辉	中国	42011119680406XXXX	南京市鼓楼区湛江路69号	33.44%
聂炜	中国	32010619661004XXXX	南京市鼓楼区佳盛花园5号	13.58%
寇建立	中国	32010619690618 XXXX	南京市鼓楼区匡庐路17号	13.48%

姜红辉、聂炜、寇建立的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一）董事会成员”。

（二）法人股东基本情况

1、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200,000 万元

住 所：上海市奉贤区新杨公路 28 弄 1 号

经营范围：输配电和控制设备的研发、设计、销售、电力工程项目的总承包（取得资质后方可从事经营），输配电设备的进出口业务，输配电领域内的技术服务和咨询。（已发申请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9 月 29 日，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50%
2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100,000	5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总资产为 736,930 万元，净资产为 316,642 万元，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 46,038 万元。

（三）其他自然人股东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所持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国籍	身份证号码	住址
1	于成功	295	5.90%	中国	42011119691224XXXX	南京市建邺区嵩山路
2	黄建强	85	1.70%	中国	32010419610226XXXX	南京市鼓楼区龙园西路
3	程利军	84	1.68%	中国	42010619660125XXXX	南京市建邺区云锦路
4	庞吉耀	84	1.68%	中国	32082819721130XXXX	南京市鼓楼区汇林绿洲花园
5	刘春明	51	1.02%	中国	32010619630312XXXX	南京市白下区新巷
6	盛小兰	42	0.84%	中国	33072619700511XXXX	南京市白下区瑞金北村
7	任俊	42	0.84%	中国	14010819710608XXXX	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区坡子街15号
8	鄧建杰	42	0.84%	中国	14010419720907XXXX	山西省太原市尖草坪区选煤街

上述自然人股东均不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姜红辉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况。

（五）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七、公司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7 日通过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申请公开发行不低于 1,667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本次发行前后，本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类型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一、发行前股东					
1	姜红辉	1,672.00	33.44	1,672.00	25.08
2	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SLS)	1,250.00	25.00	1,250.00	18.75
3	聂炜	679.00	13.58	679.00	10.18
4	寇建立	674.00	13.48	674.00	10.11
5	于成功	295.00	5.90	295.00	4.42
6	黄建强	85.00	1.70	85.00	1.27
7	程利军	84.00	1.68	84.00	1.26
8	庞吉耀	84.00	1.68	84.00	1.26
9	刘春明	51.00	1.02	51.00	0.76
10	盛小兰	42.00	0.84	42.00	0.63
11	任俊	42.00	0.84	42.00	0.63
12	鄧建杰	42.00	0.84	42.00	0.63
二、本次发行（按 1667 万股计算）					
13	社会公众	-	-	1,667.00	25.00
合计		5,000.00	100.00	6,667.00	100.00

注：SLS 是国有法人股股东（state-own legal-person shareholder）的缩写

（二）持股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任职情况

本公司共有 11 名自然人股东，其在公司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姜红辉	1,672.00	董事长、总经理
2	聂炜	679.00	董事、副总经理
3	寇建立	674.00	董事、副总经理
4	于成功	295.00	董事、副总经理
5	黄建强	84.00	监事
6	程利军	100.00	副总经理
7	庞吉耀	100.00	总工程师
8	刘春明	51.00	非本公司员工
9	盛小兰	42.00	非本公司员工
10	任俊	42.00	监事会主席、营销中心总经理
11	鄧建杰	42.00	营销中心山西地区市场负责人

（三）公司股本中国有法人股及转持社保基金情况

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方案是否符合《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有关规定的说明如下：

根据 2009 年 6 月 1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颁布的《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规定，股权分置改革新老划断后，凡在境内证券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含国有股的股份有限公司，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均须按首次公开发行时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的 10% 将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转由社保基金会持有，国有股东持股数量少于应转持股份数量的，按实际持股数量转持。

此外，该办法第八条规定，办法颁布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由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确认的国有股东承担转持义务；第九条规定，混合所有制的国有股东，由该类国有股东的国有出资人按其持股比例乘以该类国有股东应转持的权益额，履行转持义务。具体方式包括：在取得国有股东各出资人或各股东一致意见后，直接转持国有股，并由该国有股东的国有出资人对非国有出资人给予相应补偿；或者由该国有股东的国有出资人以分红或自有资金一次或分次上缴中央金库。

2015 年 6 月 9 日，上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及部分国有股转持有关问题的批

复》（沪国资委产权[2015]158号），（1）确认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1250万股，占总股本的25%；（2）同意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提出的在发行人首次发行股份并上市时部分国有股转持的方案，即按照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中国有股权比例78.97%，其中国有出资人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出资27.41%、申能（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56%、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出资50%，乘以发行人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10%乘以发行价格的等额资金上缴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上缴资金由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之国有出资人、实际控制人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上缴并代其他国有出资人上缴或垫付。

通过对上述事项进行核查，保荐机构、发行人律师认为，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方案已经上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同意，符合《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

（四）本次发行前各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发行前的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姜红辉与股东聂炜、寇建立为一致行动人，姜红辉持有公司发行前33.44%的股份，聂炜持有公司发行前13.58%的股份，寇建立持有公司发行前13.48%的股份。

（五）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姜红辉及其一致行动人聂炜、寇建立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2年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在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价格应做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

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 2 年后减持的，将依据届时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减持，本人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公司股东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发行人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于成功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价；在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价格应做相应调整）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应对发行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 2 年后减持的，将依据届时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减持，本人将提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发行人并予以公告，并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发行人股东程利军、庞吉耀、任俊、黄建强、盛小兰、刘春明、郅建杰承诺：“自发行人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姜红辉、聂炜、寇建立、于成功、程利军、庞吉耀、任俊、黄建强承诺：“在上述锁定期满后，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份数量

占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八、公司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1、员工人数

截至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末，公司及子公司总人数分别为 432 人、448 人和 441 人。

2、截至 2014 年末员工构成

（1）专业结构

专业类别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生产人员	49	11.11%
销售人员	67	15.19%
技术人员	218	49.43%
财务人员	11	2.49%
管理人员	83	18.82%
后勤人员	13	2.95%
合计	441	100.00%

（2）教育程度

学历类别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	46	10.43%
大学本科	197	44.67%
大学专科	130	29.48%
中专及以下学历	68	15.42%
合计	441	100.00%

（3）年龄分布

年龄区间	员工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45 岁以上	28	6.35%
31-45 岁	192	43.54%
30 岁以下	221	50.11%
合计	441	100.00%

（二）公司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制度改革及医疗制度改革的情

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公司为境内员工执行的社会保障制度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

1、公司在报告期内为境内员工缴纳五险一金的人数情况

主体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员工总数	缴费人数	员工总数	缴费人数	员工总数	缴费人数
养老保险	441	435	448	438	432	431
医疗保险	441	435	448	438	432	431
失业保险	441	435	448	438	432	431
工伤保险	441	435	448	438	432	431
生育保险	441	435	448	438	432	431
住房公积金	441	433	448	438	432	431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有6名员工未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原因是：其中5名员工为退休人员，无需公司为其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1名员工已经在户籍所在地缴纳社保，自愿要求不在公司参加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有10名员工未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原因是：其中5名员工为退休人员，无需公司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1名员工已经在户籍所在地缴纳社保，自愿要求不在公司参加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另外4名为新入职员工，社保及公积金的缴纳手续尚在办理中。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有1名员工未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已经在户籍所在地缴纳社保，自愿要求不在公司参加社保及住房公积金。

2、公司在报告期内为境内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比例

主体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缴存比例	个人缴存比例	单位缴存比例	个人缴存比例	单位缴存比例	个人缴存比例
养老保险	20%	8%	20%	8%	20%	8%

主体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缴存比例	个人缴存比例	单位缴存比例	个人缴存比例	单位缴存比例	个人缴存比例
医疗保险	9%	2%	9%	2%	9%	2%
失业保险	1.5%	0.5%	1.5%	0.5%	2%	1%
工伤保险	0.5%	0	0.5%	0	0.5%	0
生育保险	0.8%	0	0.8%	0	0.8%	0
住房公积金	8%	8%	8%	8%	8%	8%

3、主管部门意见

2015年3月18日，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自2012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起，磐能科技一直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全体职工办理及缴纳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在内的全部社会保险费用，不存在欠缴、漏缴、迟缴的情形，也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者规定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2015年3月18日，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证明：自2012年1月1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起，南京磐能电气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一直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全体职工办理及缴纳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在内的全部社会保险费用，不存在欠缴、漏缴、迟缴的情形，也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者规定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2014年3月18日，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证明：磐能科技于2005年11月28日办理了住房公积金开户登记，截止目前，未发现其因违反公积金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4、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姜红辉及其一致行动人聂炜、寇建立承诺：如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磐能科技需为员工补缴公司上市前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用或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用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磐能科技需为员工补缴公司上市前的住房公积金或因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其愿在毋须磐能科技支付任何对价的情况下承担该等责任，以保证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九、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参见“重大事项提示”之“二、股份锁定承诺”。

（二）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参见“重大事项提示”之“三、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三）关于发行人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

参见“重大事项提示”之“四、关于发行人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及约束措施”。

（四）关于招股说明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参见“重大事项提示”之“五、关于招股说明书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五）关于补缴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险的承诺

参见本节“八（二）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六）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参见第七节“一（二）避免同业竞争的制度安排”。

（七）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公司主要股东姜红辉、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聂炜、寇建立、于成功承诺：不通过资金占用、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任何形式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损害发行人或发行人中小股东利益，并保证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关联方不通过任何形式占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资金，直接或间接损害发行人或发行人中小股东利益。

（八）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参见“重大事项提示”之“六、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九）主要股东的股份质押、冻结承诺

公司主要股东姜红辉、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聂炜、寇建立、于成功声明，没有以任何方式将所持公司的股份或其任何部分设置质押担保，该等股份也没有被司法机关依法冻结，且基于该等股份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任何法律障碍。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本公司是专业从事智能电网、新能源及节能环保领域的自动化技术和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智能电网、新能源及节能环保等领域新技术研究应用和新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工程服务。公司坚持以电力行业客户需求为导向，在智能电网方面，提供变电站自动化（含智能变电站自动化）、发电厂自动化、配网自动化、调度自动化等专业化产品和解决方案；在新能源及节能环保方面，提供新能源一体化监控系统、能耗分析管理系统、微电网控制系统及水利自动化系统等系列产品。经多年发展，公司产品在业内具有一定的品牌优势和影响力。

公司目前已掌握了测控技术、电力自动化技术、通信技术和软件技术等核心技术，并构建了相互关联的多技术、多学科的综合应用平台，在相关应用领域开发了多项产品，拥有业界较为完善的产品系列和解决方案，有很强的研发、生产、工程、服务能力。公司自成立以来技术和产品发展演变过程如下图：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报告期内未产生重大变化，近三年主营业务产品以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为主，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85% 左右。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	21,039.13	84.53%	19,247.45	87.24%	18,495.98	86.46%
其中：常规变电站自动化	16,852.48	67.71%	16,555.28	75.04%	17,907.49	83.71%
智能变电站自动化	4,186.65	16.82%	2,692.17	12.20%	588.49	2.75%
能量管理系统	1,629.21	6.55%	888.23	4.03%	1,592.22	7.44%
配网自动化	429.37	1.73%	147.91	0.67%	94.01	0.44%
其他	1,792.18	7.20%	1,778.84	8.06%	1,210.88	5.66%
合计	24,889.89	100.00%	22,062.42	100.00%	21,393.10	100.00%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标准，本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中的“C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本公司所属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俗称电力设备行业。

（一）行业监管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电力设备行业因直接关系到电力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行业监管体制由国家发改委的产业政策引导、国家质检总局的质量控制监管以及电器工业协会的行业自律组成。

国家发改委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指导技术改造。国家质检总局对行业实施产品质量标准及许可。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继电保护和自动化分会及电力行业继电保护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负责组织制（修）订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国家和行业标准；组织制定自律性行规行约；组织和参与行业统计、调查等；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维护行业内的公平竞争，协调会员关系等服务性工作。

2、行业主要法规及政策

电力设备行业的法律法规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1996 年 4 月 1 日开始施行，2015 年 4 月 24 日第二次修订）以及相配套的法规：《电力设施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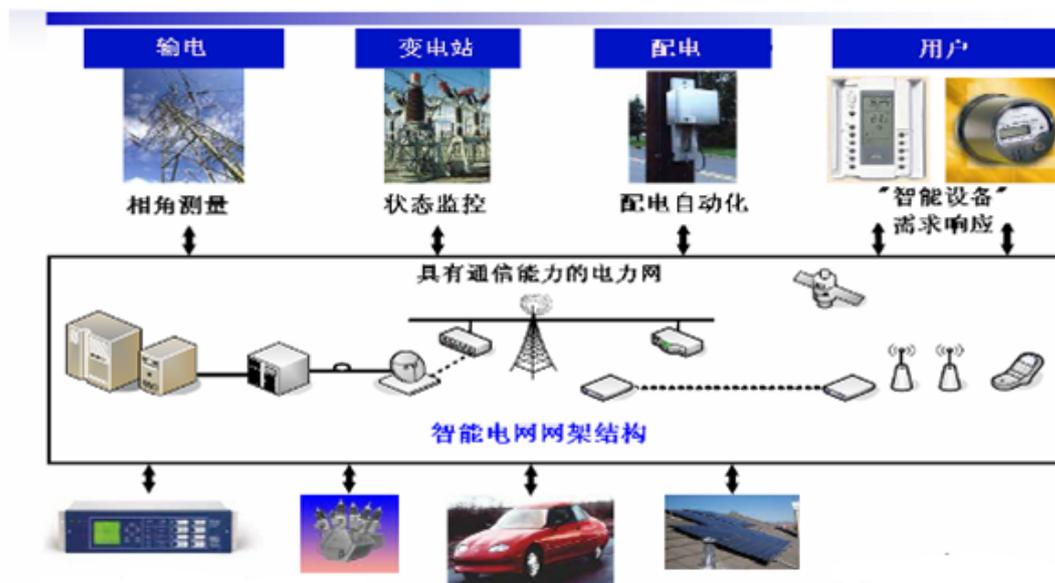
护条例》、《电网调度管理条例》、《电力调度监管办法》、《电力安全生产监管办法》和《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可列入“10、电网改造与建设；11、继电保护技术、电网运行安全监控信息技术开发与应用；12、大型电站及大电网变电站集约化设计和自动化技术开发；14、输变电节能、环保技术推广应用”等鼓励类，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鼓励、支持。

颁布时间	颁布部门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2006 年 2 月	国务院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	电网调度自动化技术为“重点领域及优先主题”
2011 年 6 月	国务院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	复杂环境地区电网电气安全运行新技术，变电站及电气设备的智能化，电子式互感器及核心元器件，状态评估及诊断装置，超大规模电网安全保障和防御体系及智能调度技术，可再生能源规模化及高密度多接入点分布式电源并网及控制技术，智能配电、用电技术，电动汽车充电设施与电网协调运行技术，电网与用户互动技术，电网环保与节能技术及设备，大规模储能系统。
2012 年 7 月	国务院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发〔2012〕28 号）	示范建设分布式光伏发电、风力发电、沼气发电、小水电“多能互补”的新能源微电网系统。推进新能源装备产业化。
2013 年 1 月	国务院	《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国发〔2013〕2 号文）	加强智能电网建设，着力增强电网对新能源发电、分布式能源、电动汽车等能源利用方式的承载和适应能力。
2013 年 2 月	科技部	智能电网重大产业科技工程十二五专项规划	建成 20~30 项智能电网技术专项示范工程和 3~5 项智能电网综合示范工程，建设 5-10 个智能电网示范城市、50 个智能电网示范园区。

（二）电力自动化行业概述

电力从发电厂到用户，中间要经过发电、变电、输电、配电和用电等环节，需要由发电机、变压器、输电线路、母线、电抗器等一次设备来完成。为了实现电网的稳定、安全运行，必须对设备及所处各环节进行控制、监测、保护、运行、管理，电力自动化行业即承担了这项职责，保证电力系统经济、安全运行，保障输电质量和效率。



按照所运用的领域端，电力自动化可以分为发电厂（电站）自动化、变电站自动化和配网自动化；按照电力自动化设备所适用的电压分类，可分为高压(220千伏及以上电压等级)电力自动化产品、中低压（110千伏及以下电压等级)电力自动化产品。

根据服务的客户不同，电力自动化行业的客户市场一般划分为电力系统内市场和电力系统外市场。电力系统内市场包括发电厂和电网，电网为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及归属于地方政府管理的地方电网公司。系统外市场为各工业企业，可以进一步细分为冶金、石化、城市轨道交通、机场、港口、煤炭、铁路、建材等行业市场。

（三）电力自动化行业的主要特点及发展趋势

电力自动化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产业,该行业以自主研发为主，是国内能够占据世界先进技术一席之地的领域之一，在研发、制造、运行和管理等方面都已进入或者接近世界先进水平，继电保护和变电站自动化系统、调度自动化系统等部分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1、主要特点

（1）技术、人才要求高

电力自动化融合了电子技术、通信技术、计算机及网络技术、电力设备等技术，技术较为复杂，技术更新换代快，对企业的研发能力有较高要求，既需要拥

有一批复合专业人才，又需要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这使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一旦形成，较为稳定且具备竞争优势。

（2）进入壁垒高

电力自动化是极其专业的领域，一是技术含量高，技术壁垒明显，企业不是单纯通过招募专业人才就能形成核心技术能力；二是产品的可靠性要求高，客户对企业的品牌、产品运行记录有严格的评判，对于新进入者的接纳度需要经历较长时间的考察认同过程，目前电力自动化行业内企业运行时间较长，已形成行业内特定的竞争格局，新进入者的进入壁垒较高。

2、发展趋势

（1）智能电网是电力自动化发展的机遇

智能电网是在传统电网基础上的升级换代，实现多元化电源和不同特征电力用户的灵活接入和方便使用，以信息化、自动化、互动化为特征的自主创新、国际领先的坚强智能电网，2009年-2010年是规划试点阶段，2011年-2015年是全面建设阶段，2016年-2020年为引领提升阶段。

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4-2018年中国智能电网行业市场前瞻与投资战略规划分析报告》，智能电网第一阶段的电网总投资为5,510亿元，智能化投资为341亿元，年均智能化投资为170亿元，占电网总投资的6.2%；第二阶段电网总投资预计为15,000亿元，智能化投资为1,750亿元，年均电网投资350亿元，占总投资的11.7%；第三阶段电网总投资为14,000亿元，智能化投资为1,750亿元，年均智能化投资350亿元，占总投资的12.5%。

对于智能电网的各参与者来说，业务流程、技术路径和业务模式都将发生一些变化，电网企业的业务流程由传统的单向流转变为双向互动。为电网提供产品和技术的电力自动化企业，不仅需要提供保证电网运行“自动化、信息化”的技术和产品，在电网运行“互动化”方面还有更多的业务空间，技术的深度和宽度、业务的广度和力度都有较大的发展潜力。

（2）配网自动化进入大发展时期

我国在近十年间实现了发电、输电的巨大扩容，因“重输轻配”导致我国的

配电网网架薄弱、自动化水平低。衡量配电网水平的重要指标是可靠性、损耗。从可靠性来看，我国平均停电时间显著高于国外，而 85% 的停电是源于配电网；从损耗指标看，我国的电网线损也明显高于国外，配电网建设是制约我国供电质量和运行效率提高的主要瓶颈。

在今后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配网自动化是国家着力改造、改进及完善的方向，是电力投资的重点领域。据统计，美国、英国、日本等国家的电网输配电投资是电源投资的 1.2 倍左右，配电网投资是输电网投资的 1 倍多。目前国内正在进行第二轮大规模的配网自动化建设，截至到 2014 年 4 月底，国家电网公司投运的配电自动化工程项目已达 57 个，覆盖区域面积达 28164km（含改扩建的部分）涉及到 10KV 网架结构的达到 14796 条，占城市供电线的 31.3%。但是，即使这样国家电网公司的配网自动化覆盖率仅为 10%，与发达国家 80-90% 的水平存在较大的差距，仍蕴含巨大的内在需求。

随着分布式电源的快速发展，电动汽车、储能装置的大量接入，配网由无源网成为有源网，潮流由单向变为多向，对配网的适应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加快升级改造更为急迫。另外，城镇化进程的加速，促使供电网络向更高效、更环保、更科学的方向发展，也给配网的发展带来机遇。

（3）向环保节能方向发展

电力自动化与电力建设相伴相生，电力建设的节能、降耗和环保对电力自动化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节能、降耗和环保要求电力自动化设备向小型化、模块化、低干扰的方向发展。

城镇化建设离不开充足的电力保障。在全国能源消费弹性系数中，电力消费弹性系数明显高于整体的能源消费弹性系数，表明电力消费对经济增长更敏感。因此，在城镇化建设进程加快的背景下，要确保城镇用电的安全性，避免因大面积停电而对社会造成严重的影响；同时，还需要提供更多的绿色能源，电网提升配置可再生清洁能源的能力，对电力自动化的技术升级和转型都提出新的要求。

（4）向网络化和一体化发展

计算机网络作为信息和数据通信工具已成为信息时代的技术支柱，深刻影响着各个工业领域，为各个工业领域提供了强有力的通信手段。继电保护的作用不

仅仅限于切除故障元件和限制事故影响范围，还需保证全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因此，要求每个保护单元都能共享全系统的运行和故障信息数据，各保护单元与重合闸装置在分析相关信息数据的基础上协调动作，确保系统的安全稳定运行微机保护装置网络化是微机保护发展的必然趋势。

（四）市场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电力自动化行业经过多年发展，已形成了充分竞争局面，居于龙头地位的公司（如国电南瑞、许继电气、四方股份、国电南自等）凭借其多年的业务经验、品牌知名度、人才优势占据电力系统网内的较大市场份额。

由于较高的技术和市场门槛，行业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和盈利水平，行业内其他公司则在细分领域拥有专业化、特色化的优势，也凭借技术实力占据市场一席之地，保持持续稳健的增长。同时，随着电力行业的发展及电力体制的改革，后续厂家通过技术后发优势以及整合市场资源等各种努力，逐步打破原有的竞争格局。

从电力系统外的竞争格局看：市场需求总量很大，但因用户范围广泛、数量众多，市场的集中程度不如电力系统内高，比较分散，市场竞争较为充分，每个企业的市场份额占比都不高。

（五）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电力自动化行业的进入壁垒较高，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市场进入壁垒

基于电力行业特点，电力自动化设备有较高的稳定性、可靠性运行要求。产品所应用的技术须可靠、成熟，产品质量须稳定、过硬，主要设备均需通过国家指定检测中心的型式检验和挂网运行试验。另一方面，客户对供货厂家及其产品的以往业绩及运行状况极为关注，在招投标过程中，企业必须提供相关产品在行业被选用的历史业绩和运行状况的证明材料，这些均是客户选择企业及产品的重要决策依据。由于上述严格要求，电力自动化行业内新进入企业至少需要五至十年的市场成长期，进入壁垒高、周期较长。

2、技术和人才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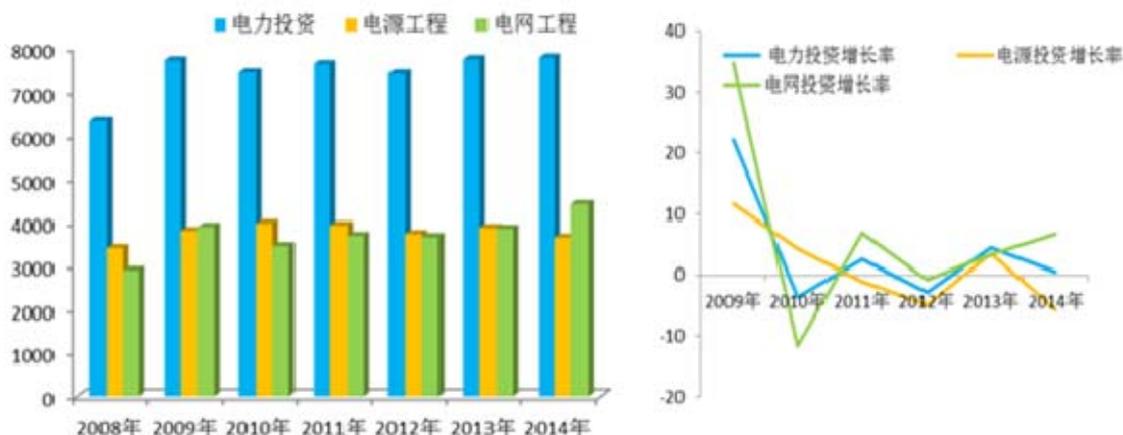
电力自动化行业涉及的技术领域非常广泛，是信息技术和电力系统理论紧密结合的产物，必须拥有一批既精通计算机技术、电子技术、通信技术，又熟悉电力系统专业知识的人才，各项专业技术的综合应用使得电力自动化行业具有较高的人才与技术壁垒。

3、行业经验壁垒

电力自动化产品具有专业性强、技术更新快、客户需求差异大等特点，相关用户在技术支持、产品维护、设备升级、新功能开发等方面对供应商高度依赖，供应商需要有多年设计、运行、技术研发的经验，具备长期、及时为用户提供专业、优质服务的能力，深入了解各类客户的运行特点、模式，因此，新进入企业获得客户认可的难度很大。

（六）行业供求状况及利润水平变动趋势

电力系统内，电力自动化产品需求与电网投资密切相关，电力自动化产品的市场容量通常为电网投资的 6%~10%。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08 年至 2014 年间，国内电力投资总体保持稳定，其中电网投资呈现缓慢增长态势，2014 年，电力工业持续健康发展，全国主要电力企业电力工程建设完成投资 7764 亿元，同比增长 0.5%，电源工程建设完成投资 3646 亿元，同比下降 5.8%，电网工程建设完成投资 4418 亿元，同比增长 6.8%。电力投资的稳定保证了电力自动化行业的市场稳定，从行业内主要上市公司的业务情况及本公司近三年的业务情况看，总体保持稳定态势。



资料来源：国家统计局

根据国际市场调研公司 Freedonia Group 的数据，我国电力系统外的输配电设备需求与电力系统内的比例接近于 0.4，电力系统外的电力自动化供求状况总体保持稳定态势，若考虑到我国工业领域部分行业的投资需求在逐渐增大，电力系统外对电力自动化的需求总体呈稳定增长态势。

下表统计以电力自动化为主要业务的上市公司国电南瑞、四方股份、积成电子、金智科技、东方电子、许继电气等近三年的主要利润指标，电力自动化行业的盈利能力较高，利润水平较好，波动平缓。

项目（行业上市公司）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平均综合毛利率	33.90%	33.32%	35.50%
平均销售净利率	11.46%	10.83%	10.39%

（七）影响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电力自动化行业对于电力系统投资有高度依赖性，因此，国家电力政策变化所涉及的投资方向及投资金额等都会对电力自动化行业企业的发展带来重要影响。此外，电力系统外市场，除受到电力投资以及国家对行业的工业投资及技改政策的影响，还受到行业自身市场及产业政策的影响。

国家对电力自动化及其细分的水利水电自动化、变电保护及配网自动化、水处理及其他工业自动化系统都予以高度重视，相继出台了一系列的鼓励政策，如将智能输变电技术与装备、智能配用电技术和大电网智能运行与控制技术等作为国家重大科技产业化专项工程，对于与电力自动化相关的软件产业、集成电路产业还在财政、税收等方面予以支持。因此，电力自动化行业的产业政策环境良好，相关的产业政策将促进和利好行业的发展。

（2）电网投资规模稳定

“十二五”期间，国家电网多领域、多环节投资建设共同推进的智能电网规划将得以继续施行，智能电网的设备市场仍将有长足发展空间。尤其是在配电网方面，我国配电网建设长期落后主网建设，其改善存在较大的“刚性需求”。政府与电网公司近期亦加强对配电网建设的重视与支持，国务院提出将配电网发展

纳入城乡整体规划，国家电网公司提出“发展配电网是当务之急”，目前已全面启动配电网“标准化”，未来配电网增长潜力巨大。

（3）技术更新与技术融合

电力自动化产品是计算机技术、现代通信技术、电力电子技术和自动控制技术等相结合的产物，具有技术融合性强、技术壁垒高等特点。在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网络技术、自动控制技术等不断进步、推陈出新的推动下，电力系统控制模式、策略和技术都在不断变革，对电力自动化企业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进步要求，必须准确把握产业和行业发展趋势，对新的技术动态反应迅速、持续创新。同时，电力系统各环节的自动化子领域的系统密切相关，任何种类电力自动化领域产品都必须与其他设备互联互通，成为更大规模信息系统的一部分，电力自动化与各子领域的技术融合趋势对电力自动化行业发展的影响越来越大。

2、不利因素

（1）技术人才瓶颈

电力自动化行业对技术人才的要求很高，需要精通电力系统分析、计算机仿真和信息技术等综合技术的高素质复合型人才，而目前行业内技术人才储备不足，技术人才瓶颈已经成为影响行业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

（2）电力系统外的工业用户经济效益波动

电力系统外工业用户作为电力自动化行业的重要市场，具有行业覆盖面广、分布数量多而散的特点，其中化工、机械、房地产、矿业为主要的行业用户，大都为周期性较强的行业，受宏观经济及产业结构调整的影响较大，如遇经济下滑或国家对产业结构调整，都会严重影响行业客户的投资意愿和计划，从而对电力自动化行业的市场需求或者经济效益产生不利影响。

（八）行业技术水平、经营模式、周期性及季节性

1、行业技术水平

我国电力自动化行业的技术水平较高，整体处于国际领先水平。电力自动化是技术导向型行业，技术难度大且综合程度高，产品和服务专业性强，行业产品替代性不强。电力自动化技术发展已较为成熟，技术更新换代主要是元器件以及

计算机、通信技术发展所带来的技术进步，因而，产品升级换代周期变短。

行业细分领域的技术水平及技术发展路径：

细分领域	主要技术水平	技术发展趋势
变电站自动化	核心技术以自主研发为主 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综合分析、自动协同控制是变电站智能化的关键，设备信息数字化、功能集成化、结构紧凑化是发展方向。
调度自动化	核心技术以自主研发为主 技术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基于全局动态监测的电力系统智能调度技术，在更细微的时间尺度上、更精细的调节粒度和更多维的目标维度上实现电网智能调度。 基于广域高速通信和物联网的分散协调分析与决策相关支撑技术。 动态监测-在线辨识-广域控制一体化技术。
配网自动化	配网自动化距离发达国家的水平仍有一定的距离	高级配网自动化是技术发展方向，实现配网运行与管理信息化、自动化与智能化，关键技术包括：分布式智能控制；配网广域测控体系；智能配网终端技术；分布式电源高度渗透的有源配网保护与监视技术；故障自愈技术。

2、行业经营模式

在销售方面，本行业的需求方为国家电网、南方电网、发电厂及大型厂矿企业，大都为国有或大型企业，涉及重大固定资产投资，本行业的产品销售一般采用投标或议标的方式实现。由于本行业产品专业性强，在性能与可靠性上要求较高，企业需要按照客户需求进行方案设计，并提供安装、调试、维修等服务，客户付款也根据进度支付，行业的销售周期较长。

在生产方面，本行业产品基本是按照订单安排生产。公司主要产品是自动化装置及系统软件，科技含量较高，生产设备以开发、设计、检验及试验设备为主；装置设备生产过程中，公司主要从事板件设计、核心控制软件开发和植入、板件后续组装、检测和试验等技术要求较高的环节，而对技术含量低、所需生产设备投入较大的焊接、机械加工等环节采取定制采购方式。

3、行业的周期性

电力自动化行业立足于电力工业，电力工业是国民基础工业，是周期性较弱的公用事业。我国的电力工业自 2002 年电力体制改革以来，无论发电还是输配电都迎来“十五”和“十一五”的大发展，“十一五”投资了 1.5 万亿元，基本实现了主网建设的主力投资，行业进入景气期。2013 年，国家能源结构调整，

电力发展进入升级阶段，智能电网和节能技术成为投资建设的重点，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和调度六大环节迎来新一轮的发展周期。电力自动化行业的周期性不强，且当前面临新的发展机遇。

4、季节性

电力自动化行业需求与电力投资建设相关。电力投资建设本身没有季节性因素，但由于电力投资建设单位内部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制度的要求，一般在上半年进行投资立项申请与审批，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是订单的执行、结算较为集中期，使得电力自动化生产企业下半年收入高于上半年，显现出一定的季节性特点。

（九）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上游、下游均与本行业具有较强的相关性，元器件、零部件供应与电力应用分别位列电力自动化产业链的前、后端，具体列示如下：



上游产业为本行业提供元器件、零部件、计算机系统、通讯系统等产品，这些产品均有技术更新快、产品周期短的特征，从而迫使本行业的产品方案和技术与之联动变化；同时，这些产品所处行业是充分竞争市场，本行业所需的大多数原材料及配件都可以从国内得到充足的供应，这使本行业的上游供应不存在受限或制约的情形，采购价格波动不大，为本行业平稳发展提供了基础条件。

下游为本行业的市场需求方，其行业发展状况直接决定了本行业的市场需求变化。电力工业为基础工业，就国内市场来看，国家两大电网公司及各地地方电网公司的电网建设投资是决定本行业未来需求的重要组成部分，除此之外，本行业产品还用于已有产品的维修和更新换代。其他行业如冶金、建材、石化、水利、煤炭、商住、市政等大型企业对于电力自动化也有广泛的需求，使得本行业必须不断加大在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方面的投入，以更好地满足下游客户的要求。

三、发行人行业竞争地位

（一）公司的市场地位

1、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产品

自 2010 年国家电网公司开始实施集中招标制度以来，对于 35~110KV 继电保护和变电站计算机监控系统产品，国家电网共进行了三十次招标，中标过的合格供应商截至目前仅 14 家，包括国电南瑞、许继电气、国电南自、积成电子、金智科技、四方股份、东方电子、思源电气、南瑞继保、长园深瑞、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山东鲁能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南京新宁光电工程有限公司、南京电研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上 14 家合格供应商中，前十家为上市公司。

公司作为主流的 35~110KV 继电保护和变电站计算机监控系统产品供应商，产品已得到国家电网公司的认可和肯定，未来随着研发力度的加强、营销网络的建设、品牌知名度的提升，公司将得到更进一步的发展。

2、配网自动化产品

2014 年，国家电网公司第一次组织配网自动化终端产品的集中招标，招标范围包括 8 个省电力公司，共有 120 多个厂家参与投标，中标厂家仅 15 家，公司的配网自动化终端产品一举中标。

2015 年，国家电网公司第二次组织配网自动化终端产品集中招标，招标范围包括 18 个省电力公司，共有 60 多个厂家参与投标，中标厂家仅 13 家，公司的配网自动化终端产品再次中标，中标金额 3,956 万元，占招标总金额比例为 11.53%，位列所有中标厂商的第 3 位。

（二）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国电南瑞、国电南自、许继电气、四方股份、东方电子、积成电子、金智科技等上市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国电南瑞：该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2 月，注册资本为 242,895.34 万元，2003 年 10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公司是主要从事电网调度自动化、变电站自动化、火电厂及工业控制自动化系统的软硬件开发和系统集成服务的公司，是专

业从事电力自动化软硬件开发和系统集成服务的提供商。

国电南自：该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9 月，注册资本 63,524.64 万元，1999 年 11 月在上海交易所上市。该公司主要从事继电保护、变电站自动化、新能源及新技术的利用与开发、水电水资源自动化和信息化系统等的开发、设计、生产制造、销售、技术支持和咨询服务。

许继电气：该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3 月，注册资本为 100,832.73 万元，1997 年 4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公司主要产品覆盖发电、输电、配电、用电等环节，包括智能变配电系统、智能电源及应用系统、中压开关与开关柜、箱式变电站等，是国内综合配套能力较强、业务范围较广的电力装备制造及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之一。

四方股份：该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1 月，注册资本 40,658.60 万元，2010 年 12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公司专注于智能发电、智能输配电等多个领域的产品设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与服务，主要产品包括继电保护和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配电自动化系统、发电厂自动化系统，在电力及综合自动化领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东方电子：该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2 月，注册资本 97,816.32 万元，1997 年 1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公司以智能电网、物联网和环保节能为主营业务，为智能电网提供覆盖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各环节的智能自动化控制产品及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调度自动化系统、配电自动化系统、电能量采集及计费自动化系统等。

积成电子：该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8 月，注册资本 37,889.60 万元，2010 年 1 月在深圳交易所上市。该公司主营业务包括：电网调度自动化、变电站自动化、配电网自动化、电能信息采集与管理、城市公用事业自动化、能源管理系统与节能产品、管网管理解决方案及产品等。

金智科技：该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11 月，注册资本为 20,787.75 万元，2006 年 12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公司主要从事电力自动化、继电保护、工业电气自动化、水利、水电及水处理自动化产品及系统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三）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竞争优势

（1）自主创新的技术优势

公司已获得 25 项专利（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8 项、外观设计专利 7 项），软件著作权 66 项，正在申请中的专利 20 项；公司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国家级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具有较强的自主创新技术优势。

公司在变电站保护及综合自动化、能量管理自动化、智能变电站、配网自动化等领域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多项产品技术，公司同时拥有电力自动化行业厂站端自动化装置的测控技术和主站端软件平台技术两项核心技术，这两项技术构成本公司核心能力。公司主要产品均通过权威机构鉴定，部分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公司在技术开发过程中，一直坚持“应用一代、研发一代、预研一代”，全力追求在中低压电力自动化领域的技术制高点。本公司创立时聚集了多个专业的电力自动化科研人才，加之长期的研发投入和技术积累，使公司在变电站保护及综合自动化、能量管理自动化、智能变电站、配网自动化相关领域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具备很强的电力自动化产品系统集成能力。

公司在产品开发方面始终坚持将新技术应用和市场具体需求相结合，保证了开发出的产品既有先进的技术水平，又可以满足客户的实际需要，做到了技术和市场的有机结合。

（2）良好的品牌和行业经验优势

电力系统对电力设备制造商实行严格的标准化管理和资质审查，准入门槛很高，如果没有知名的品牌和丰富的行业经验支持，在电力自动化行业难以立足。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已经投运了数千套电力自动化系统，并以产品长期稳定的可靠运行赢得了电力系统和工业用户的广泛认可，塑造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同时也积累了非常宝贵的行业应用经验，为公司的长足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及巨大的空间。

电力自动化领域是一个技术创新壁垒很高的领域，公司已掌握了测控技术、电力自动化技术、通信技术和软件技术等核心技术，并构建了相互关联的多技术、

多学科的综合应用平台，公司利用该平台在相关应用领域开发出多项产品，使公司成为业内少数几家能提供系统产品及综合解决方案的中低压电力自动化企业之一。

公司的产品优势使公司在中低压电力自动化细分行业享有较高的声誉，产品技术和服务质量获得全国各地客户的广泛肯定。

（3）富有创造力的人才优势

目前，公司已培养出一支优秀的技术团队，该团队一直专注于新产品研发，曾先后开发出三代变电站保护及综合自动化系统、两代电网能量管理系统和新一代的智能化变电站系统，其中一项 DMP 系列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产品、两项 SE 系列电网能量管理系统产品曾被评为“国家重点新产品”。“高、精、专”的人才优势为公司的未来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以电力二次技术为导向，聚集了一批既精通电力自动化研发、制造技术，又理解电网系统运行特点的专业人才。公司拥有各类电力、计算机、自动化、电子等专业人才两百余人，科研队伍整齐，综合素质高，创新能力强；公司的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年富力强，部分拥有硕士、博士学位，具有在电力行业长期从业的经历，能精准把握行业、产品的技术发展方向，并有多人参与行业标准的制定工作。

（4）软硬件产品的协同优势

公司在变电站保护及综合自动化(含智能变电站)系统、电网调度自动化/能量管理系统、微电网控制系统、能耗管理系统、配网自动化等领域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是我国二次设备制造行业中为数不多的综合解决方案供应商之一。公司的产品已成为中低压电力系统继电保护与控制领域的主流产品之一。变电站保护及综合自动化系统和电网调度自动化/能量管理系统的协调发展,有利于为客户提供全面、系统的电力自动化解决方案，通过两项技术的灵活组合，使得解决方案可快速适应不同用户需求，扩大市场适应面；且在技术研发上互相促进，市场销售互相拉动效应明显，体现了较强的综合技术优势，在市场竞争中占得先机，提升了持续发展能力。

（5）电力系统内外市场协同发展及优质的客户服务优势

与大多数中低压等级电力自动化企业不同的是，公司产品在电力系统内外呈现齐头并进的发展态势。公司是国家电网继电保护及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配网自动化产品的中标厂商。同时，公司将电力系统内成熟的技术与各工业企业客户需求有机结合，广泛应用于石油、石化、冶金、煤炭等众多电力系统外部领域。电力系统内外部市场的协同发展，为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提供了持续广阔的市场空间。

此外，在电力自动化领域，技术服务和产品质量具有同等重要性，公司创建伊始便对产品的售前售后服务非常重视，始终坚持贯彻“7×24 小时响应，终身维护”的服务理念，赢得了客户的广泛赞许。

目前，公司已在山东、山西、四川、黑龙江等地设立营销及技术服务中心，其主要功能包括市场开发、方案设计、合同签订、现场技术支持等，这种营销及服务模式可以有效地保障公司与市场的“零距离”接触和及时响应，有效地帮助公司与客户共同实现并提升自身的价值。

2、竞争劣势

公司的主要竞争劣势是资本实力不足。由于电力自动化行业是技术密集型和资金密集型的产业，需要拥有充裕的资金来支持企业运营。而本公司自创建以来主要依靠自身利润的滚存和银行贷款走自我积累、自我发展的道路，虽然通过自身努力取得了较快增长，但有限的资金主要投入新技术的研究和新产品的开发，产品产业化推广受到影响。就目前情况来看，本公司与国内外大型电力自动化厂商相比，在资本实力和业务规模方面尚存在一定差距。未来能否建立多种融资渠道，将直接关系到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拟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进一步增强资本实力、扩大经营规模，以充分发挥品牌、技术和研发等方面的优势。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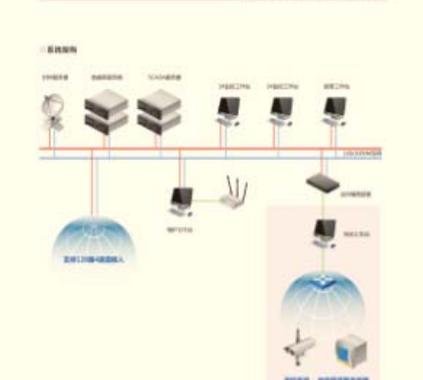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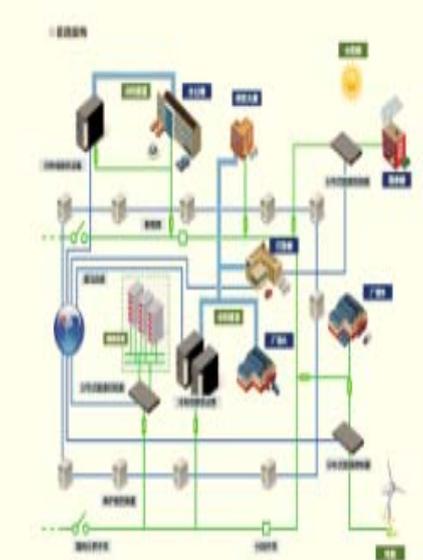
（一）发行人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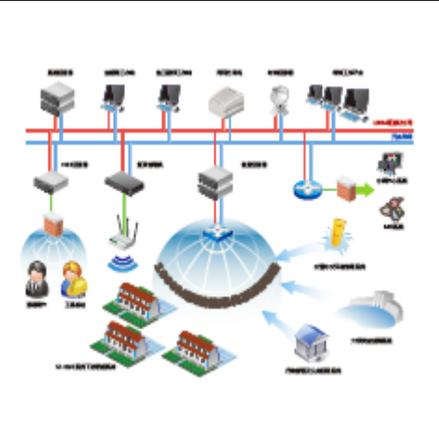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产品是应用于变电站自动化、能量管理自动化、配网自动化的系列产品。主要产品系列及应用情况见下表：

类别	产品名称及包含的产品系列	所处阶段
变电站保护及综合自动化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 DMP3000 系列	批量生产
	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 DMP5000 系列	批量生产
能量管理自动化	电网能量管理系统 SE-9200 系列	批量生产
	能耗分析管理系统 SE-7000 系列	批量生产
配网自动化	智能配电终端 FTU DMP2216 系列	批量生产
	智能配电终端 DTU DMP2218 系列	批量生产

公司主要产品简单介绍如下：

产品系列	主要产品	实例图片	基本功能	应用范围
变电站综合及自动化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 DMP3300 系列		具备远动功能、自动控制功能、测量表计功能、继电保护功能、实现对一次电气设备的继电保护、测控及自动化功能。	110KV 及以下电压等级变电站及发电厂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 DMP3200 系列		具备远动功能、自动控制功能、测量表计功能、继电保护功能、实现对一次电气设备的继电保护、测控及自动化功能。	35KV 及以下电压等级变电站
	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 DMP5500 系列		具备信息采集、测量、控制、保护、计量和检测等基本功能；支持电网实时自动控制、智能调节、在线分析决策和协同互动。实现站域后备保护和站域智能控制策略，实现智能告警、一键式顺控等告警高级应用功能。	110KV 及以下电压等级变电站

产品系列	主要产品	实例图片	基本功能	应用范围
能量管理系统	电网能量管理系统 SE-9200 系列		<p>提供整套的电力调度管理解决方案，是集 SCADA//PAS/FA/D MIS 等一体化应用平台。系统遵循最新的国际国内标准，采用完整的混合平台解决方案。</p>	<p>各种规模的地、县级电网调度和石化、钢铁、煤炭等大行业用户和新能源接入系统中</p>
	能耗分析管理系统 SE-7000 系列		<p>实时对建筑的能耗数据进行采集、汇总、传输，实现重点建筑能耗的在线监测和动态分析。</p>	<p>可应用于政府能耗监管部门，用于各省、市、区政府建委、经贸委、机关事务管理局，搭建省、市级、区域性的建筑能耗监测平台。也可广泛应用于工业、商业企业，和学校、机关、事业单位</p>
配网	智能配电终端 FTU DMP-2216 系列		<p>测控、继电保护及通信功能</p>	<p>适用于 10KV 架空线路中，完成配电线的运行检测以及相应柱上开关的监控功能，可直接挂载在户外电线柱上</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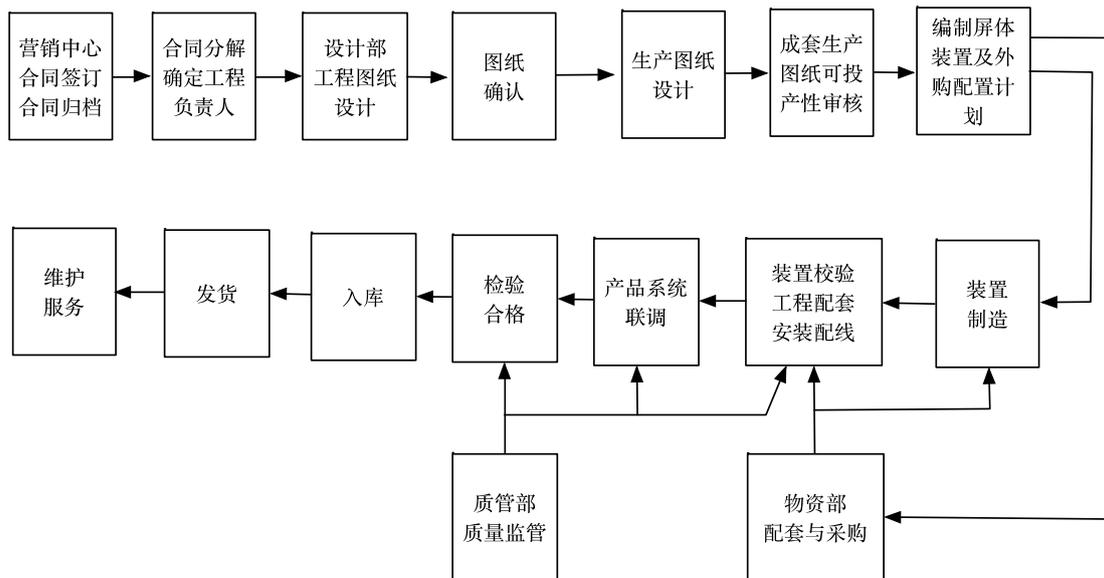
产品系列	主要产品	实例图片	基本功能	应用范围
配网	智能配电终端 DTU DMP2218 系列		测控、继电保护及通信功能	10KV 及以下开闭所/开关站、配电室中
水利	智能泵站系统 DMP8100 系列		保证泵站/水厂等水利设施运行安全，达到泵站无人值班或者少人值守的目的。	适用于泵站/水厂的集中监控，也适用于引水调水工程、泵站、闸门、升船机、船闸、风电场、辅机控制及其他领域集中控制的计算机监控系统。

（二）发行人业务流程图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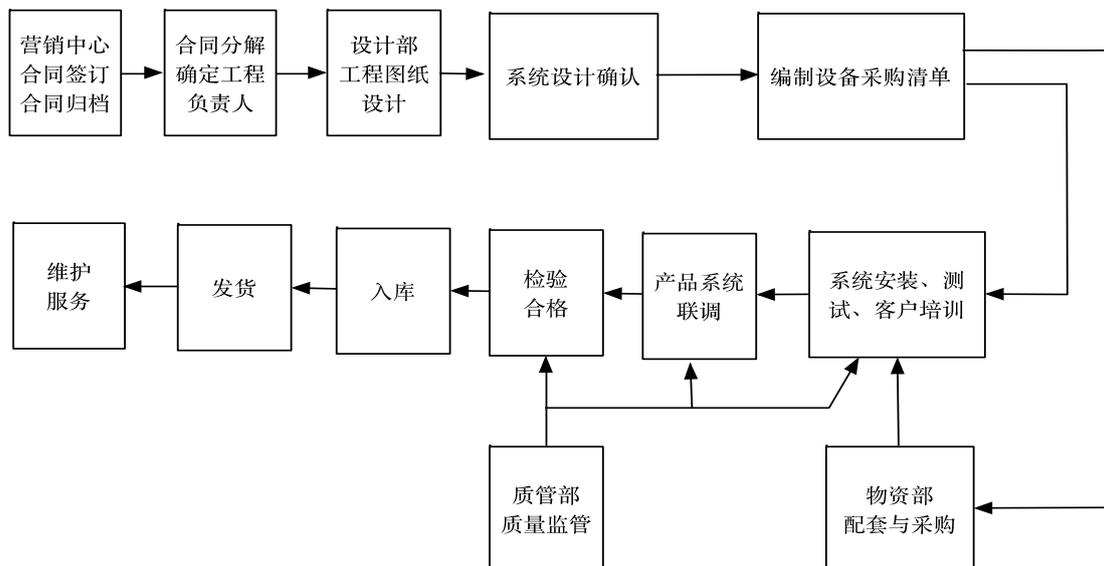
1、发行人业务流程图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首先参加工程项目的投标，中标后根据与客户方商定的合同要求来组织产品的生产实施，包括原材料采购、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调试等，最后包装发货给客户方，对于复杂系统或客户特殊需求还要进行现场安装调试。

（1）变电站自动化、配网自动化产品业务流程图



(2) 能量管理自动化、水利自动化产品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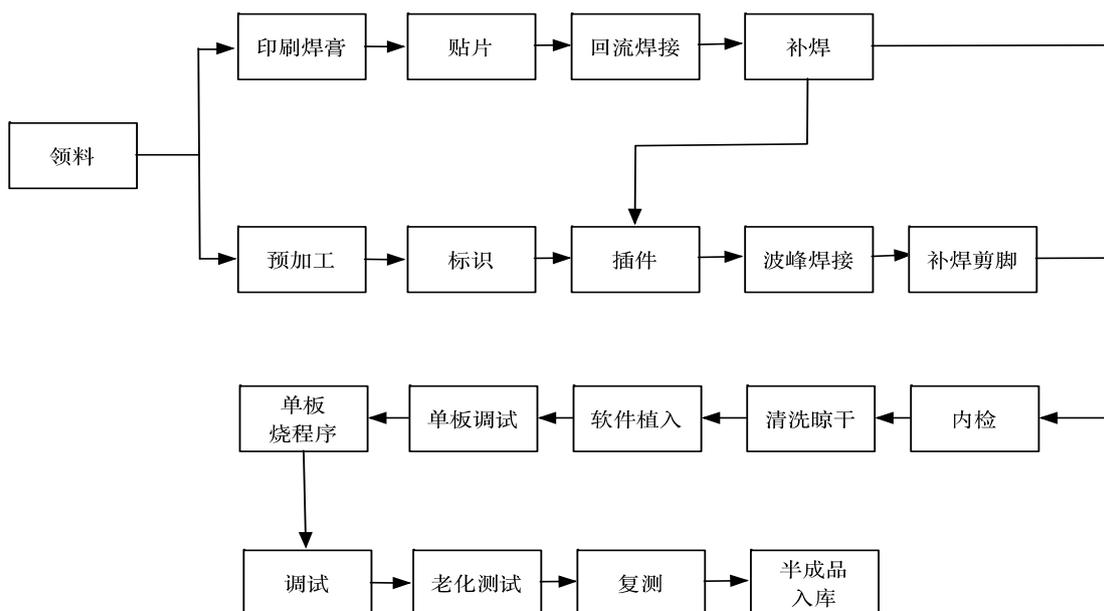
2、发行人主要产品工艺流程图

根据生产工艺的不同，公司各系列主要产品生产过程一般划分为单板生产、装置屏柜生产和系统产品生产三类。

(1) 典型的单板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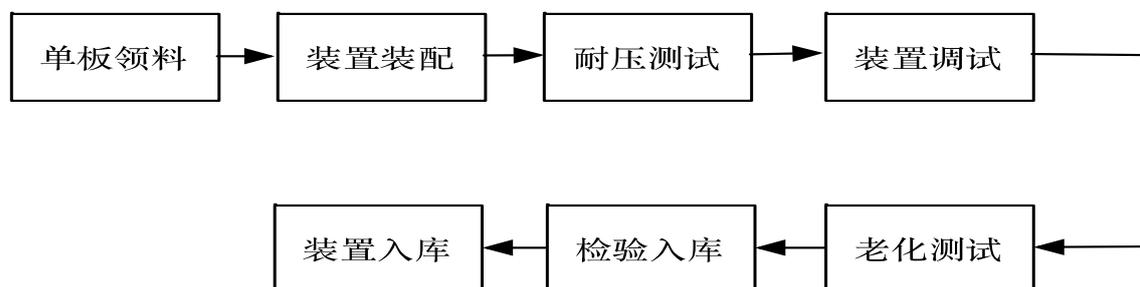
单板是由本公司自行研发与设计的核心部件，与电力系统密切相关，科技含量较高，它们由硬件和软件构成。

单板生产是公司产品生产的核心环节，主要包括波峰焊接、内检、软件植入、调试等工序。单板类产品生产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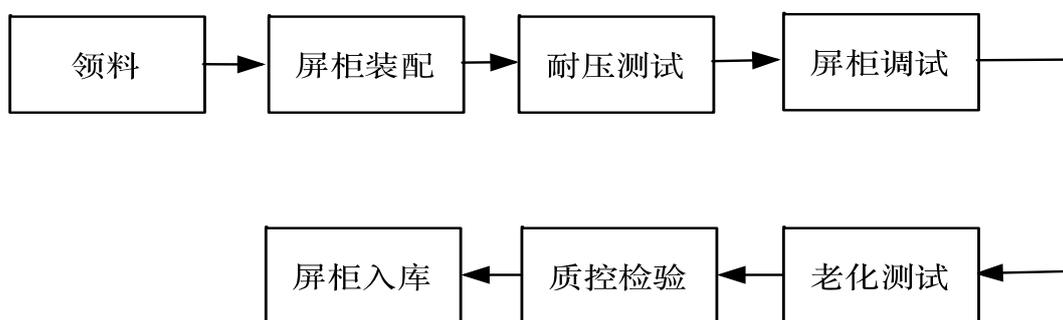


(2) 典型的装置及屏柜生产工艺流程图

装置是由多个单板组装而成，是能够单独实现某项保护功能的载体，比如各种继电保护和自动化装置等。一般来说，一台装置由多个单板构成，各装置的特点和功能取决于其采用的单板和软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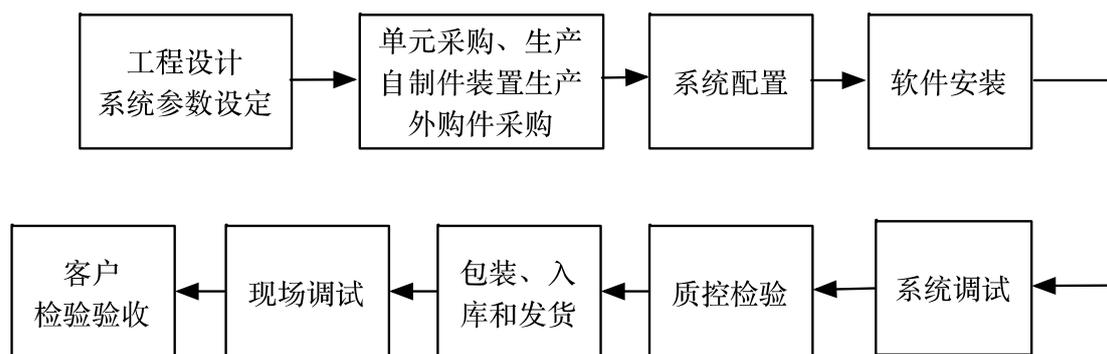


屏柜生产工艺流程图



(3) 典型的系统类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系统依据其功能的不同由若干不同的装置、屏柜等硬件及后台监控类软件集成。公司的主营产品主要以系统的形式出售给客户。



（三）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各类自动化装置均为标准化、批量化生产，订单均是按照工程需求将各类装置及软件集成为不同系统，以满足用户工程需求。

公司营销中心向事业部下达订单后，事业部进行产品技术方案设计，制定生产计划，形成采购计划，分别交由公司制造中心、采购部实施。产品生产完毕后，由事业部负责调试，公司质量管理部检验，检验合格的产品入库。

公司的生产主要分为三个层次：第一层是自主研发装置的生产；第二层是系统类产品的厂内组屏、调试；第三层是系统类产品的现场安装、调试和投运。装置由单板和机箱等组件构成，系统类产品由装置、机柜、外购件等组件构成，其中，机箱、机柜等技术含量较低的产品组件公司向外部供应商定制采购，对于需要设备高投入的复杂焊接采取委外加工的方式；单板、装置及屏柜的组装加工由制造中心完成；系统方案的设计、软件的开发与升级、系统类产品的现场安装、调试、投运、工程验收及后续维护服务由变电事业部、调度事业部和配网事业部负责；单板加工、单板的组装、软件植入、装置调试、系统调试等工序全部由公司完成；质量问题的处理与跟踪由质量管理部负责。

（1）自主研发的装置类产品的生产

根据公司营销中心的滚动销售计划及实际订单情况，由各事业部制定装置投产计划和物资采购需求，再根据产品的物料清单及各种物资的采购周期生成具体的物资采购计划，交由采购部实施；根据装置投产计划制定月、周、日排产计划，交由制造中心实施；装置生产完成后经质量管理部检验合格入半成品仓库；装置生产过程中，生产工艺及过程检验由制造中心控制。

（2）系统类产品的厂内组屏、调试

各事业部的设计部与开发部根据已签定的销售合同进行工程设计、制定工程装配图、工程配置单、设计文件、工艺文件、工期要求，并交由各事业部的综合部组织实施；综合部依此制定设备及材料物资的采购计划、排产计划，分别交采购部和制造中心实施。系统类产品出厂前由各事业部的工程服务部进行调试，由质量管理部进行 100% 的检验，出具出厂检验报告交由客户。发货进度与时间由公司营销中心的项目管理部负责处理。以上整个制造过程公司已全面实行信息化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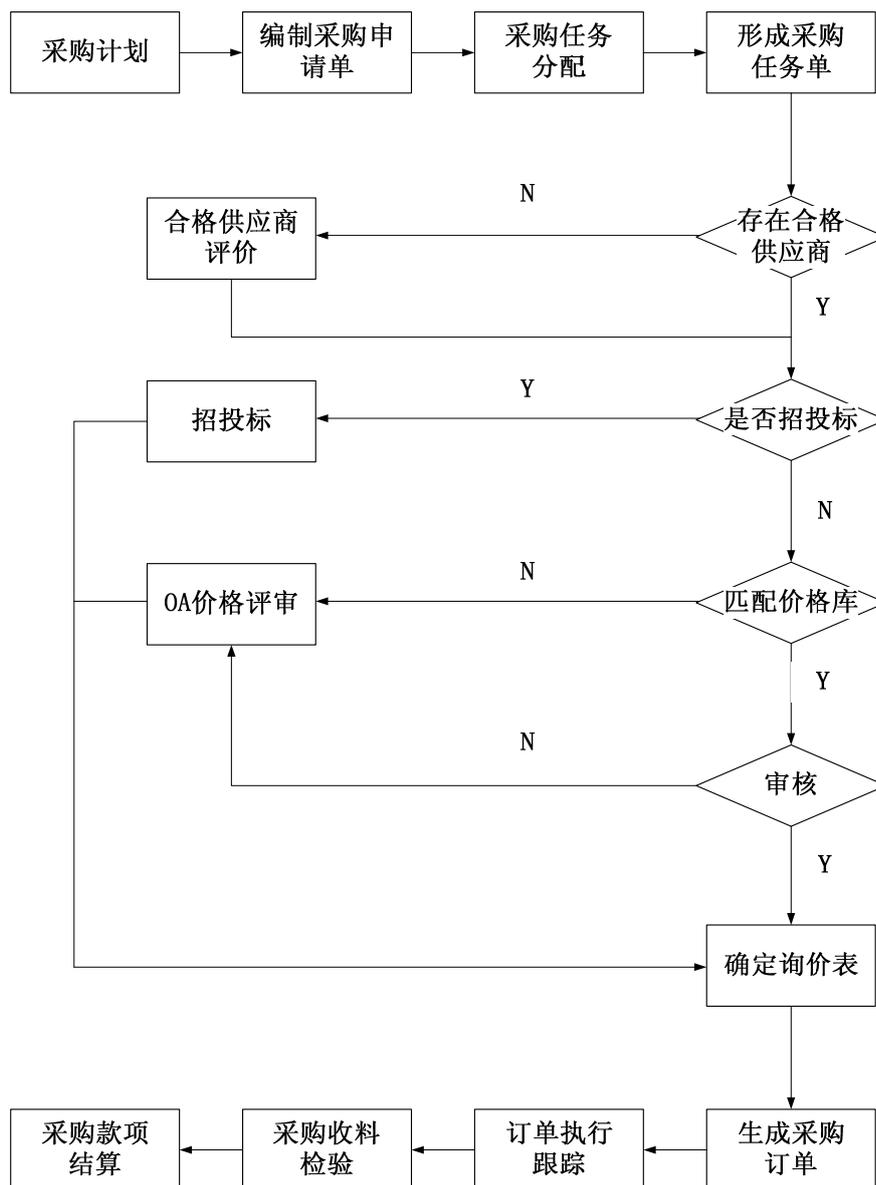
（3）系统类产品的现场安装、调试和投运

系统类产品发到客户现场后，根据客户现场安装条件的准备情况，由各事业部工程服务部委派施工服务人员到现场为客户安装调试。完成后，由客户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单，营销中心销售人员依据合同和用户验收单向客户结算、收款。

2、采购模式

本公司设有采购部，负责对外采购、招标、签订采购合同、采购收货和验货、付款、供应商绩效评估等。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如机箱机柜，集成电路、互感器、结构件等均外购自供应商，公司建有合格供应商评价体系，经多年长期合作，公司已形成了稳定的供应商关系。

公司的采购及物资管理业务全部采用信息化管理，具体采购流程如下：



3、销售模式

(1) 销售模式综述

本公司的销售订单通过参与投标、议标方式获得。公司的销售模式有两种：直销模式和合作模式。

① 直销模式

公司目前在山东、河北、四川、湖北、山西、陕西、湖南等地设立营销及技术服务中心共 12 处，公司在营销及技术中心派驻有销售人员及技术支持人员，其主要功能是本地的市场策划、产品销售、工程技术服务等。

② 合作模式

由于公司系统外客户较多，系统外客户行业覆盖面宽，区域分布广，公司的营销网络难以涵盖所有区域和客户，本公司除采取直销模式外，还与一些合作单位建立了业务合作模式。合作单位在一些行业或特定区域具有更为了解客户需求、熟悉市场和技术的优势，结合本公司产品技术、质量及品牌等优势，双方合作开发市场，实现双赢。

合作单位自主进行市场开发，向潜在客户推广本公司产品，项目中标后，由本公司与客户直接签订销售合同，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合作单位承担用户需求沟通、前期方案设计、项目现场协调、简单售后服务、项目回款等工作，本公司与合作单位签订相应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报告期内，该合作模式下每年的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合作模式收入（万元）	4,310.17	4,036.24	6,063.94
占营业收入比重	17.32%	18.29%	28.35%

（四）公司产品的市场准入和许可情况

公司所处的电力自动化行业执行严格的行业准入制度，进入该行业的产品必须通过国家指定检测中心的形式检验和挂网运行试验，部分产品必须通过电力系统动态模拟试验。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各类主要产品检验报告共 234 项，及型式检验合格注册备案证书共 16 项，公司对外销售的产品均为通过型式检验和挂网运行试验的产品。

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3 日取得中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防爆电器产品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为 XK06-014-01311，有效期至 2017 年 5 月 8 日。

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3 日取得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核定企业为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三级资质，证书编号为：Z3320020120530。

（五）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经营情况

1、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情况

产品名称	项目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	产能（套）	750	700	700
	产量（套）	689	810	609
	销量	683	620	589
	产能利用率	91.87%	115.71%	87.00%
能量管理自动化	产能（套）	30	30	24
	产量（套）	38	17	25
	销量	38	17	25
	产能利用率	126.67%	56.67%	104.17%
配网自动化	产能（台）	1000	500	100
	产量（台）	512	216	73
	销量	496	216	73
	产能利用率	51.20%	43.20%	73.00%

2、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

公司最近三年各类产品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	21,039.13	84.53%	19,247.45	87.24%	18,495.98	86.46%
其中：常规变电站自动化	16,852.48	67.71%	16,555.28	75.04%	17,907.49	83.71%
智能变电站自动化	4,186.65	16.82%	2,692.17	12.20%	588.49	2.75%
能量管理系统	1,629.21	6.55%	888.23	4.03%	1,592.22	7.44%
配网自动化	429.37	1.73%	147.91	0.67%	94.01	0.44%
其他	1,792.18	7.20%	1,778.84	8.06%	1,210.88	5.66%
合计	24,889.89	100.00%	22,062.42	100.00%	21,393.10	100.00%

3、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套、万元/台

主要产品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平均价格	涨跌幅	平均价格	涨跌幅	平均价格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	30.80	-0.77%	31.04	-1.14%	31.40
能量管理系统	42.87	-17.94%	52.25	-17.96%	63.69
配网自动化	0.87	26.42%	0.68	-46.83%	1.29

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报告期内变电站保护及综合自动化产品价格基本稳定，能量管理自动化产品由于合同量较小，每个合同的配置差异较大，故单套价格在年度之间的波动较大。

4、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地区分布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的地区分布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地区名称	2014 年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收入金额	比例	收入金额	比例	收入金额	比例
西南地区	1,121.02	4.50%	1,570.59	7.12%	1,754.15	8.20%
西北地区	2,073.83	8.33%	1,068.18	4.84%	1,236.24	5.78%
华中地区	4,266.33	17.14%	861.52	3.90%	1,560.50	7.29%
华南地区	519.54	2.09%	543.00	2.46%	1,147.78	5.37%
华东地区	11,697.52	47.00%	9,655.23	43.77%	7,506.92	35.09%
华北地区	4,686.26	18.83%	7,033.13	31.88%	7,437.73	34.77%
东北地区	525.38	2.11%	1,128.93	5.12%	616.93	2.88%
海外地区	-	0.00%	201.84	0.91%	132.85	0.62%
合计	24,889.89	100.00%	22,062.42	100.00%	21,393.10	100.00%

5、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客户分布情况

(1) 公司产品销售主要客户

本公司产品面对的主要客户是国家电网公司所属的各级电力公司以及各级地方电力公司，同时也在煤炭、石化、石油、冶金等行业中得到应用。

(2) 公司产品向前十名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十名客户的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期间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
2014 年度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3,766.54	15.13%
	湖南金垣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37.50	11.80%
	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29.31	5.34%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	752.07	3.02%
	陕西众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53.95	2.63%
	山西焦煤集团	515.98	2.07%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511.15	2.05%
	常州武南标准厂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10.47	2.05%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	482.00	1.94%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	379.02	1.52%
	合计	11,838.00	47.56%
2013 年度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3,745.39	16.98%
	阿拉善盟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243.25	5.64%

期间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
	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8.46	2.40%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	503.71	2.28%
	国网内蒙古电力公司	444.86	2.02%
	曲阜华能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448.93	2.03%
	山西科利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20.09	1.45%
	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8.45	1.31%
	四川金安正泰高压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30.77	1.05%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	229.27	1.04%
	合计	7,983.17	36.18%
2012 年度	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89.59	5.56%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945.83	4.42%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	618.69	2.89%
	湖南金垣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3.68	2.12%
	天津水利电力机电研究所	413.60	1.93%
	南网广东省电力公司	377.76	1.77%
	贵州广铝铝业有限公司	357.61	1.67%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	329.04	1.54%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7.23	1.44%
	山西焦煤集团岚县正利煤业有限公司	251.75	1.18%
合计	5,244.78	24.52%	

(3) 公司产品按销售对象分类的情况

公司产品的销售对象可以区分为电网用户及电力施工企业用户、其他企业用户。

系统内客户主要包括国家电网及南方电网的下属各级电力公司以及地方政府管理的各级地方电力公司。系统外客户是指除电力系统外的所有工业领域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按照销售对象划分的销售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系统内客户	12,085.53	48.56%	6,773.00	30.70%	4,423.74	20.68%
系统外客户	12,804.36	51.44%	15,289.42	69.30%	16,969.36	79.32%
合计	24,889.89	100.00%	22,062.42	100.00%	21,393.10	100.00%

从报告期内分销售对象的趋势来看，公司的系统内客户的销售收入比重在逐年上升。

① 系统内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表：

期间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2014 年度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3,766.54	15.13%
	湖南金垣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37.50	11.80%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	752.07	3.02%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511.15	2.05%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	482.00	1.94%
	合计	8,449.26	33.95%
2013 年度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3,745.39	16.98%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	503.71	2.28%
	国网内蒙古电力公司	444.86	2.02%
	曲阜华能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448.93	2.03%
	国网陕西省电力公司	229.27	1.04%
	合计	5,372.16	24.35%
2012 年度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945.83	4.42%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	618.69	2.89%
	湖南金垣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3.68	2.12%
	南网广东省电力公司	377.76	1.77%
	国网湖北省电力公司	217.73	1.02%
	合计	2,613.69	12.22%

② 系统外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表：

期间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2014 年度	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29.31	5.34%
	陕西众源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53.95	2.63%
	山西焦煤集团	515.98	2.07%
	常州武南标准厂房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10.47	2.05%
	山西西山煤电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14.00	0.86%
	合计	3,223.71	12.95%
2013 年度	阿拉善盟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1,243.25	5.64%
	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8.46	2.40%
	山西科利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20.09	1.45%
	霍州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8.45	1.31%
	四川金安正泰高压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230.77	1.05%

期间	客户名称	收入金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 比例
	合计	2,611.01	11.83%
2012 年度	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89.59	5.56%
	天津水利电力机电研究所	413.60	1.93%
	贵州广铝铝业有限公司	357.61	1.67%
	山西煤炭运销集团	329.04	1.54%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307.23	1.44%
	合计	2,597.07	12.14%

最近三年，公司不存在对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销售总额 50%的情况。除此之外，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在上述客户中占有任何权益。

（六）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原材料品类及其来源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集成芯片、互感器、继电器、机箱、屏柜、空气开关、服务器、打印机、光缆等。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品种多达上百种，规格型号多达上千种。

根据在不同生产环节的投用，原材料可分为以下几类：

生产环节	描述	采购的主要品种
单板生产	单板是装置类硬件产品的核心	集成电路（芯片）、PCB印制板、互感器、继电器、元器件（包括电阻电容等）、接插件等
装置生产	将自产单板和为该生产环节采购的材料进行组装生产，并注入自产软件构成一个完整的装置	机箱及配件、充电模块、电源板及开关电源、接线端子、扣板等
组屏生产	将自产不同功能的装置，及外购功能件组装进屏柜，形成集成产品。	屏、屏柜及配件、仪表、电池、工控机、防雷模块、接地装置、消谐装置、工业交换机、逆变电源、空气开关、线缆、机架式服务器等
系统化产品 组装	根据客户需求、设计成套系统。将自产屏柜、自产应用软件和自产功能件或外购子系统组装成成套系统。	微机五防系统、塔式服务器、电脑计算机、打印机、光缆、故障滤波屏、同期屏等

上述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公司均向国内供应商采购，原材料对应的主要供应商如下表：

原材料	主要供应商及品牌
屏柜、机箱及附件	无锡市通瑞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通瑞)，扬州瑞能电器设备有限公司（瑞能），扬州宏利汽车配件厂（宏利）
网络设备	南京思瀚网络技术有限公司（H3C,华为），南京日新机电有限公司（东土），南京合为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合为）
装置电源	无锡厚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厚源），无锡市普特科技有限公司（普特），南京好时莱科技有限公司（台湾明纬）
集成电路	南京环澳科技贸易有限公司（ADI, Freescale），新晔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TI），先特科技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Altera），江苏时讯捷通讯有限公司（Maxim 美信，Intel, AVAGO），南京思导电子科技有限公司（Micron 美光），江苏盛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TOSHIBA 光耦）
计算机设备（服务器、PC、存储等）	江苏赛克商贸有限公司（HP, 戴尔），南京赛汇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研华工控机），南京明高信息技术有限公司（MOXA），南京博鹏科技有限公司（HP）
接插件	南京可润电气系统有限公司（德国菲尼克斯端子），南京亚瑞电子电器有限责任公司（德国 EPT 欧式接线端子），上海置恒电气有限公司（台湾町洋印制板端子）
互感器	湖北天瑞电子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天瑞），无锡德盛互感器有限公司（德盛）
电度表	威胜集团有限公司（威胜），长沙威瀚电气设备有限公司（科陆），烟台东方威思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电子），南京雅爱达电子有限公司（雅爱达）
继电器	南京深海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日本松下），常州新区东明电子有限公司（日本富士通）
空气开关	南京诚是自动控制有限公司（ABB, 施耐德, 西门子），南京鹏发电子有限公司（德力西）
微机五防	长园共创电力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共创），珠海优特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优特），南阳川光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川光）
印制板	昆山苏林电路板有限公司（苏林），南京捷易达电子有限公司（捷易达）
蓄电池	南京乾盛科技有限公司（德国阳光 Sonnenschein），江苏金海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荷贝克），北京海志动力电源设备有限公司（美国海志），南京傲鹏科技有限公司（圣阳），南京理士奥电源技术有限公司（理士）
电阻电容器件	深圳市威尔达电子有限公司（日本 TDK 电容），苏州雷度电子有限公司（美国 AVX 电容），南京高上美电子有限公司（风华高科片阻），北京杰希康科贸有限公司（KORCHIP 韩国高吉普）
不间断电源	南京傲鹏科技有限公司（山特），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阳光），厦门拓宝科技有限公司（拓宝），新疆金迪生电气技术有限公司（艾默生）
安防设备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等（HIKVISION）；上海广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GATO）；深圳市创展电气技术有限公司(艾礼安)。
自动化设备	青岛众业达电器有限公司（Siemens/ABB/Schneider）；青岛环海世纪工贸有限公司(Siemens)；济南澳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H3C)；烟台欧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Danfoss）

原材料	主要供应商及品牌
液晶块	合肥诚辉电子有限公司（诚辉），南京宁和光电有限公司（宁和）

2、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2012-2014 年，原材料采购金额分别为 9,821.09 万元、12,449.23 万元、11,281.30 万元。根据不同生产环节分类，各环节采购原材料的金额及占比如下：

采购环节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单板生产环节采购	1,874.15	16.61%	2,654.59	21.32%	1,601.70	16.31%
装置生产环节采购	808.39	7.17%	880.21	7.07%	502.89	5.12%
组屏生产环节采购	3,690.73	32.72%	3,966.91	31.86%	4,067.46	41.42%
系统化产品组装环节采购	4,908.03	43.51%	4,947.53	39.74%	3,649.03	37.16%
合计	11,281.30	100.00%	12,449.23	100.00%	9,821.09	100.00%

3、主要原材料采购成本占原材料采购总成本的比重

成本类别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屏柜、机箱及附件	19.09%	17.37%	14.81%
网络设备	12.37%	9.50%	7.44%
集成电路	8.00%	8.46%	6.30%
计算机设备（服务器、PC、存储等）	5.54%	5.06%	4.98%
装置电源	5.23%	5.11%	5.25%
其他（电表、开关、互感器等）	49.77%	54.50%	61.22%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4、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前五大供应商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不含税)	占当期采购 额的比例	主要 采购品种
2014 年度	北京龙腾蓝天科技有限公司	374.23	3.32%	工控板
	扬州宏利汽车配件厂	303.52	2.69%	屏柜及附件
	无锡市通瑞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04.57	1.81%	机箱及其附件
	常州新区东明电子有限公司	220.18	1.95%	继电器
	南京环澳科技贸易有限公司合计	191.68	1.70%	集成电路
	合计	1,294.18	11.47%	
2013 年度	江苏时讯捷通讯有限公司	516.23	4.15%	集成电路
	无锡市通瑞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461.33	3.71%	机箱及其附件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不含税)	占当期采购 额的比例	主要 采购品种
	扬州宏利汽车配件厂	348.45	2.80%	屏柜及附件
	昆山苏林电路板有限公司	324.39	2.61%	各类印制板
	北京龙腾蓝天科技有限公司	316.94	2.55%	工控板
	合计	1,967.34	15.80%	
2012 年度	南京雅爱达电子有限公司	407.90	4.15%	电度表、电压表、电 流表、多功能仪表
	无锡市通瑞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352.00	3.58%	机箱及其附件
	江苏时讯捷通讯有限公司	348.78	3.55%	芯片、处理器、光耦
	南京博鹏科技有限公司	307.80	3.13%	激光打印机、笔记 本、电脑等
	扬州宏利汽车配件厂	277.00	2.82%	屏柜及附件
	合计	1,693.49	17.24%	

5、公司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中消耗的能源为电力，公司生产经营场所位于南京高新技术开发区，区内电力供应充沛、水源充足。

五、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本公司主要固定资产类型为机器设备、电子设备、房屋及建筑物等。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4,713.74	755.89	3,957.85	83.96%
机器设备	275.52	164.41	111.11	40.33%
办公电子设备	1,103.22	746.98	356.24	32.29%
运输工具	783.96	423.85	360.10	45.93%
合计	6,876.43	2,091.12	4,785.31	69.59%

1、主要生产检验设备

（1）设备明细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的主要机器检验设备不存在被抵押情况。目前，公司正在使用的主要机器设备原值合计为275.52万元，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数量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1	示波器	1	82.05	37.89	46.17%
2	阻尼振荡波发生器	1	29.94	1.50	5.00%
3	综合检测仪	1	29.91	7.18	24.01%
4	传导抗扰度测试器	1	20.35	1.02	5.00%
5	BGA 返修台	1	21.37	14.09	65.95%
6	波峰焊机	1	11.37	8.94	78.62%
7	智能继电保护测试仪	1	10.26	7.50	73.09%
8	蓄电池叉车	1	8.62	2.48	28.76%
9	继电保护测试仪	1	6.84	6.19	90.50%
10	内燃叉车	1	6.35	0.32	5.00%
11	继电保护测试仪	1	5.13	0.83	16.09%
12	三相程控标准测试装置	1	5.00	0.25	5.00%

公司主要机器设备成新率不高，主要原因是发行人属于技术型企业，所使用设备更新速度较快，通常按照 5 年年限平均计提。

（2）发行人目前机器设备金额较小的原因

① 报告期内，公司机器设备金额较小，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要产品是自动化装置及系统软件，科技含量较高，生产设备以开发、设计、检验及试验设备为主；装置设备生产过程中，公司主要从事板件设计、核心控制软件开发和植入、板件后续组装、检测和试验等技术要求较高的环节，而对技术含量低、所需生产设备投入较大的焊接、机械加工等环节采取定制采购方式。

② 公司目前的生产线和组装调试设备自动化程度相对不高。

③ 公司目前的检测设备仅能满足目前产品出厂检验的要求，而较为复杂的大型项目开发和实验、系统综合测试需要到专业检测中心完成。

2、房屋建筑物

（1）公司拥有产权的房屋建筑物

A、公司办理了产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

序号	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坐落地址	面积（m ² ）	用途	权属证书号
1	办公楼	自建	南京市浦口区高新技术开发区磐能路 6 号	9869.37	工业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 315712 号
2	生产楼	自建	南京市浦口区高新技术开发区磐能路 6 号	5996.87	工业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 315709 号

序号	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坐落地址	面积 (m ²)	用途	权属证书号
3	仓库	自建	南京市浦口区高新技术开发区磐能路6号	1680.15	工业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315537号
4	营销及服务中心	买受	哈尔滨市南岗区时代广场小区E栋5层D号	122.71	商业	哈房权证开字第201006380号
5	营销及服务中心	买受	成都市武侯区桐梓林北路2号1栋8层4号	138.95	商业	成房权证监证字第2323755号
6	营销及服务中心	买受	济南市槐荫区经七路669号17号楼2-102	140.13	商业	济房权证槐字第166002号
7	职工宿舍	买受	南京市浦口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北路8号香溢紫郡花园19幢2单元1804室	109.95	住宅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502686号
8	职工宿舍	买受	南京市浦口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北路8号香溢紫郡花园11幢2单元1806室	109.41	住宅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502618号
9	职工宿舍	买受	南京市浦口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北路8号香溢紫郡花园11幢2单元1804室	109.41	住宅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502692号
10	职工宿舍	买受	南京市浦口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北路8号香溢紫郡花园11幢1单元1803室	109.41	住宅	宁房权证浦转字第502689号

注：上述房产均为本公司自用，其中1、2、3项为公司生产经营办公用房；4、5、6项为营销及技术服务中心办公用房；7-10为公司职工宿舍。

上述房屋建筑物所有权人名称均为“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由发行人合法取得、拥有，不存在权属纠纷。

B、公司产权证书办理中的房屋建筑物

序号	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坐落地址	面积 (m ²)	用途
1	武汉营销及服务中心	买受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35号第4幢10层1号房	216.18	办公
2	武汉营销及服务中心	买受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35号第4幢10层2号房	247.01	办公
3	武汉营销及服务中心	买受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大道35号第4幢10层3号房	202.88	办公
4	山西营销及服务中心	买受	太原市漪汾桥西望景路8号浙江大厦11-07号	118.88	办公
5	山西营销及服务中心	买受	太原市漪汾桥西望景路8号浙江大厦11-08号	118.88	办公
6	职工宿舍	买受	南京市浦口区学府路香溢紫郡花园35幢1单元3201室	113.71	住宅

序号	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坐落地址	面积 (m ²)	用途
7	职工宿舍	买受	南京市浦口区学府路香溢紫郡花园35幢2单元3206室	113.71	住宅
8	职工宿舍	买受	南京市浦口区学府路香溢紫郡花园23幢3201室	113.50	住宅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项房产已与出售方签订预售合同，房产尚未交付，上述房产均不存在权属纠纷。

（2）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磐能拥有产权的房屋建筑物

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磐能所拥有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资产名称	取得方式	坐落地址	面积 (m ²)	用途	权属证书号
1	厂房	受让	高新区经三路2号内1号	4293.43	厂房	烟房权证高字第000319号

上述房屋建筑物由烟台磐能吸收合并烟台多维从烟台多维处取得，由烟台磐能合法取得、拥有，不存在权属纠纷。

（3）房屋建筑物的抵押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房屋及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如下：

被担保方	抵押权人	抵押事项	担保最高债权额 (万元)	担保余额 (万元)	抵押物	担保期限
磐能科技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最高额借款合同抵押	1000.00	0.00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315712号房产、宁浦国用(2008)第15567P号土地使用权	2013-02-28至2016-02-28
烟台磐能	中国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授信协议抵押	800.00	550.00	烟房权证高字第000319号房产、烟国用(2014)第6009号土地使用权	2014-07-20至2017-07-19

（4）房屋建筑物的租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现租赁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承租人	租赁地址	面积 (m ²)	租赁期限	用途
磐能科技	新疆中天花园房屋	74.86	2014-02-01至2015-08-01	办公
磐能科技	光谷SBI创业街5-1301室	287.80	2014-10-01至2015-09-30	办公
磐能科技	郑州市二七区郑密路东嵩山路西汉江路南留园路路北1幢1单元13层1301号	101.43	2014-04-02至2017-04-01	办公

承租人	租赁地址	面积（m ² ）	租赁期限	用途
磐能科技	贵阳市解放路（街）11栋1单元7-6号	123.34	2014-12-15至2015-12-14	办公
磐能科技	长沙市雨花区桂花路佳天瑞宁花园小区1栋2302室	138.00	2015-03-18至2016-03-17	办公
磐能科技	太原市万柏林区军安里小区6号楼2单元5层1室	117.60	2014-12-06至2015-12-06	办公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为708.1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土地使用权

（1）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

序号	座落地址	面积（m ² ）	用途	终止期	权属证书号
1	南京市浦口区高新技术开发区	46033.6	工业用地	2058-12-29	宁浦国用（2008）第15567P号
2	南京市浦口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12280.1	工业用地	2056-01-29	宁浦国用（2008）第08445P号
3	浦口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北路8号香溢紫郡花11幢2单元1806室	7.52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商品房）	2081-04-25	宁浦国用（2014）第24135
4	浦口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北路8号香溢紫郡花19幢2单元1804室	7.12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商品房）	2081-04-25	宁浦国用（2014）第24136
5	浦口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北路8号香溢紫郡花11幢1单元1803室	7.52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商品房）	2081-04-25	宁浦国用（2014）第24137
6	浦口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星火北路8号香溢紫郡花11幢1单元1804室	7.52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商品房）	2081-04-25	宁浦国用（2014）第24138
7	武侯区桐梓林北路2号1栋8楼4号	4.64	住宅	2068-08-16	武国用（2010）第9648号
8	南岗区时代广场小区E栋	5.57	住宅	2049年09月	哈国用（2010）第030219号
9	槐荫区经七路669号17号楼2-102	61.9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2071-06-06	槐荫国用（2013）第0360106号

上述土地使用权所有权人名称为“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由发行人合法取得、拥有，不存在权属纠纷。

（2）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磐能拥有的土地使用权

序号	座落地址	面积（m ² ）	用途	终止日期	权属证书号
1	烟台高新区经三路2号	9674	工业	2058-11-20	烟国用（2014）第6009号

上述土地使用权由烟台磐能吸收合并烟台多维从烟台多维处受让取得，由烟台磐能合法取得、拥有，不存在权属纠纷。

（3）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详见本节之“五、（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2、商标

本公司成立以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先后申请注册了7个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及类别	权利期限	商标权人
1		6596427	第9类 工业操作遥控电器设备；电站自动化装置；计算机软件（已录制）；电测量仪器；信号遥控电力设备；信息处理机（中央处理装置）；配电控制台（电）；测量装置；数据处理设备；整流用电力装置	2010-05-07 至 2020-05-06	磐能科技
2		6596426	第9类 工业操作遥控电器设备；电站自动化装置；计算机软件（已录制）；电测量仪器；信号遥控电力设备；信息处理机（中央处理装置）；测量装置；数据处理设备；整流用电力装置	2010-09-28 至 2020-09-27	磐能科技
3		6704575	第9类 工业操作遥控电器设备；电站自动化装置；计算机软件（已录制）；电测量仪器；信号遥控电力设备；信息处理机（中央处理装置）；配电控制台（电）；测量装置；数据处理设备；整流用电力装置	2010-06-07 至 2020-06-06	磐能科技
4		7995043	第9类 测量装置；电测量仪器；电动调节设备；配电箱（电）；配电盘（电）；配电控制台（电）；工业操作遥控电力装置；整流用电力装置；高压防爆配电装置；电站自动化装置	2011-03-21 至 2021-03-20	磐能科技
5		7227954	第42类 技术研究；技术项目研究；工程；研究与开发（替他人）；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软件更新；计算机硬件咨询；计算机软件的安装；计算机软件咨询；计	2010-11-21 至 2020-11-20	磐能科技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证号	核定使用商品及类别	权利期限	商标权人
			计算机软件维护		
6	PANENG	7227953	第 42 类 技术研究；技术项目研究；工程；研究与开发（替他人）；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软件更新；计算机硬件咨询；计算机软件的安装；计算机软件咨询；计算机软件维护	2010-11-21 至 2020-11-20	磐能科技
7		7227952	第 42 类 技术研究；技术项目研究；工程；研究与开发（替他人）；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软件更新；计算机硬件咨询；计算机软件的安装；计算机软件咨询；计算机软件维护	2010-11-21 至 2020-11-20	磐能科技

上述商标权利人名称为本公司，本公司合法拥有上述商标的使用权及所有权，不存在权属争议和权利纠纷。

3、专利

本公司为经认定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设有省级研发中心。公司拥有经国家知识产权批准的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8 项和外观设计专利 7 项，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授权公告	有效期
1	同步采样控制和数据传输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710022436.0	2009-8-19	二十年
2	输电线路光纤纵差保护传输数据采样和处理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710022435.6	2009-6-3	二十年
3	电力系统直流电源接地电阻三桥臂测量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710022811.1	2009-4-22	二十年
4	一种点到多点数据分配 DMA 控制器实现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810124071.7	2010-3-3	二十年
5	多节点同步采样控制和数据传输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810124073.6	2010-12-15	二十年
6	一种基于 FPGA 的点到多点 UDP 实时数据发送和确认方法	发明专利	ZL200810124072.1	2012-2-1	二十年
7	隔爆电器用光纤穿腔接入器	发明专利	ZL201110267321.4	2013-6-5	二十年
8	一种频率无关的正弦信号相量计算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110340680.8	2013-11-27	二十年
9	一种获得交流信号真有效值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210011732.1	2014-4-2	二十年
10	一种得到电力系统频率	发明专利	ZL201210011733.6	2015-5-13	二十年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授权公告	有效期
	滑差的方法				
11	电机保护装置（3U）	外观设计	ZL201230118993.4	2012-9-19	十年
12	发电机差动保护装置（6U）	外观设计	ZL201230118992.X	2012-9-19	十年
13	数据采集终端	外观设计	ZL201330654431.6	2014-8-27	十年
14	面板（GPS 时钟）	外观设计	ZL201230526738.3	2013-3-6	十年
15	面板（打印共享盒）	外观设计	ZL201230526736.4	2013-5-22	十年
16	遥控器（FYF3）	外观设计	ZL201330056405.3	2013-7-31	十年
17	无线测温探头	外观设计	ZL2013306546966	2014-6-25	十年
18	一种按键结构	实用新型	ZL201220167391.2	2012-11-7	十年
19	隔爆腔用光纤穿腔端子	实用新型	ZL201220331349.X	2013-1-23	十年
20	一种水平安装式无线测温探头	实用新型	ZL201320876580.1	2014-6-25	十年
21	一种垂直安装式无线测温探头	实用新型	ZL201320880852.5	2014-6-25	十年
22	一种易于安装的机箱导轨	实用新型	ZL201420048411.3	2014-6-25	十年
23	用于井下高压防爆开关的监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320880674.6	2014-8-27	十年
24	一种矿用防爆箱体的开闭门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420483531.6	2014-12-10	十年
25	一种用于组屏柜的补偿机箱	实用新型	ZL201420483294.3	2014-12-10	十年

注 1：第 10 项“一种得到电力系统频率滑差的方法”发明专利系发行人与子公司烟台磐能共同拥有。

注 2：第 19 项“隔爆腔用光纤穿腔端子”实用新型专利系发行人与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拥有。

4、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目前独立拥有经国家版权局批准的 66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其中本公司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48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编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号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时间
1	磐能 DMP3000 型电网电容器保护测控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108061 号	2008SR20882	原始取得	2008-9-25
2	磐能 DMP3000 型线路保护测控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108062 号	2008SR20883	原始取得	2008-9-25
3	磐能 DMP3000 型电动机保护测控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108063 号	2008SR20884	原始取得	2008-9-25
4	磐能 DMP3000 型变压器后备保护测控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108064 号	2008SR20885	原始取得	2008-9-25
5	磐能 DMP3000 型变压器差动保护测控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108065 号	2008SR20886	原始取得	2008-9-25

序号	产品名称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编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号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时间
6	磐能 DMP3000 型发电厂保护测控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 108066 号	2008SR20887	原始取得	2008-9-25
7	磐能 DMP3000 型变电站保护测控系统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108067 号	2008SR20888	原始取得	2008-9-25
8	磐能 DMP1000 型三相智能电力测控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108068 号	2008SR20889	原始取得	2008-9-25
9	磐能 DMP1000 型低压电动机保护测控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108069 号	2008SR20890	原始取得	2008-9-25
10	磐能 DMP1000 型多功能电力测控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108070 号	2008SR20891	原始取得	2008-9-25
11	磐能 DMP2000 型配网终端测控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108071 号	2008SR20892	原始取得	2008-9-25
12	磐能 DMP2000 型配网子站监控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108072 号	2008SR20893	原始取得	2008-9-25
13	磐能 SE-9000 配调一体化管理系统软件 V6.0	软著登字第 108083 号	2008SR20904	原始取得	2008-9-25
14	磐能 SE-9000 电网综合监控系统软件 V5.0	软著登字第 108084 号	2008SR20905	原始取得	2008-9-25
15	磐能 SE-9000 电网能量管理系统软件 V6.0	软著登字第 108089 号	2008SR20910	原始取得	2008-9-25
16	磐能 SE-6000 电能采集管理系统软件 V3.0	软著登字第 108090 号	2008SR20911	原始取得	2008-9-25
17	磐能 SE-5000 调度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V6.0	软著登字第 108091 号	2008SR20912	原始取得	2008-9-25
18	磐能 SE-2000 电网电压无功优化系统软件 V3.0	软著登字第 108092 号	2008SR20913	原始取得	2008-9-25
19	磐能 SE-1000 能量调度管理系统软件 V3.0	软著登字第 108093 号	2008SR20914	原始取得	2008-9-25
20	磐能 SE-900 电网综合监控系统软件 V6.0	软著登字第 108094 号	2008SR20915	原始取得	2008-9-25
21	磐能 SJ-2000 变电站当地监控系统软件 V6.0	软著登字第 108095 号	2008SR20916	原始取得	2008-9-25
22	磐能 DMP9000 型母线保护测控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108096 号	2008SR20917	原始取得	2008-9-25
23	磐能 DMP9000 型高压变压器保护测控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108097 号	2008SR20918	原始取得	2008-9-25
24	磐能 DMP9000 型高压线路保护测控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108098 号	2008SR20919	原始取得	2008-9-25
25	磐能 DMP6000 型直流电源监控系统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108099 号	2008SR20920	原始取得	2008-9-25
26	磐能 DMP5000 型数字化变电站系统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108100 号	2008SR20921	原始取得	2008-9-25
27	磐能 DMP3000 型变电站电压无功优化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108101 号	2008SR20922	原始取得	2008-9-25
28	磐能 DMP3000 型发电机后备保护测控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108102 号	2008SR20923	原始取得	2008-9-25
29	磐能 DMP3000 型发电机	软著登字第	2008SR20924	原始取得	2008-9-25

序号	产品名称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编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号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时间
	差动保护测控软件 V2.0	108103 号			
30	磐能 DMP3000 型自备投控制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108104 号	2008SR20925	原始取得	2008-9-25
31	磐能 SE-9200 集成式电网调度自动化系统软件 V3.0	软著登字第 0199975 号	2010SR011702	原始取得	2010-3-15
32	磐能 SE-9100 能量管理系统软件 3.0	软著登字第 0145964	2009SR018965	原始取得	2009-5-22
33	磐能 SE-9210 集控站自动化系统软件 V3.0	软著登字第 0206388 号	2010SR018115	原始取得	2010-4-24
34	磐能 DMP3301 通讯管理机系统软件 V3.0	软著登字第 0361556	2011SR097881	原始取得	2011-12-20
35	磐能 DMP3302 规约转移器系统软件 V3.0	软著登字第 0361522	2011SR097848	原始取得	2011-12-20
36	磐能 SE-9260 智能变电站辅助系统综合监控平台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0380413 号	2012SR012377	原始取得	2012-2-23
37	磐能 DMP3300 型测量控制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0452572 号	2012SR084536	原始取得	2012-3-6
38	磐能 DMP3300 型电动机保护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0450405 号	2012SR082369	原始取得	2012-9-1
39	磐能 DMP3300 型过负荷联切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0450199 号	2012SR082163	原始取得	2012-9-1
40	磐能 DMP3300 型线路光纤纵差保护测探装置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0446187 号	2012SR078151	原始取得	2012-8-23
41	磐能 DMP3300 型频率电压控制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0452503 号	2012SR084467	原始取得	2012-9-6
42	磐能 SE-1800 智能变电站一体化监控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508313 号	2013SR002551	原始取得	2013-1-9
43	磐能 DMP5000 煤矿井下全站故障录波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0508197 号	2013SR002435	原始取得	2013-1-9
44	磐能 SE-900D 变电站监控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33159 号	2013SR127397	原始取得	2013-11-16
45	磐能 SE-7000 建筑能耗监测管理系统软件[SE-7000 建筑能耗监测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740636 号	2014SR071392	原始取得	2014-6-4
46	磐能 SE-8110 泵站自动化系统软件[简称: SE-8110] V1.0	软著登字第 0830807 号	2014SR161570	原始取得	2014-10-28
47	磐能 DMP-7600 微电网能量管理系统软件 [DMP-7600 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838660 号	2014SR169424	原始取得	2014-11-5
48	磐能 SE-5400X 新能源功率控制系统软件[SE-5400 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968918 号	2015SR081832	原始取得	2015-5-14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烟台磐能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16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编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号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时间
1	DW700 电动机保护测控装置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11958 号	2011SR048284	受让	2011-7-15
2	DW800E 系列多功能智能型电力仪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311976 号	2011SR048302	受让	2011-7-15
3	DW 智能电力测控仪表通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272590 号	2011SR008916	原始取得	2011-2-24
4	YPN1500 智能变电站辅助系统综合监控平台 V2.0	软著登字第 0473036 号	2012SR105000	原始取得	2012-11-6
5	YPN1500 智能变电站辅助监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361032 号	2011SR097358	原始取得	2011-12-19
6	YPN1700 高压电缆及隧道综合在线监控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0491862 号	2012SR123826	原始取得	2012-12-18
7	YPN2000 电气自动化控制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267808 号	2011SR004134	原始取得	2011-1-27
8	YPN2020 通讯、监控、调度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267864 号	2011SR004190	原始取得	2011-1-27
9	YPN3000 发变电保护、测控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267863 号	2011SR004189	原始取得	2011-1-27
10	YPN 智能电动机控制保护器通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267545 号	2011SR003871	原始取得	2011-1-26
11	YPN 智能电力测控仪表通用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272435 号	2011SR008761	原始取得	2011-2-23
12	YPN3600 型测量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21174 号	2014SR159135	原始取得	2014-10-14
13	YPN3600 型电动机保护装置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21727 号	2014SR152488	原始取得	2014-10-14
14	YPN3600 型分段保护装置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21699 号	2014SR152460	原始取得	2014-10-14
15	YPN3600 型线路保护装置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822658 号	2014SR153420	原始取得	2014-10-15
16	YPN2000 电气自动化控制系统软件 V2.0	软著登字第 0824021 号	2014SR154783	原始取得	2014-10-17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磐能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拥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编号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号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时间
1	磐能 DMP2100 智能用电系统软件	软著登字第 0667574 号	2013SR161812	原始取得	2013-10-10
2	磐能 DMP2200 智能配网一体化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691201 号	2014SR021957	原始取得	2014-2-24

5、其他主要经营资质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主要经营资质。

6、资产使用许可证说明

本公司未允许任何他人使用公司的资产，也从未作为被许可方使用其他人资产；公司所有资产不存在任何纠纷以及潜在纠纷。

六、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七、发行人的技术水平及研发情况

（一）发行人的技术水平

本公司专业从事电力自动化技术和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业务，主要产品包括继电保护和变电站综合自动化、能量管理自动化、配网自动化等。电力自动化行业涉及的技术领域非常广泛，是信息技术和电力系统理论紧密结合的产物。要为电力企业及工业电力用户提供可靠实用的电力自动化产品，必须掌握计算机技术、电子技术、通信技术，及电力系统专业知识。目前，公司已掌握了基础平台、测控、通信和软件等领域的核心技术，并构建了相互关联的多技术、多学科的综合应用平台，公司利用该平台在相关应用领域开发出多项产品，使公司成为业内少数几家能满足客户需求、提供整套系统产品及综合解决方案的企业之一。

1、公司的核心技术描述

公司的核心技术包括基础平台技术、测控技术、通信技术、软件技术，部分已经转化为公司的具体产品，部分作为公司进入智能电网、节能环保等领域的技术储备。具体如下：

技术领域	技术描述	技术来源
基础平台技术	<p>1.1.1. 核心技术的形成</p> <p>. 软硬件平台方面</p> <p>2002年，公司在原有变电站综合自动化平台的基础上研究32位嵌入式平台和嵌入式系统。</p> <p>2004年将FPGA引入行业应用中，随后持续研究和开发电力专用的IP和硬件</p>	自主研发

技术领域	技术描述	技术来源
	<p>算法加速器。</p> <p>2006 年起定义基于自主平台的硬实时系统并围绕该系统开发嵌入式图形包和图形化组态环境、通用网络协议栈和电力专用协议栈。</p> <p>2010 年起研究固件标准化和重用技术接口和快速应用开发的系统环境。</p> <p>2012 年起研究高端集成多业务综合数据平台。</p> <p>. 信号分析方面</p> <p>2003 年开始研究弱信号检测及调理技术，随后持续研究模拟信号处理、常规传感器的接入，泄漏电流检测、互感器的断线等探测方法、微分信号检测等技术，掌握丰富的模拟小信号分析处理技术。</p> <p>2011 年起开始研究无线通信及无线传感器的接入和低功耗测量平台。</p> <p>1.1.2. 应用</p> <p>研发中心的基础平台技术应用在公司全系列产品中，主要包括：DMP3300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列平台、DMP5000 数字化变电站系列平台、DMP5500 智能变电站系统平台、DMP2000 配电自动化系统平台。</p> <p>1.1.3. 技术评价</p> <p>总体技术水平行业先进，其中弱信号检测和模拟信号处理，自主知识产权的硬实时系统和相关的硬件加速 IP 技术方面国内领先。</p>	
测控技术	<p>1.2.1. 核心技术的形成</p> <p>公司成立之初即以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为主营方向，在此方向开展相关技术研发，从常规变电站到数字化站再到当前智能变电站，并积累了丰富的经验。</p> <p>. 常规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方面</p> <p>1998 年，研发 DMP300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应用于 110KV 及以下变电站。</p> <p>2004 年-2007 年，相继研发高压线路保护、高压母线保护、变压器主后一体保护，拓展应用至 220KV 电压领域。</p> <p>2007 年，研发 DMP3000 型变电站/发电厂综合自动化系统。</p> <p>2010 年，研发 DMP3300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p> <p>. 数字化变电站系统方面</p> <p>2008 年研发出 DMP5000 基于全站同步采集技术的集中式保护测控系统，系统于当年投入商业运行。</p> <p>2009 年根据行业用户需求，拓展 DMP5000 通信模式和保护测控策略，成功应用于煤矿行业的防越级保护系统和石化行业的安全稳定控制系统。</p> <p>2012 年应客户要求扩展 DMP5000 系统为区域保护系统，为国内首家基于区域电网同步采集和即时同步传送技术的应用解决方案。</p> <p>2014 年在此基础上成功开发出微电网控制系统，研发新能源一体化装置及其在分布式发电及微电网接入应用和相关控制策略，首套系统当年投入运行，成为国内少数掌握该技术的厂家之一。</p> <p>. 智能站系统方面</p> <p>2011 年研发出基于 IEC61850 体系的 DMP5500 智能变电站系统，于 2012 年投入运行。</p> <p>2013 年智能变电站业务迅速发展，开始研发新一代智能变电站系统。</p> <p>. 配电自动化系统方面</p>	自主研发

技术领域	技术描述	技术来源
	<p>2011 年开始全面启动配电自动化技术研究和产品研发。 2012 年配电自动化系统产品研发成功并投入使用。 2012-2014 年，配网自动化业务迅速发展，研发新一代的配网终端产品并完善产品系列。</p> <p>1.2.2. 应用 DMP5000 数字化变电站系统，DMP5500 智能变电站系统，DMP2000 配电自动化系统。</p> <p>1.2.3. 技术评价 总体技术水平国内先进，其中区域电网同步数据采集和频域泄漏抑制算法及硬加速等方面处于国际先进水平。</p>	
通信技术	<p>1.3.1. 核心技术的形成 公司的通信技术从最初的现场总线开始，逐步过渡到以太网技术，涉及线缆通信和无线通信两个方面，研究方向主要为硬实时通信条件下传送路径规划、优先级规划、同步传输、协议加速和异构网的接入及相关技术在电力系统中应用。 2002 年起，随着公司产品平台升级和中高端 FPGA 及公司通信协议栈的扩充，研究以太网技术在行业替换现场总线的技术支撑，包括软硬件接口和自主知识产权的协议栈。 2006 年起，随着 DMP5000 数字化变电站技术开发，开始研究并掌握的多业务共网条件下满足继电保护实时、同步传送、实时交换等技巧。 2010 年起，研究并掌握满足智能站、区域保护和配电网条件下使用的冗余环网技术、智能路径规划、驻留时间补偿技术及流量抑制等相关 IP。在实时通信和实时交换技术方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 IP，能够实现远程多节点实时同步传输。 2011 年起，根据公司煤矿项目、配网项目、水利项目、能耗项目等需求，研究并掌握了低功率无线通信、无线传感技术，开发了公用 GPRS、WiFi、Zigbee、Bluetooth 等无线接入接口，并基于此开发移动应用硬件平台。</p> <p>1.3.2. 应用 DMP5000 数字化变电站系列平台，DMP5500 智能变电站系统，DMP2000 配电自动化系统。</p> <p>1.3.3. 技术评价 总体技术水平行业先进，其硬实时交换和源端同步数据远传技术和相关 IP 研究等方面处于国内领先，其中基于区域同步数据采集和同步传送技术的防越级跳闸技术居国际先进水平。</p>	自主研发
应用软件技术	<p>1.4.1. 核心技术的形成 公司的应用软件涉及多个领域和平台，包括嵌入式系统软件、跨平台的电网监控管理自动化软件、变电站监控系统及仿真调试软件，并结合了信息共享、远程控制、云服务等技术。 2000 年研发出基于 windows 技术的 SE-900 调度自动化系统。 2000 年公司开始研发基于商用数据库的分布式调度自动化系统，提出的全网唯一实时内存库，于 2002 年成功研发出 SE-9000 电网能量管理系统。</p>	自主研发

技术领域	技术描述	技术来源
	<p>2002 年研究统一平台的多应用系统，研发 SE-9000 配调一体化管理系统。</p> <p>2005 年研究混合平台、统一图形显示等技术。</p> <p>2008 年研发出 Linux/Unix/Windows 混合平台的 SE-9100 电网能量管理系统。</p> <p>2008 年开始研究 IEC61970/61968 标准、智能通信引擎、基于 CIM 的对象数据库、脚本控制自定义处理流程等技术。</p> <p>2010 年研发出智能变电站辅助监控系统，并产业化应用。</p> <p>通过 IEC61850、顺控、五防、辅控等相关技术研究，2012 年研发出智能变电站一体化监控系统。</p> <p>2012 年开始研发新能源自动化及建筑能耗管理系统，2013 年试运行并开始产业布局。</p> <p>2013 年研究微电网控制、稳定运行、经济运行等技术，2014 年研发出微电网能量管理系统并投入使用。</p> <p>1.4.2. 应用</p> <p>DMP5000 数字化变电站系统， DMP5500 智能变电站系统， SE-900 调度自动化系统， SE-1800 智能变电站一体化监控系统， SE-9000 电网能量管理系统， SE-9200 集成式电网调度自动化系统， SE-9260 智能变电站辅助系统综合监控平台， SE-5000 新能源管理系统， DMP-7600 微电网能量管理系统， SE-7000 能耗管理系统， DMP2000 配电自动化系统。</p> <p>1.4.3. 技术评价</p> <p>总体技术水平国内先进，其中系统级经济运行、脚本控制自定义流程、基于 CIM 的实时内存库、系统级经济运行、微电网稳定调节控制等相关技术国内领先。</p>	

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均是基于上述核心技术基础开发，研发中心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基础核心技术的研究，为公司未来的发展奠定技术基础。

2、公司自主研发的技术获得多项专利，多项产品获得高新技术产品认定

公司目前的核心技术均属于自主研发，截止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基于该四领域的技术研发，公司已获得 25 项专利（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专利 8 项、外观设计专利 7 项），软件著作权 66 项，正在申请中的专利 20 项。

公司自成立以来获得多项高新技术产品的认定，其中最近三年有 8 项产品获得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详细清单见下表：

序号	产品/项目名称	产品/项目编号	证书名称	颁发日期	有效期	证书颁发单位
1	煤矿井下零时限光纤广域保护系统	110GX1G0307N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2011年11月	5年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	磐能 SE-9260 智能变电	120GX1G0301N	高新技术产	2012年10月	5年	江苏省科

	站辅助系统综合监控平台软件		品认定证书			学技术厅
3	磐能 SE-1800 智能变电站一体化监控系统软件	130GX1G0346N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2013年9月	5年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4	DMP5505 智能变电站合并单元	130GX1G0594N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2013年11月	5年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5	PCM3000 智能变电站系统仿真软件	130GX1G0593N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2013年11月	5年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6	DMP3301 数据网关机	130GX1G0592N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2013年11月	5年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7	SE-9200 集成式电网调度自动化系统软件 V3.0	140GX1G0380N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2014年11月	5年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8	磐能 DMP3000 型变电站保护测控系统	140GX1G0680N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2014年12月	5年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3、公司取得多项资质，体现了公司的技术水平和品牌优势

公司取得多项资质认定，表明公司具有较强的技术创新实力。公司是科技部认定的“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国家级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叁级集成企业”；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认定的“江苏省认定软件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试点企业”、“江苏省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

公司取得的主要资质情况如下表：

序号	取得日期	名称	发证机构
1	2012年10月	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2	2012年	国家级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博士后管理委员会
3	2012年11月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叁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4	2014年9月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
5	2011年8月	GB/T19001-2008/ISO 9001: 2008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赛西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6	2012年8月	GB/T24001- 2004/ISO 14001: 2004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物联联合认证中心
7	2012年8月	GB/T28001-2011/ OHSAS18001: 2007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中物联联合认证中心
8	2013年4月	AAA级资信等级证书	南京中贝国际信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	2013年6月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10	2012年	江苏省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试点企业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序号	取得日期	名称	发证机构
		证书	
11	2012年12月	江苏省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	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12	2013年11月	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	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13	2013年7月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防爆电气）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14	2013年4月	矿用产品安全标志证书	安标国家矿用场频安全标志中心
15	2010年7月	防爆合格证	煤炭工业上海电气防爆检验站
16	2013年3月	防爆合格证	国家安全生产常州矿用通讯监控设备检验检测中心/煤炭工业常州通讯监控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17	2009年4月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物资供应商准入证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庆炼化分公司

（二）在研项目及研发投入情况

1、主要在研项目

公司目前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1	新一代智能站用系列产品平台	线路及主变保护装置（智能站系列主要产品）已开发，正在检测机构测试，智能站系列其它相关产品（线路光纤差动、母差保护等装置）已完成了软硬件总体设计方案，目前已经进入实质开发阶段。	开发基于独创的自主仲裁高速总线上的多业务集成平台。平台以多业务独立、数据共享为特征，满足常规应用和新一代智能站应用要求的中高端数据平台。
2	基于 IEC61850 技术体系的区域电网保护控制系统研究	目前处于背景技术调研和概念构思阶段	拟建立一个基于同步传送网的区域电网保护控制系统平台，研究解决基于 IEC61850 技术体系的区域电网二次同步技术、并行算法加速技术，完成自适应的站域保护和自适应的区域保护控制策略，在此基础上完成一个区域保护实验系统研制。
3	基于国网六统一标准的保护测控装置开发	部分装置已开发，正在权威检测机构检测，待总结定型后完善系列产品并推广应用。	在公司新一代智能站用系列产品平台上，开发完全满足国内电网六统一技术规范装置并通过行业入网检测。
4	智能变电站模型仿真工具	SCD配置工具已符合国网标准，并在工程上广泛使用；仿真工具已形成总体设计方案，基本完成编码，处于测试阶段。	拟完成 ICD 建模、SCD 建模、虚拟数据总线、保护测控建模、通信建模、过程层设备功能建模和第三方设备接入模板，在此基础上实现智能变电站的通信系统仿真、数据传送仿真和分析以及保护测控业务模拟和功能仿真，最终实现全站二次设备数字化仿真。

5	智能变电站新型组网技术的研究	处于前期市场调研、技术调研和方案开发阶段	拟完成智能站二次设备GOOSE、SV、MMS、PTP等多业务共网接入和数据延迟补偿和二次同步核心算法，在此基础上提供广域化同步接口。
6	智能变电站过程层智能装置开发	目前已完成统一过程层设备样机制作，正在展开特定型号详细设计。	研发适用于220KV及以下电压等级的合并单元智能终端等过程层智能装置，满足国内电网对智能站过程层智能装置的需求，扩展公司产品线。
7	微电网能量管理系统	该项目现已在多个工程现场投运，处于试运行阶段。其中较大的工程项目有山东长岛分布式发电及微电网接入控制工程。	研究开发针对微电网（含风力发电、光伏发电、微型燃气轮机等分布式电源和储能电源的系统）的控制保护、能量管理优化、后台运行监控等的能量管理系统，对整个微电网运行状态进行集中监测、控制和优化，为分布式能源微网提供保护、控制、能量管理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8	新能源管理系统	该项目现已完成了光伏、风能监控系统软件的研制开发和测试工作，已在多个工程现场投运；已完成了新能源功率控制、发电功率预测和风场集中监控系统等的前期市场调研和新技术的研究工作，形成了总体设计方案，目前已经进入开发阶段。	研究开发一套新能源管理系统，对新能源的发电功率进行预测和控制，对新能源发电进行远程集中化监控，提高发电企业的运行维护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为解决大规模新能源并网问题提供重要的技术支撑，有效地促进新能源与目标区域电网的协调发展。
9	SE-7000能耗管理系统	该项目现已完成了建筑能耗的监测管理系统的研发并已在多个现场投运和试运行。目前正在进行机场能效、区域能效等应用的市场调研并形成了总体设计方案，准备进入开发阶段；现已进入了建筑能源与环境监控主机、能效监测终端等软硬件研发阶段。	基于物联网、云计算等先进核心技术，研究开发基于一体化云服务平台的能耗管理系统，该系统支持多种软硬件平台、浏览器访问及移动终端搭载运行等，可广泛应用在大型公共建筑、医院、高校、园区、经济综合体、机场、酒店等行业领域中，为各种规模建筑和应用领域提供完整的能耗监管解决方案。
10	配网终端系列产品	FTU、DTU作为配网系列主要产品已在现场推广使用，目前主要是维护总结，在调试软件上优化。罩式FTU（配网馈线终端）已开发并测试定型，进入推广使用阶段。正在开发分布式配网终端等相关产品。	根据国内电网要求，在原有配网终端技术的基础上研发新一代的配网终端产品并完善产品系列。

2、最新三年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合计
研发投入（万元）	1,782.86	1,574.78	1,733.42	5,091.06
营业收入（万元）	24,889.89	22,062.42	21,393.10	68,345.4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16%	7.14%	8.10%	7.45%
-------------	-------	-------	-------	-------

3、外部研发合作情况

公司自成立之初就致力于与高校合作，坚持走产、学、研相结合的道路，与华中科技大学、东南大学、南京理工大学等建立了较为紧密的联系。2012年11月15日，公司与华中科技大学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签订《技术交流与合作协议》约定双方加强技术交流与合作，充分发挥各自特长，提高电力自动化方面的研发、技术水平。2013年3月8日，公司与南京工业大学签订《技术合作协议》，约定双方在嵌入式系统研究、物联网及云计算在智能电网中的应用等技术方面加强合作。

（三）技术储备和技术创新机制

1、公司目前研发部门设置

公司研发中心、变电自动化事业部、调度自动化事业部、配网自动化事业部开发部负责产品和技术的研发工作。其中研发中心负责电力自动化公共基础技术的研究和软硬件平台开发，为事业部产品开发提供技术支撑。各事业部开发部负责具体产品的应用开发以及客户项目需求的实现。

（1）研发中心

研发中心是公司技术研发的主要管理和实施部门。公司的“南京市智能配网工程技术中心”是经南京市科技委员会认定的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在2013年11月与江苏省科学技术厅《签订江苏省科学技术项目合同》建立了“江苏省新一代智能变电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研发中心的定位：研发中心工作紧密围绕企业主营业务，开展相关基础技术研发、为事业部提供新产品技术支撑和技术管理，进行前瞻性产品研发和人才培养，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技术支撑。

研发中心的主要研究对象是公司主营业务的公共基础技术和相关技术领域的关键基础技术研究，并为各事业部提供公共技术支撑。

（2）变电自动化事业部开发部

变电自动化事业部开发部主要负责变电站自动化相关产品和技术的研发，针

对客户的功能需求，开发设计适合客户的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

(3) 能源管理事业部开发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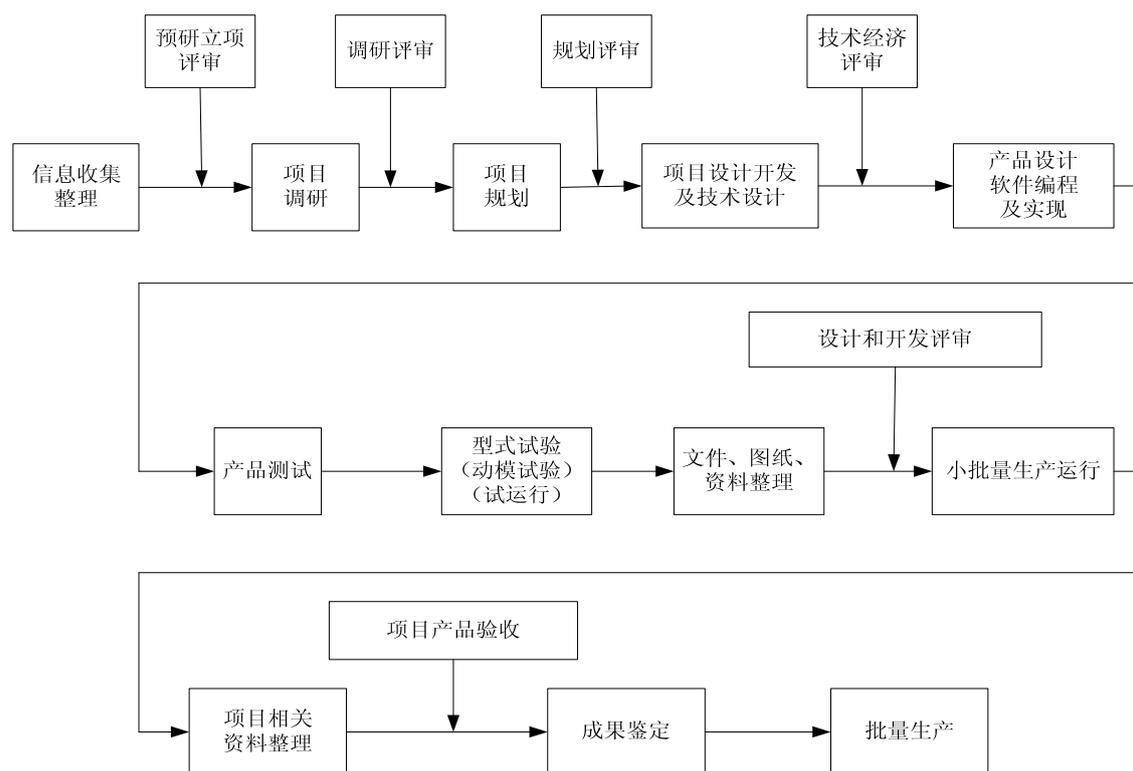
能源管理事业部开发部主要负责能量管理系统、能耗分析管理系统、新能源监控一体化系统等相关产品和技术的研发，针对客户功能需求，开发设计适合客户的产品。

(4) 配网自动化事业部开发部

配网自动化事业部开发部主要负责配网自动化系统及终端相关产品和技术的研发。

2、公司研发项目管理

公司研发以项目为导向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项目经理对项目质量负全责。新产品开发过程总体流程如下图所示：



3、公司采取的技术创新机制

企业技术的持续创新，必须有良好的创新机制作保证。公司作为技术创新主体，已形成了良好的鼓励技术创新机制，包括如下方面：

(1) 建立完善的技术创新制度，包括建立人才引进机制、人才梯队建设机

制和人才培养机制，建立了比较完善的激励机制，加大对科技成果和创新的奖励力度，鼓励创新；

（2）建立了科学合理技术创新体系，科学论证，审慎立项，关键技术预研与产品开发并重，保障技术研发良性循环；

（3）定期召开与客户的技术交流会，并与国外著名厂商不断进行技术交流沟通，以准确把握国内外的先进技术走向和市场需求；

（4）加强知识产权的保护和登记工作，建立完整、严格的知识产权规范流程和保护体系；

（5）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的合作，建立联合研发机制、培养技术人才，以保持公司的技术优势。除公司内部核心人员外，公司聘请了多位行业著名的资深专家和学者担任技术顾问，共同决策公司技术的发展方向。

（6）公司在创新过程中，对保持研发人员的稳定性一直很重视，并采取了以下主要措施：

① 公司在企业文化建设中提倡技术为本，鼓励研发人员积极进取，勇于创新，在实现企业价值的同时实现自身的价值。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电力自动化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究和开发，研发人员可以接触到电力自动化行业最新的技术，并可以通过在公司的工作中不断得到锻炼和成长。

② 公司在各种场合都强调技术进步和产品创新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性，强调技术是公司的立足之本，对做出贡献的研发人员给予相应的荣誉和物质奖励。

③ 在分配制度上，公司对研发人员给予待遇上的倾斜，并注重研发人员知识更新、知识结构调整、鼓励研发人员大胆创新，并通过派送进修、资助攻读学位安排参加行业会议等多种形式激励技术人员，激发其创造性。

④ 公司为研发人员设立的专门的晋级通道，岗位工资与科研成果挂钩，使研发人员专心于本职工作，有助于研发队伍的稳定和壮大。

⑤ 为了鼓励和激励公司工程技术人员和广大职工参与技术创新，公司对在技术创新和科技进步工作中做出成绩，取得技术成果的部门和个人，根据项目的经济效益和难易程度，给予不同的表彰和鼓励。

八、产品质量控制

（一）质量控制标准

目前公司已通过 GB/19001-2008/ISO9001：2008 质量体系认证、GB/T24001-2004/ISO 14001：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GB/T28001-2011/ OHSAS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严格遵守 ISO 程序文件规定进行管理及生产，产品均已通过国家电力设备及仪表检测中心或国家继电器监督检验中心的检测，公司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确保了产品性能可靠、使用安全。公司主要产品执行的部分质量控制标准如下表所示：

产品名称	执行的质量标准及标准代码	标准性质
变电站保护及综合自动化	《GB/T 14285 继电保护和安全自动装置技术规程》	国家标准、国际标准、行业标准
	《GB/T 15145 输电线路保护装置通用技术条件》	
	《DL/T 317 继电保护设备标准化设计规范》	
	《DL/T 478 继电保护和安全自动装置通用技术条件》	
	《DL/T 478 静态继电保护及安全自动装置通用技术条件》	
	《DL/T 630 交流采样远动终端技术条件》	
	《DL/T 634.5101 远动设备及系统》	
	《DL/T 670 母线保护装置通用技术条件》	
	《DL/T 720 电力系统继电保护柜、屏通用技术条件》	
	《DL/T 769 电力系统微机继电保护技术导则》	
	《DL/T 770 微机变压器保护装置通用技术条件》	
	《DL/T 871 电力系统继电保护产品动模试验》	
	《GB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 11287 电气继电器第 21 部分量度继电器和保护装置的振动、冲击、碰撞和地震试验第 1 篇：振动试验(正弦)》	
	《GB/T 14047 量度继电器和保护装置》	
	《GB/T 14537 量度继电器和保护装置的冲击与碰撞试验》	
	《GB/T 14598.3 电气继电器第 5 部分：量度继电器和保护装置的绝缘配合要求和试验》	
	《GB/T 14598.8 电气继电器第 20 部分：保护系统》	
	《GB/T 14598.9 电气继电器第 22-3 部分：量度继电器和保护装置的电气骚扰试验辐射电磁场骚扰试验》	
	《GB/T 14598.10 电气继电器第 22-4 部分：量度继电器和保护装置的电气骚扰试验-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试验》	
《GB/T 14598.13 电气继电器第 22-1 部分：量度继电器和保护装置的电气骚扰试验 1 MHz 脉冲群抗扰度试验》		
《GB/T 14598.14 量度继电器和保护装置的电气干扰试验第 2 部分：静电放电试验》		

产品名称	执行的质量标准及标准代码	标准性质
	《GB/T 14598.14 量度继电器和保护装置的电器干扰试验》	
	《GB/T 14598.16 电气继电器第 25 部分：量度继电器和保护装置的电磁发射试验》	
	《GB/T 14598.17 电气继电器第 22-6 部分：量度继电器和保护装置的电气骚扰试验》	
	《Q/CSG 110010 一射频场感应的传导骚扰的抗扰度》	
	《GB/T 14598.18 电气继电器第 22-5 部分：量度继电器和保护装置的电气骚扰试验浪涌抗扰度试验》	
	《GB/T 14598.19 电气继电器第 22-7 部分：量度继电器和保护装置的电气骚扰试验工频抗扰度试验》	
	《GB/T 14598.20 电气继电器第 26 部分：量度继电器和保护装置的电磁兼容要求》	
	《GB/T 14598.27 量度继电器和保护装置第 27 部分：产品安全要求》	
	《GB/T 7261 继电器及装置基本试验方法》	
	《Q/CSG 110010 一射频场感应的传导骚扰的抗扰度》	
	《Q/GDW 383 智能变电站技术导则》	
	《Q/GDW 393 110（66）KV-220KV 智能变电站设计规范》	
	《Q/GDW 396 IEC 61850 工程继电保护应用模型》	
	《Q/GDW 427 智能变电站测控单元技术规范》	
	《Q_GDW_428_智能变电站智能终端技术规范》	
	《Q/GDW 441 智能变电站继电保护技术规范》	
	《Q/GDW 678 智能变电站一体化监控系统功能规范》	
	《Q/GDW 679 智能变电站一体化监控系统建设技术规范》	
	《GB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 3836 爆炸性气体环境用电气设备》	
	《MT209 煤矿通信，检测，控制用电工电子产品通用技术要求》	
	《MT210 煤矿通信，检测，控制用电工电子产品基本试验办法》	
	《MT211 煤矿通信，检测，控制用电工电子产品质量检测规则》	
	《MT286 煤矿通信，自动化产品型号编制办法和管理办法》	
	《MTT154.2 煤矿用电器设备产品型号编制办法和管理办法》	
	《MTT661 煤矿井下用电器设备通用技术条件》	
	《MTT772 煤矿监控系统主要性能测试方法》	
	《MTT1004煤矿安全生产监控系统通用技术条件标准》	
能量管理自动化	《IEEE-802.X 系列局域网通信标准》	国家标准、国际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
	《IEC 61970 能量管理系统应用程序接口标准》	
	《IEC 61968 配网管理系统接口标准》	
	《IEC 60870-5（所有部分）远动设备及系统第 5 部分：传输规约》	
	《GB/T 13730 地区电网数据采集与监控系统通用技术条件》	
	《GB/T 13729 远动终端设备》	

产品名称	执行的质量标准及标准代码	标准性质
	《GB/T 17168 信息技术设备抗扰度限值和测量方法》	
	《GB/T 17626 电磁兼容试验和测量技术》	
	《GB/T 19582 基于 Modbus 协议的工业自动化网络规范》	
	《GB/T 2260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区划代码》	
	《GB 9254 信息技术设备的无线电骚扰限值和测量方法》	
	《CJ/T188 户用计量仪表数据传输技术条件》	
	《DBJ08-47 智能建筑设计标准》	
	《DL/T 516 电力调度自动化系统运行管理规程》	
	《DL/T 550 地区电网调度自动化功能规范》	
	《DL/T 634.5101 远动设备及系统第 5-101 部分：传输规约基本远动任务配套标准》	
	《DL/T 634.5104 远动设备及系统第 5-104 部分：传输规约采用标准传输协议子集的 IEC 60870-5-101 网络访问》	
	《DL/T 645 多功能电表通信规约》	
	《DL/T 5003 电力系统调度自动化设计技术规程》	
	《DL/T 5002 地区电网调度自动化设计技术规程》	
	《DL/T 635 县级电网调度自动化系统功能规范》	
	《DL/T 789 县级电网调度自动化系统实用化要求及验收》	
	《DL/T 721 配电网自动化系统远方终端》	
	《DL 451 循环式远动规约》	
	《DL 476 电力系统实时数据通信应用层协议》	
	《JG/T 358 建筑能耗数据分类及表示方法》	
	《JGJ/T 16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建设部》	
	《JJG 22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量检验规程—热能表》	
	《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系统分项能耗数据采集技术导则》	
	《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及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系统分项能耗数据传输技术导则》	
	《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及大型公共建筑楼宇分项计量设计安装技术导则》	
	《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及大型公共建筑数据中心建设与维护技术导则》	
	《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及大型公共建筑建设、验收与运行管理规范》	
	《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系统软件开发指导说明书》	
	《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系统省、市级数据中心数据库结构文档》	
	《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系统数据上报规范》	
	《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系统数据上传 XML 格式文档》	
	《江苏省公共建筑能耗监测系统技术规程》	

产品名称	执行的质量标准及标准代码	标准性质
	《山东省公共建筑节能监测系统技术规范》	
	《山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配网自动化终端	《GB/T 7261 继电保护和安全自动装置基本试验方法》	国家标准 国际标准
	《Q/GDW-514 配电自动化终端/子站功能规范》	
	《GB/T 4208 外壳防护等级》	
	《DL/T 721 配电网自动化系统远方终端》	
	《DL/T 634.5-101 远动设备及系统标准传输协议子集第 101 部分》	
	《DL/T 634.5-104 远动设备及系统标准传输协议子集第 104 部分》	
	《Q/GDW XXX 配电自动化终端技术规范》	
新能源监控一体化	《Q/GDW 639 配电自动化终端设备检测规程》	国家标准、国际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
	《GB50062 电力装置的继电保护和自动装置设计规范》	
	《DL/T 5137 电测量仪表装置设计技术规程》	
	《DL/T 720 电力系统继电保护柜、屏通用技术条件》	
	《JB/T9568 电力系统保护、继电器及自动装置通用技术条件》	
	《GBI4285 继电保护和安全自动装置技术规程》	
	《GB7261 继电器及继电保护装置基本试验方法》	
	《DL5003 电力系统调度自动化设计技术规程》	
	《DL/T476 电力系统实施数据通信应用层协议》	
	《DL478 静态继电保护及安全自动装置通用技术条件》	
	《GB/T13730 地区电网采集与监控系统通用技术条件》	
	《GB/T15145 微机线路保护装置通用技术条件》	
	《GB/T 13729 远动终端通用技术条件》	
	《GB/T 14429 远动设备及系统总则》	
	《DL/T 634 远动设备和系统传输规约基本远动任务配套标准》	
	《GB/T19963 风电场接入电力系统技术规定》	
	《Q/GDW 588 风电功率预测系统功能规范》	
	《NBT310021 风力发电监控系统通信》	
	《GB 50169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IEC61400-25 风机-第 25 部分：风电场监控通信》	
	《IEC61850-7-2:2003 变电站内通信网络和系统》	
	《DL 5002 地区电网调度自动化设计技术规范》	
	《DL/T 5065 水力发电厂计算机监控系统设计技术规范》	
	《GB/T19963 风电场接入电力系统技术规定》	
	《Q/GDW 588 风电功率预测系统功能规范》	
	《IEC61850-7-420 分布式电源信息模型》	
	《IEEE1547 分布式资源与电力系统的互联标准》	
《G59/1 嵌入式发电并入地区配电网的推荐技术标准》		

产品名称	执行的质量标准及标准代码	标准性质
	《Q/GDW667 分布式电源接入配电网运行控制规范》	
	《Q/GDW677 分布式电源接入配电网监控系统功能规范》	
	《GB/Z 19964 光伏电站接入电力系统技术规定》	
	《GB/T 19939 光伏系统并网技术要求》	
	《Q/GDW 564 储能系统接入配电网技术规定》	

（二）质量控制措施

公司按照认证体系的要求，严格执行产品质量国家标准和更为严格的企业标准，通过现代化的管理、先进的生产设备、先进的生产工艺流程和一流的检验手段来保证产品的质量。

公司设立了专门负责质量管理流程和产品质量监督的质量管理部，按照 ISO9001 质量体系要求，从研发设计、营销、制造、装配到现场服务建立完备的第三层次文件，并全过程实施“零缺陷”质量管理，主要措施如下：

（1）在研发设计方面，采用 IPD 集成的产品项目开发管理流程，严格控制产品的质量源头；

（2）在原材料采购方面，公司制订了《采购控制程序》、《原材料检验规程及操作手册》等，对原材料的质量进行严格的把关和控制；

（3）在生产方面，公司建立《生产和服务提供的控制程序》、《关键特殊过程评定准则》、《工艺文件》、《操作手册》等，在生产过程中加强对多个关键工序过程的控制，严格按照工艺规程进行检查，并及时通报，按制度考核；

（4）在质检方面，公司建立了《产品监视和测量及不合格品控制程序》、《产品标识和可追溯性管理程序》，对各工序产品都进行严格的质量检验，防止不合格产品流入下道工序，以保证合格的最终产品；

（5）在技术支持及售后服务方面，公司以客户利益最大化为己任，与客户建立定期的有效沟通机制，对于客户的反馈及时跟进并改进。

（6）定期开展质量教育工作，提高员工质量意识，对各工序关键岗位定期进行操作技能培训，不断提高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水平。

（7）对研发产品按照 IEC、国标进行严酷的型式试验、电磁兼容试验以及

动模试验、试运行试验。成熟产品每年进行抽检,送国家继电器检测中心及电力工业电力系统自动化设备质量检验检测中心进行检验,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三）产品质量纠纷

公司产品质量稳定可靠,自设立至今,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诚实守信,对客户负责,未出现因产品质量问题而与客户发生质量纠纷的情况。

九、发行人在境外经营及境外资产状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未在境外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无境外资产。

十、发行人名称冠有“科技”字样的依据

公司自成立之初,就十分重视科研开发,始终把技术创新作为公司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坚持以技术创新引领市场,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公司于2008年12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1年9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2014年9月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证书编号:GF201432001153)。2012年11月,子公司烟台磐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公司自成立以来获得多项高新技术产品的认定,最近三年有8项产品获得高新技术产品认定。目前公司的核心技术均属于自主研发,截止本招股书签署之日,公司已获得25项专利(发明专利10项、实用新型专利8项、外观设计专利7项),软件著作权66项,正在申请中的专利20项。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重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本公司是专业从事智能电网、新能源及节能环保领域的自动化技术和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目前，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姜红辉先生，除持有本公司 33.44% 的股权以外，未控股或者实际控制其他企业。因此，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也不会造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形成同业竞争。

目前，公司股东聂炜先生、寇建立先生作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除持有本公司的股权以外，未控股或者实际控制其他企业。因此，公司股东聂炜先生、寇建立先生不存在与公司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主营业务为电力一次设备。根据各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上海输配电本次受让股权是基于战略投资的角度，计划在二次设备方面有所拓展。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出具书面说明：上海输配电及其下属控股企业产品覆盖 500kV 及以下多种类输配电一次产品，包括电力变压器、中高压电缆、海缆、中低压开关柜、元器件、新能源接入系统等产品，目前旗下共有 14 家控股企业，除了 3 家工程和服务类企业，其余都是变压器、开关柜、电缆和低压元器件制造厂家；上海输配电及其下属控股企业的电力一次产品种类全面，而二次设备及系统产品则处于空白，上海输配电及下属控股企业与磐能科技不存在同业竞争。因此，上海输配电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于成功先生除持有本公司 5.9% 的股权外，未实际控制其他企业以及持有其他任何公司的股权，其不存在从事与本公司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重要股东出具的避免同业竞

争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姜红辉先生、聂炜先生、寇建立先生，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于成功先生承诺：

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现在或将来所控制的其他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本单位及本人/本单位所控制的其他公司不会以其他方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目前或今后进行的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单位将对由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二、关联交易

本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对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的披露遵循了《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姜红辉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1,672.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3.44%；聂炜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679.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3.58%；寇建立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674.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3.48%。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无控制的其他企业。

2、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法人

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250.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5%。有关上述公司的详细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六、公司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二）法人股东基本情况”。

3、子公司

烟台磐能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磐能新能源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五、（一）控股公司”。

4、关联自然人

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是指能对公司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个人，包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姜红辉	董事长、总经理
2	许振东	副董事长
3	聂炜	董事、副总经理
4	寇建立	董事、副总经理
5	于成功	董事、副总经理
6	高群	董事
7	李心合	独立董事
8	吴在军	独立董事
9	尹项根	独立董事
10	任俊	监事会主席
11	黄建强	监事
12	朱峰	监事
13	程利军	副总经理
14	庞吉耀	总工程师
15	蒋中华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中的相关内容。

5、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及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法人或组织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1	江苏保德信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姜红辉持有 15.84% 的股份并担任董事
2	太原志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任俊实际控制的企业
3	南京圣亿玺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黄建强持有 70% 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4	南京天安汽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黄建强持有 70% 的股权，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5	上海南华兰陵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许振东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6	上海华普电缆有限公司	
7	上海飞航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8	上海大华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高群担任董事的公司企业

（二）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与太原志磐发生的技术咨询及服务费用交易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技术咨询及服务费用	29.13	88.67	425.34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	0.20%	0.90%	4.20%

本公司一直专注于工业领域各行业的电力自动化业务，但该领域行业覆盖面宽，客户分布区域广，潜在客户规模大，公司的营销网络难以全部涵盖，而太原志磐作为公司合作单位，在某些行业或特定区域具有了解客户需求、熟悉市场和技术的优势，加之本公司产品在技术、质量及品牌等方面获得市场认可，合作单位利用自身优势和本公司合作，获得业务发展机会，本公司也借此拓展市场和客户。本公司与太原志磐的业务合作，实现了双方优势互补、互利合作的目的。

任俊、郅建杰于 2012 年 7 月与磐能科技签订劳动合同，成为磐能科技员工，其中任俊担任营销中心总经理职务，郅建杰担任山西营销及技术服务中心主任职务。太原志磐将于原有合同服务完成且款项清收完毕后注销。

2013 年 12 月，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任俊担任公司监事，太原志磐作为公司监事控制的企业而被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故将公司与太原志磐的交易作为关联交易披露并追溯至报告期初。

太原志磐作为公司重要的销售合作伙伴，为公司提供技术及咨询服务，对于该类服务的交易价格，公司根据每个合同的具体情况与对方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协议。从 2012 年 7 月开始，太原志磐的实际控制人任俊及关键员工郅建杰均已经成为公司的员工，不再为公司的合作单位，故关联交易的发生额逐年下降。

（2）向关联方人士支付报酬

本公司支付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联方人士的报酬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未发生偶发性的关联交易。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应付账款	太原志磐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44.48	377.78	387.62
其他应收款	程利军	10.00	-	-

公司应付太原志磐款项为应付其技术咨询及服务费用，公司将根据与太原志磐的相关协议约定进行支付，不存在逾期支付的情形。

高级管理人员程利军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在公司项目正常开展过程中临时周转备用金，已经于2015年1月份归还。

（三）关联交易决策机制及其运行情况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的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拟讨论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中将充分披露董事、监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二）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关联交易事项由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股东投票表决，过半数的有效表决权赞成该交易事项即为通过；如该交易属特别决议范围，应由三分之二以上有效表决权通过。该关

联股东没有说明关联情况并主动提出回避申请的，其他非关联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表决。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下列忠实义务……（五）不得违反本章程的规定或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与本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九）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其他避免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机制

（1）《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发行人《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五条规定“公司重大关联交易、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应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

发行人《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三十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

发行人《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十六条规定：“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还赋予独立董事以下特别职权：（一）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三百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

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二）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四）提议召开董事会；（五）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六）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七）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其他职权。”

发行人《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二十条规定：“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5、公司历年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以及执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的情况；6、公司关联方的以资抵债方案；7、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8、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3）《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

发行人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其中与关联交易决策相关的主要内容如下：

第九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300 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的关联交易协议，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第十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 万元——30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5%之间的关联交易协议，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第十一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以上的关联交易协议，由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交预案，经股东大会批准后生效。”

第十二条规定：“董事会对涉及本办法第十条、第十一条之规定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独立董事以独立第三方身份发表意见，同时提请监事会出具意见。”

第十三条规定：“公司关联方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一）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二）关联方不得以任何

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三）公司董事会就关联交易表决时，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属下列情形的，不得参与表决：1. 与董事个人利益有关的关联交易；2. 董事个人在关联企业任职或拥有关联企业的控股权或控制权的，该等企业与公司的关联交易；3. 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回避的；（四）公司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不得参加表决。关联股东有特殊情况无法回避时，在征得有权部门同意后，可以参加表决。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对此作出详细说明，同时对非关联方的股东投票情况进行专门统计。并在决议公告中披露。”

第十四条规定：“关联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一）关联关系董事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董事有权要求其回避；（二）当出现是否为关联关系董事的争议时，由董事会临时会议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董事是否属关联董事，并决定其是否回避；（三）关联董事不得参与审议和列席会议讨论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四）董事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董事所代表的表决权数后，由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

第十五条规定：“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一）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股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二）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股东的争议时，由股东大会临时会议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并决定其是否回避，该决议为最终决定；（三）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

（四）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其他措施

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体系，具备独立的生产经营能力，与关联方的交易均为正常经营行为，且已逐步减少并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的要求进行；公司建立了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的回避制度，保证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公正、合理、交易双方自愿的原则进行；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不涉及关联交易。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一）董事

本届董事会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共有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公司董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本届董事会任期自 2013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4 日，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

姓名	在公司职务	董事任期
姜红辉	董事长、总经理	2013-12-15 至 2016-12-14
许振东	副董事长	2015-5-09 至 2016-12-14
聂炜	董事、副总经理	2013-12-15 至 2016-12-14
寇建立	董事、副总经理	2013-12-15 至 2016-12-14
于成功	董事、副总经理	2013-12-15 至 2016-12-14
高群	公司董事	2015-5-09 至 2016-12-14
李心合	独立董事	2013-12-15 至 2016-12-14
吴在军	独立董事	2013-12-15 至 2016-12-14
尹项根	独立董事	2013-12-15 至 2016-12-14

董事简历如下：

姜红辉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 年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现华中科技大学）电力系统自动化专业，毕业后在南京电力自动化研究院从事电力自动化产品的研发工作，1998 年创办了南京力导保护控制系统有限公司，2005 年 5 月作为主要发起人发起设立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磐能新能源执行董事、江苏保德信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姜红辉先生长期从事电力自动化产品的研发工作，在电力自动化领域有很深的专业造诣，开发出了一系列高性能、高质量、高可靠性的产品，尤其是在国内率先研制出集保护和运动一体化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该产品被评为“国家重点新产品”，受到客户的普遍认可。

许振东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1986 年毕业于上海大学工学院，2004 年获华东理工大学澳大利亚

堪培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1年至2005年在市南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兼多经部主任，2005年至2009年在市南公司人力资源部担任主任，2009年至2011年在东捷集团担任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1年至今在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常务副总裁，2015年5月份其担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兼任上海南华兰陵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华普电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飞航电线电缆有限公司董事长。

聂炜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8年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电气工程专业，1991年获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电气工程硕士学位，1991年至1998年在南京电力自动化研究院工作，1999年作为主要股东创办了南京力导电子系统研究所并担任所长，2005年5月作为主要发起人发起设立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烟台磐能董事长。

聂炜先生长期从事电网监控系统的研发工作，先后主持了SWJ700、SE900、SJ2000等电网监控系统的研制开发，其中SE900系统被评为“国家重点新产品”。

寇建立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1年毕业于南京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1994年获南京大学计算机科学硕士学位，1994年至1998年在南京电力自动化研究院工作，1999年作为主要股东创办了南京力导电子系统研究所并担任副所长，2005年5月作为主要发起人发起设立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烟台磐能董事。

寇建立先生长期从事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研发工作，1994年编著出版了《用X-Toolkit进行面向对象程序设计》（南京大学出版社1994年出版发行），1995年发表了论文《Scada System Based on MS-Windows》（Electricity, DECEMBER 1995 VOL.6 NO.4），2002年主持研发跨平台的SE-9000电网高级能量管理系统，该系统被评为“国家重点新产品”。

于成功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91年毕业于华中理工大学（现华中科技大学）电力系统自动化专业，同年分配至连云港港务局，从事港口电力设备的管理工作。1998年至2005年在原南京力导保护控制系统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参与了“DMP300”型微机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开发研究及推广应用。2005年5月作为主要发起人发起设立本公

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高群女士：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东南大学本科学历；曾任ABB（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高级销售工程师，上海通用广电工程有限公司华北华东区大区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市场部副部长、华东区总经理、上海大华电器设备有限公司董事。

李心合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管理学博士，会计学博士后。现任南京大学会计与财务研究院副院长、会计学系副主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中国民主建国会江苏省委会副主委，江苏省政协常委，财政部内部控制专家咨询委员，中国会计学会财务管理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财务学年会共同主席，江苏省总会计师协会副会长，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尹项根先生：195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曾任华中理工大学能源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华中理工大学电力工程系主任，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深圳国际高新技术产权交易所顾问，华工电气自动化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华中科技大学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电力安全与高效湖北省重点实验室副主任。兼任中国电机工程学会高级会员，国际电气电子工程师学会（IEEE）会员，国际大电网学会（CIGRE）会员，全国度量继电器和保护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电力行业继电保护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电机工程学会继电保护专委会委员，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电力系统控制与保护专委会副主任委员，教育部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2013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吴在军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96年7月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2004年4月获东南大学电机与电器专业博士学位。现任东南大学电气工程学院副院长，东南大学镇江智能电网研究院常务副院长。兼任教育部高等学校电气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秘书长，全国电力系统管理与信息交换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82）变电站工作组专家，江苏省电工技术学会副秘书长，江苏省输变电装备产业技术创新联盟技术委员会副主任，江苏省智能电网技术与装备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秘书长。2013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监事

本届监事会为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任俊、黄建强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朱峰由公司职工代表选举产生。本届监事会任期自2013年12月15日至2016年12月14日，任期为三年，可连选连任。

姓名	在公司任职	监事任期
任俊	监事会主席、营销中心总经理	2013年12月15日至2016年12月14日
黄建强	监事	2013年12月15日至2016年12月14日
朱峰	职工监事	2015年4月8日至2016年12月14日

监事简历如下：

任俊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华能榆社电厂电气车间保护专工，山西焦煤集团自备电厂机电科机电工程师，深圳京能集团销售经理，2010年3月至2012年7月任太原志磐副总经理，2012年7月至2013年12月任公司营销中心副总经理，2013年12月至2014年12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营销中心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营销中心总经理。

黄建强先生：196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毕业于南京陆军学校初级指挥专业，曾任陆军第十二集团军第一〇〇团排长、参谋。1993年1月转业后先后担任南京市白下区委老干部局科员，南京科峰电子技术开发公司副总经理，南京力导电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4月至2010年3月担任本公司董事，现任公司监事、南京圣亿玺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南京天安汽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朱峰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研究生学历。2001年毕业于盐城工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同年进入原南京力导电子系统研究所工作。2005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公司能源管理事业部经理，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朱峰先生一直从事电网能量管理系统相关软件的设计、开发和管理工作，曾作为技术负责人开发过SE-9200、SE-9000调度系统平台及相关产品，参加过SE-1800智能变电站一体化监控和SE-7000能耗管理系统完善工作，主要研究的技术方向为图形技术、网络技术、多平台集成技术等。

（三）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 7 名，均由本届董事会聘任，任期三年。

姓名	在公司任职	任期
姜红辉	董事长、总经理	2013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4 日
聂炜	董事、副总经理	2013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4 日
寇建立	董事、副总经理	2013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4 日
于成功	董事、副总经理	2013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4 日
程利军	副总经理	2013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4 日
庞吉耀	总工程师	2013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4 日
蒋中华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013 年 12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4 日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姜红辉先生：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个人简介详见本节“一、（一）董事”部分的介绍。

聂炜先生：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个人简介详见本节“一、（一）董事”部分的介绍。

寇建立先生：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个人简介详见本节“一、（一）董事”部分的介绍。

于成功先生：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个人简介详见本节“一、（一）董事”部分的介绍。

程利军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高级工程师。2001 年获华北电力大学电力系统自动化专业博士学位，2008 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烟台磐能董事。

程利军先生在计算机系统、继电保护系统、变电站自动化系统、电力电子技术以及电磁兼容等领域有着深入研究，具有很强的科研开发能力，并发表了较多相关领域的文章及专著，现为中国电机工程学会电磁干扰委员会变电站电磁兼容学组委员。程利军先生长期从事微机继电保护装置研究工作，从 1991 年至 2004 年先后在许继集团、北京三方、南瑞集团等继电保护制造、研究部门工作，积累了丰富的科研开发、生产管理、工程管理等经验。主持设计完成了“JM H-1 型中阻抗母线保护装置”、国家“八五”重点攻关项目“WM H-1 型微机母线保护装置”

等项目，并起草了《DLT670-1999 微机母线保护装置的技术条件》的国家标准，于 2007 年与华中科技大学程时杰教授（中科院院士）一起申请国家 863 项目《微型电网保护控制一体化技术》，并获得批准。

庞吉耀先生：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0 年毕业于东南大学控制理论与控制工程专业，1993 年至 1997 年在南京无线电七厂工作，2000 年至 2005 年在原南京力导保护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工作。2005 年至今任职本公司，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庞吉耀先生在嵌入式平台和嵌入式系统及 IP core 设计有着深入的研究。精通多种嵌入式处理器、DSP 和多种单片机架构，具备很强的汇编语言设计能力、硬件抽象能力和系统分析能力。善于面向对象分析和建模及 C/C++、VHDL 设计语言和大规模 FPGA 系统设计和时序分析，具备多种语言混合编程能力和嵌入式系统分析和设计能力。先后主持研发 DMP6000 直流电源系统、DMP9100 微机线路保护、DMP2000 配电自动化系统、DMP5000 数字化变电站自动化系统，完成 DMP3000 平台升级和网络化升级以及 DMP9200 高压微机主变保护的平台设计与实现。

蒋中华：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曾任南京钛白化工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南京通用电器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四）核心技术人员

姜红辉先生：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个人简介详见本节“一、（一）董事”部分的介绍。

聂 炜先生：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个人简介详见本节“一、（一）董事”部分的介绍。

寇建立先生：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个人简介详见本节“一、（一）董事”部分的介绍。

程利军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个人简介详见本节“一、（三）

董事”部分的介绍。

庞吉耀先生：本公司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个人简介详见本节“一、（三）董事”部分的介绍。

朱 峰先生：本公司职工监事，核心技术人员，个人简介详见本节“一、（二）监事”部分的介绍。

黄曼青先生：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 年毕业于合肥工业大学电气与自动化工程学院，2002 年进入原南京力导保护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工作，2005 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本公司变电自动化事业部经理。

黄曼青先生作为主要技术人员或项目负责人开发了 220KV 母线保护装置、110KV 线路距离保护装置、220KV 变压器保护装置、DMP5000 数字化变电站系统、煤矿数字化广域保护系统，和重庆大学电气工程学院联合开发了分布式母线保护系统。

刘乾先生：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1978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 年毕业于南京理工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同年进入南京力导保护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工作，2005 年至今就职于本公司，现任本公司配网事业部经理，主持工作。

刘乾先生专注于配网自动化和智能变电站技术的研究，在信号采集、分析、处理，数据建模，电磁兼容，系统方案等方面有较深入的研究。并作为核心人员参与研发 DMP-2200 系列配网自动化系统，DMP-5000 系列数字化变电站系统等，主持研发 DMP-5500 系列智能变电站系统、DMP5505 智能变电站合并单元等。

（五）董事、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1、董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因独立董事任职到期，2012 年 4 月 18 日，本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刘纪鹏先生辞去董事职务的议案》和《关于赵永乐先生辞去董事职务的议案》，同意刘纪鹏先生及赵永乐先生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2012年7月8日，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董事变更的议案》，因吕云峰先生从江苏省高投辞职，同意其辞去董事职务，选举黄勇先生为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013年11月10日，本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徐军伟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黄勇先生辞去董事职务，选举徐军伟先生为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2013年12月15日，本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姜红辉先生、聂炜先生、寇建立先生、于成功先生、王小勇先生、徐军伟先生、李心合先生、尹项根先生、吴在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姜红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聂炜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

2015年5月9日，本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同意王小勇先生、徐军伟先生辞去董事职务，选举许振东先生、高群女士为公司董事，任期自2015年5月9日至2016年12月14日。

2、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2005年5月23日，本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南京力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的议案》，选举吴宏魁先生、丁晓峰先生和公司职工民主选举的韦保军先生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

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吴宏魁先生为第一届监事会主席。

2008年4月2日，本公司200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沈瑜女士、盛小兰女士和公司职工民主选举的丁晓峰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丁晓峰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1年2月12日，本公司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黄建强先生、盛小兰女士和公司职工民主选举的吴宏魁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建强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3年12月15日，本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选举任俊先生、黄建强先生和公司职工民主选举的王立杰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2013年12月15日，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任俊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2015年4月1日监事王立杰向监事会提交申请辞去监事职务，2015年4月8日，本公司201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朱峰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一）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表：

姓名	在公司任职或关系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姜红辉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672	33.44%	直接持有
聂炜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679	13.58%	直接持有
寇建立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674	14.38%	直接持有
于成功	董事、副总经理	295	5.90%	直接持有
黄建强	监事	85	1.70%	直接持有
程利军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84	1.68%	直接持有
庞吉耀	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84	1.68%	直接持有
任俊	监事会主席、营销中心总经理	42	0.84%	直接持有

除上述披露的情况外，无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被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二）近三年持股变动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最近三年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姓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姜红辉	1672	33.44	1672	33.44	1672	33.44	1672	33.44
聂炜	679	13.58	805	16.10	805	16.10	805	16.10
寇建立	674	14.38	798	15.96	798	15.96	798	15.96
于成功	295	5.90	350	7.00	350	7.00	350	7.00
姜金虎	0	0	314	6.28	314	6.28	314	6.28
黄建强	85	1.70	101	2.02	101	2.02	101	2.02
程利军	84	1.68	100	2.00	100	2.00	100	2.00
庞吉耀	84	1.68	100	2.00	100	2.00	100	2.00
任俊	42	0.84	50	1.00	50	1.00	50	1.00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职务	对外投资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
		投资单位	注册资本（万元）	占股比例	
姜红辉	董事长、总经理	江苏保德信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10,100	15.84%	无

除上述披露的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前述对外投资与发行人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2014 年度从本公司及其关联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任职	金额（万元）	备注
姜红辉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4.67	
聂炜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7.59	
寇建立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4.35	
于成功	董事、副总经理	30.87	
许振东	副董事长	-	未在本公司领薪
高群	董事	-	未在本公司领薪
李心合	独立董事	7.20	
吴在军	独立董事	7.20	
尹项根	独立董事	7.20	
任俊	监事会主席、营销中心总经理	32.17	
黄建强	监事	-	未在本公司领薪
朱峰	职工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36.30	
程利军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37.13	
庞吉耀	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60.78	
蒋中华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26.78	
黄曼青	核心技术人员	46.52	
刘乾	核心技术人员	26.86	

除上述披露的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未在公司及公司关联方享受任何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在其他单位任职	任职单位与发行人关系
姜红辉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磐能新能源执行董事	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苏保德信担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控股股东持股 15.84% 的公司
聂炜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烟台磐能董事长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寇建立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烟台磐能董事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许振东	副董事长	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公司股东
		上海南华兰陵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长	公司股东控制的公司
		上海华普电缆有限公司董事长	公司股东控制的公司
		上海飞航电线电缆有限公司董事长	公司股东控制的公司
高群	董事	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市场部副部长、华东区总经理。	公司股东
		上海大华电器设备有限公司董事	公司股东控制的公司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在其他单位任职	任职单位与发行人关系
李心合	独立董事	南京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无关联关系
		中国会计学会财务管理专业委员会副主任	无关联关系
		江苏省总会计师协会副会长	无关联关系
		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无关联关系
吴在军	独立董事	东南大学电气工程学院副院长	无关联关系
		东南大学镇江智能电网研究院常务副院长	无关联关系
		教育部高等学校电气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秘书长	无关联关系
		全国电力系统管理与信息交换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82）变电站工作组专家	无关联关系
		江苏省电工技术学会副秘书长	无关联关系
		江苏省输变电装备产业技术创新联盟技术委员会副主任	无关联关系
		江苏省智能电网技术与装备重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秘书长	无关联关系
尹项根	独立董事	华中科技大学电气与电子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无关联关系
		电力安全与高效湖北省重点实验室副主任	无关联关系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高级会员	无关联关系
		国际电气电子工程师学会（IEEE）会员	无关联关系
		国际大电网学会（CIGRE）会员	无关联关系
		全国度量继电器和保护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无关联关系
		电力行业继电保护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	无关联关系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继电保护专委会委员	无关联关系
		中国电工技术学会电力系统控制与保护专委会副主任委员	无关联关系
		教育部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无关联关系
黄建强	监事	南京圣亿玺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监事控制的公司
		南京天安汽车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监事控制的公司
程利军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烟台磐能董事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除上述披露的情况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与发行人签定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一）重要承诺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九、主要股东以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二）签订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违约情形。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与公司签订其他协议。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

近三年，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表：

2011年12月31日人员		变动时间	履行程序	人员变动
董事	姜红辉、聂炜、寇建立、于成功、王小勇、吕云峰、刘纪鹏、郑建勇、赵	2012年4月18日	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刘纪鹏、赵永乐辞任
		2012年7月8日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吕云峰辞任，选举黄勇为董事

2011年12月31日人员		变动时间	履行程序	人员变动
	永乐	2013年11月10日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黄勇辞任，增选徐军伟为董事
		2013年12月15日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选举姜红辉、聂炜、寇建立、于成功、王小勇、徐军伟、李心合、尹项根、吴在军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015年5月9日	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王小勇先生、徐军伟先生辞任，选举许振东先生、高群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监事	黄建强、盛小兰、吴宏魁	2013年12月15日	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任俊、黄建强、王立杰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
		2015年4月1日	2015年度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	王立杰辞去监事职务，选举朱峰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姜红辉、聂炜、寇建立、于成功、程利军、尤立进	2011年9月6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尤立进辞去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职务，聘任聂炜为董事会秘书
		2013年12月15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	聘任蒋中华为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庞吉耀为总工程师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上述变动系因经营管理需要而进行的正常变动，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主要管理层成员没有变动，上述变动未对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模式产生重大影响。

第九节 公司治理

公司设立以来，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公司治理的基础制度。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之间已建立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运作机制，独立董事和董事会秘书能够有效增强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合理性，公司治理架构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效运作。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发行人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相关制度符合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拟发行人于 2005 年 5 月 23 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力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南京力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报告》、《关于设立南京力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以及《南京力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选举产生了董事会、监事会（职工监事由职工民主选举产生）成员。2007 年 12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自公司成立以来，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作。

2、股东大会的职权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依法行使下列职权：（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的报告；；（4）审议公司年度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

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公司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第四十五条规定的担保事项；（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事项；（14）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15）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6）对需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作出决议；（17）决定董事会对核销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批权限；（18）变更公司名称；（19）审议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对公司暂时停业作出决议；（21）对公司设立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专门委员会作出决议；（22）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自公司变更设立以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共召开 27 次股东大会，主要对《公司章程》的制定及修订、董事及监事的任免、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利润分配方案、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和修改、重大投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决策和募集资金投向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有效决议。

本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均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的程序进行，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相关规定，会议记录规范。

（二）公司董事会

1、董事会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设董事长一名，副董事长一名。

2、董事会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

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法律法规、本章程规定的范围内，或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决定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任免；（11）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2）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3）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14）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5）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6）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7）决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的总体方案；（1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公司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议事规则

（1）会议召开

董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召开二次定期会议，分别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和上半年结束之日起二个月内召开。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十日内召集和主持临时董事会议：（1）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2）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3）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提议时；（4）监事会提议时；（5）其他章程规定情形。

（2）会议表决

董事会做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表决通过方为有效。董事会对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事项做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审议同意通过。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做出决议，必须经全体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

4、董事会运行情况

自公司变更设立以来，董事会规范运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共召开 38 次董事会。本公司历次董事会的召开均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的程序进行，会议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符合相关规定，会议记录规范。

（三）公司监事会

1、监事会构成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2、监事会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必要时向股东大会或国家有关主管机关报告（5）对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享有知情权；（6）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7）提议召开临时董事会；（8）列席董事会会议；（9）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10）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11）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12）本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监事会议事规则

（1）会议召开

监事会会议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监事会每年召开两次定期会议，分别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和上半年结束之日起二个月内召开。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的监事必须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主席提出。

（2）会议表决

监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制。监事会做出决议，必须经半数以上的监事通过。

4、监事会运行情况

自公司变更设立以来，监事会规范运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共召开 19 次监事会，所有监事均亲自出席每次监事会会议，独立行使表决权，并在会议记录上签名确认。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历次监事会议程序规范。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和有效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应有的监督作用。

（四）独立董事

1、独立董事构成

2013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选举李心合、尹项根、吴在军三人为独立董事，其中李心合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人数占董事总人数三分之一以上，符合相关规定。

2、独立董事职权

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还赋予独立董事以下特别职权：（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三百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6）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7）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其他职权。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5）公司历年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以及执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的情况；（6）公司关联方的以资抵债方

案；（7）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8）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3、独立董事实际发挥作用的情况

自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引入独立董事以来，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要求履行职责，发挥自己在财务、战略方面的专长，在重大事项决策中积极参与并客观、谨慎、独立地发表意见。促进了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秘书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明确规定了董事会秘书的主要职责，并详细规定了董事会秘书的权利义务。

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有效地推进董事会的工作。公司董事会秘书也能严格按照《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和义务。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情况

2014年4月12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在董事会成立审计、战略决策、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

1、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由3位董事组成，分别为李心合、吴在军和于成功，其中李心合、吴在军为独立董事，并由李心合担任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职责为：（1）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3）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4）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5）审查公司内控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6）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2、战略决策委员会

战略决策委员会由 5 位董事组成，分别为姜红辉、聂炜、许振东、寇建立、于成功，并由姜红辉先生担任召集人。

战略决策委员会职责为：(1)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2)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3)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4)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5)对以上事项的实施进行检查；(6)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3、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由 3 位董事组成，分别为吴在军、尹项根和聂炜，其中吴在军、尹项根为独立董事，并由吴在军担任召集人。

提名委员会职责为：(1)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2)研究董事、经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3)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4)对董事候选人和经理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5)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6)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3 位董事组成，分别为尹项根、李心合和高群，其中尹项根、李心合为独立董事，并由尹项根担任召集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责为：(1)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2)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3)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4)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5)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责。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根据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国家行政机

关及行业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存在的其他处罚情况如下：

（1）本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24 日收到湖南省花垣质量技术监督局（湘花）质监罚字[2012]第 18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湖南省花垣质量技术监督局查明，本公司于 2012 年 5 月购进河南省长葛市通力电缆线材厂生产的五种规格型号的钢芯铝绞线并已销售，货值 14.235 万元。经湖南省花垣质量技术监督局调查，河南省长葛市通力电缆线材厂生产的涉案的钢芯铝绞线，未取得生产许可证。据此，湖南省花垣质量技术监督局对本公司处以罚款 7 万元。

湖南省花垣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15 年 4 月 10 日出具了《证明》：“经查询，自 2012 年 1 月至 2015 年 3 月间，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无重大违法违规事项。”

（2）本公司的子公司南京磐能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其原名为“南京磐能电气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8 日收到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宁）质技监罚字号[2014]58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查明，磐能电气于 2013 年 6 月至 2014 年 6 月期间，购买了江苏通济线缆有限公司生产的控制电缆作为磐能电气产品的附件进行销售，货值 14.43 万元，违法所得 0.2045 万元。经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检验，抽检样品符合相关标准、技术条件规定的要求。经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调查，江苏通济线缆有限公司生产的涉案控制电缆当时未取得生产许可证，磐能电气销售了该未取得生产许可证的控制电缆。据此，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对磐能新能源处以罚款 5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0.2045 万元。

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15 年 5 月 12 日出具了《情况说明》：“南京磐能电气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因销售未经许可的控制线缆，于 2014 年 9 月被我局稽查分局立案查处。2014 年 12 月，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第四十八规定，对其作出行政处罚（该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1 月，未发现该公司其他因违反质量、计量、特种设备、标准化等质量技术监督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而被我局处罚的记录”。

经核查，保荐人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磐能电气（磐能新能

源)的上述行政处罚事项,均不是因其自行研发生产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而被处罚,皆因供应商的部分产品未取得生产许可证或生产许可证过期所致,违法情节轻微,罚款金额较小,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对发行人本次上市不构成重大障碍。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内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估意见

(一) 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且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能够有效防范和控制公司经营风险,保证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和长远发展。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管理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能够有效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保证公司各项业务的有效运行,公司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未来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不断改进、充实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稳健、持续和高速发展。

(二) 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鉴证,并于2015年5月27日出具了天衡专字(2015)第00292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报告的鉴证意见为:

“我们认为,磐能科技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措施,于2014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内部控制。”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反映了公司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若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相关的审计报告。

(本节内容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财务报表

(一) 注册会计师意见

公司聘请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对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近三年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衡审字(2015)0078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 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234,000.74	60,646,357.06	55,563,085.93
应收票据	27,369,116.00	49,133,942.98	34,516,324.93
应收账款	145,839,144.17	125,071,034.34	118,007,886.61
预付款项	1,584,855.71	3,204,657.04	4,342,095.98
其他应收款	7,323,005.01	10,398,229.28	8,460,778.77
存货	82,668,045.63	88,809,006.81	53,929,628.83
其他流动资产	14,920,619.17	15,353,318.90	5,292,208.83
流动资产合计	348,938,786.43	352,616,546.41	280,112,009.88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47,853,108.49	47,895,196.17	46,891,060.57
在建工程	36,750,378.81	22,351,145.50	1,049,740.46
无形资产	7,081,486.73	7,166,354.49	7,341,352.61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	-	435,394.79	435,394.79
长期待摊费用	3,868,284.95	6,244,698.53	8,485,051.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08,478.85	5,780,141.43	5,007,915.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661,737.83	89,872,930.91	69,210,515.27
资产总计	451,600,524.26	442,489,477.32	349,322,525.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00,000.00	8,500,000.00	9,500,000.00
应付票据	4,844,750.00	9,933,358.85	
应付账款	75,855,356.20	81,338,274.31	48,598,652.54
预收款项	39,422,061.68	43,393,674.93	18,997,202.95
应付职工薪酬	7,209,567.22	6,131,477.34	5,312,847.99
应交税费	10,810,376.27	10,860,548.74	9,653,078.36
其他应付款	4,546,277.77	2,855,311.32	5,047,736.86
流动负债合计	148,188,389.14	163,012,645.49	97,109,518.70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2,802.89	433,172.84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2,802.89	433,172.84
负债合计	148,188,389.14	163,435,448.38	97,542,691.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46,584,650.00	46,584,650.00	46,584,65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000,000.00	25,000,000.00	23,597,774.29
未分配利润	174,637,587.02	151,507,323.64	126,932,195.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222,237.02	273,091,973.64	247,114,619.85
少数股东权益	7,189,898.10	5,962,055.30	4,665,213.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3,412,135.12	279,054,028.94	251,779,833.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1,600,524.26	442,489,477.32	349,322,525.15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8,898,873.72	220,624,165.77	213,930,962.03
其中：营业收入	248,898,873.72	220,624,165.77	213,930,962.03
二、营业总成本	225,256,676.11	199,192,557.14	194,535,495.08
其中：营业成本	145,719,155.92	127,064,802.08	124,964,637.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49,856.84	3,204,948.55	2,358,394.69
销售费用	32,514,607.29	28,373,474.11	29,321,751.39
管理费用	40,657,317.82	37,247,078.87	35,731,512.94
财务费用	-723,095.24	-152,920.42	-1,033,061.92
资产减值损失	4,638,833.48	3,455,173.95	3,192,260.40
加：投资收益	-12,591.90		
三、营业利润	23,629,605.71	21,431,608.63	19,395,466.95
加：营业外收入	14,501,796.51	17,292,717.85	16,718,352.7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4,396.06	27,851.84
减：营业外支出	221,315.76	178,334.03	238,987.7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8,096.56	5,352.44	95,929.45
四、利润总额	37,910,086.46	38,545,992.45	35,874,831.93
减：所得税费用	3,551,980.28	3,771,797.12	3,562,888.35
五、净利润	34,358,106.18	34,774,195.33	32,311,943.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130,263.38	33,477,353.79	33,109,089.07
少数股东损益	1,227,842.80	1,296,841.54	-797,145.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358,106.18	34,774,195.33	32,311,943.5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130,263.38	33,477,353.79	33,109,089.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27,842.80	1,296,841.54	-797,145.4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626	0.6695	0.66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626	0.6695	0.6622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262,505.57	229,155,266.31	150,421,824.2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453,696.25	12,711,440.51	11,106,888.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5,402.60	5,152,600.79	4,475,187.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4,361,604.42	247,019,307.61	166,003,900.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505,272.50	112,638,988.20	76,063,046.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210,243.70	42,094,233.35	34,208,538.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991,557.71	31,917,016.80	26,712,736.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89,619.13	32,423,280.87	31,984,922.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596,693.04	219,073,519.22	168,969,244.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64,911.38	27,945,788.39	-2,965,343.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3,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4,000.00	59,526.11	12,09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000.00	59,526.11	3,012,09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11,201.70	15,970,278.58	13,083,934.2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4,847,381.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11,201.70	15,970,278.58	17,931,315.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87,201.70	-15,910,752.47	-14,919,225.7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	4,8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	9,000,000.00	9,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00,000.00	9,000,000.00	14,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500,000.00	10,000,000.00	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70,300.00	9,453,874.99	6,343,570.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70,300.00	19,453,874.99	9,343,570.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70,300.00	-10,453,874.99	4,956,429.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07,409.68	1,581,160.93	-12,928,139.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539,646.86	53,958,485.93	66,886,625.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147,056.54	55,539,646.86	53,958,485.93

（三）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7,148,070.87	53,841,669.57	32,377,637.19
应收票据	27,169,116.00	48,556,442.98	34,456,324.93
应收账款	138,754,999.60	119,239,037.02	115,752,259.68
预付款项	857,273.00	1,544,330.61	4,061,489.25
其他应收款	6,348,384.20	10,738,587.38	9,541,894.95
存货	81,411,336.45	76,301,701.15	49,084,439.33
其他流动资产	14,827,055.83	15,135,582.91	5,273,875.50
流动资产合计	336,516,235.95	325,357,351.62	250,547,920.8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9,000,000.00	29,000,000.00	29,000,000.00
固定资产	38,969,486.04	38,238,433.81	36,709,923.25
在建工程	36,750,378.81	22,351,145.50	1,049,740.46
无形资产	7,081,486.73	7,166,354.49	7,341,352.61
长期待摊费用	3,435,489.17	5,506,807.57	7,517,329.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46,787.51	5,445,741.29	4,908,503.6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883,628.26	107,708,482.66	86,526,848.93
资产总计	457,399,864.21	433,065,834.28	337,074,769.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4,500,000.00	9,933,358.85	-
应付账款	98,173,177.66	87,652,841.28	48,029,350.09
预收款项	38,239,071.68	41,226,400.93	17,852,530.03
应付职工薪酬	6,624,354.10	5,207,941.52	4,702,943.22
应交税费	9,202,242.95	10,197,988.26	9,601,713.75
其他应付款	3,677,628.76	2,433,211.37	6,375,839.86
流动负债合计	160,416,475.15	156,651,742.21	86,562,376.95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60,416,475.15	156,651,742.21	86,562,376.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资本公积	46,584,650.00	46,584,650.00	46,584,650.00

项 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5,000,000.00	25,000,000.00	23,597,774.29
未分配利润	175,398,739.06	154,829,442.07	130,329,968.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983,389.06	276,414,092.07	250,512,392.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7,399,864.21	433,065,834.28	337,074,769.76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1,641,623.52	220,778,285.06	206,631,153.84
减：营业成本	148,805,438.33	141,145,384.85	124,978,384.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72,387.07	2,798,619.73	2,205,438.60
销售费用	29,698,131.55	24,679,314.88	24,436,892.21
管理费用	34,530,869.44	27,871,258.41	28,856,877.00
财务费用	-887,696.96	-383,662.25	-1,054,090.03
资产减值损失	4,078,053.20	2,957,930.55	3,191,940.01
加：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	23,244,440.89	21,709,438.89	24,015,711.41
加：营业外收入	12,209,355.21	15,858,192.64	15,579,643.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4,396.06	
减：营业外支出	205,601.56	145,476.81	225,929.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8,096.56	5,352.44	
三、利润总额	35,248,194.54	37,422,154.72	39,369,425.79
减：所得税费用	4,678,897.55	4,020,455.46	3,665,577.92
四、净利润	30,569,296.99	33,401,699.26	35,703,847.8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569,296.99	33,401,699.26	35,703,847.87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7,515,890.29	208,719,502.41	146,446,938.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378,336.85	11,564,672.30	10,070,365.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4,401.69	8,798,339.74	4,236,882.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448,628.83	229,082,514.45	160,754,186.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542,592.45	98,477,450.75	74,458,520.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049,631.50	30,859,499.70	30,033,695.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916,802.56	29,495,771.18	25,385,909.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36,281.47	27,963,049.22	26,899,86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045,307.98	186,795,770.85	156,777,98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03,320.85	42,286,743.60	3,976,197.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4,000.00	679.96	12,09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24,000.00	679.96	12,09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53,253.55	15,490,501.38	10,361,100.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053,253.55	15,490,501.38	30,361,100.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9,253.55	-15,489,821.42	-30,349,010.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8,835,000.00	6,16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000.00	8,835,000.00	6,165,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0,000.00	-8,835,000.00	-6,165,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474,067.30	17,961,922.18	-32,537,812.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734,959.37	30,773,037.19	63,310,849.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209,026.67	48,734,959.37	30,773,037.19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报告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实际投资额	持股比例	并表时间	与本公司关系
烟台磐能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500	900	60%	2012 年度	控股子公司
南京磐能电气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2000	2000	100%	2012 年 9 月	全资子公司
烟台多维电子有限公司	500	500	60%（间接）	2012 年 7 月	控股孙公司

注：（与烟台磐能的吸收合并手续已经完成，自 2014 年 6 月起合并报表范围不再包含烟台多维电子有限公司）

三、公司采用的有重大影响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

（二）记账基础及会计计量属性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一般采用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属性，当所确定的会计要素金额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够取得并可靠计量时，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计量。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1）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2）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公司具体收入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产品按业务性质分类包括系统类产品、装置类产品、软件和技术服务，各类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系统类产品：根据各系统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装置类产品：此类产品不需要公司提供安装调试服务，公司在发出商品并经对方确认收货后确认收入。

(3) 软件和技术服务：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后确认收入。

（五）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单项余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一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2）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含一年，以下类推）	5%	5%
一至两年	10%	10%
两至三年	30%	30%
三至四年	50%	50%
四至五年	80%	80%
五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户公司、对方单位破产、清算、解散、涉及重大法律诉讼等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其账面余额减去预计部分收回后的损失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六）存货的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

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周转材料等。

2、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原材料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库存商品发出时采用个别认定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及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

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八）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

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为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部分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考虑各项交易是否构成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每一项交易分别按照前述进行会计处理；若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九）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

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共同经营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应当按照前述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十）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

（1）本公司结合以下情形综合考虑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否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或类似权利机构中派有代表；是否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是否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是否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若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均受某合营安排的约束，任何一个参与方不能单独控制该安排，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本公司判断对该项合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①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总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本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②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追加投资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2）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对子公司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前面所述的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的原则进行处理。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2）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

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根据公司长期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详见本节“三、（十五）长期资产减值的核算方法”。

（十一）固定资产的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分类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5-10	5%	9.50%-19.00%
电子办公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根据公司长期资产减值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详见本节“三、（十五）长期资产减值的核算方法”。

（十二）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

（十三）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

（1）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2）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3）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软件，其中土地使用权按照 50 年摊销，软件根据预计使用年限按照 2 年或 5 年摊销。

3、无形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4、内部研究开发项目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2）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四）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按直线法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五）长期资产减值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上述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其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前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十六）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方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

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2、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

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十八）经营租赁

1、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二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二十一）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四、公司主要税项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及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计税销售额	17%、6%
营业税	营业税计税销售额	3%、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城建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流转税税额	5%
房产税	房产计税余值或租金收入	房产计税余值的1.2%或租金收入的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有的土地面积	按当地实际单位税额

（二）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增值税

1、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公司销售的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2008年12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1年9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2014年9月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重新认定（证书编号：GF201432001153），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规定，公司2012年度至2014年度减按15%的税率

征收企业所得税。

2、烟台磐能电气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1）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规定，烟台磐能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企业所得税

烟台磐能 2012 年获取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及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规定，自 2012 年起企业所得税率减按 15% 征收。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我国境内新办的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经认定后，在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自获利年度起计算优惠期，第一年至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按照 25% 的法定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并享受至期满为止。烟台磐能为经认定符合条件的软件企业，2013 年度为烟台磐能第一个获利年度，2013 年度至 2014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

五、分部信息

（一）业务分部

报告期内，本公司营业收入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产品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	21,039.13	84.53%	19,247.45	87.24%	18,495.98	86.46%
其中：常规变电站自动化	16,852.48	67.71%	16,555.28	75.04%	17,907.49	83.71%
智能变电站自动化	4,186.65	16.82%	2,692.17	12.20%	588.49	2.75%
能量管理系统	1,629.21	6.55%	888.23	4.03%	1,592.22	7.44%
配网自动化	429.37	1.73%	147.91	0.67%	94.01	0.44%
其他	1,792.18	7.20%	1,778.84	8.06%	1,210.88	5.66%
合计	24,889.89	100.00%	22,062.42	100.00%	21,393.10	100.00%

（二）地区分部

报告期内，本公司营业收入按地区分部列示如下：

地区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华东地区	11,697.52	9,655.23	7,506.91
华北地区	4,686.26	7,033.13	7,437.73
华中地区	4,266.33	861.52	1,560.50
西北地区	2,073.83	1,068.18	1,236.24
西南地区	1,121.02	1,570.59	1,754.15
华南地区	519.54	543.00	1,147.78
东北地区	525.38	1,128.93	616.93
海外地区	-	201.84	132.85
合计	24,889.89	22,062.42	21,393.10

六、最近一年的收购兼并情况

最近一年内，本公司没有重大收购兼并之行为。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以下非经常损益明细表以合并报表数据为基础，天衡会计师事务所对非经常性损益表进行了核验，并出具了天衡专字（2015）00294 号专项鉴证报告。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8,096.56	49,043.62	-68,077.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329,400.00	3,299,950.00	3,007,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28,178.32	-40,712.65	95,519.23
税前合计	1,259,481.76	3,308,280.97	3,034,441.62
减：扣除所得税影响	147,757.59	458,007.18	441,797.09
减：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影响	76,274.32	101,959.91	34,936.6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35,449.85	2,748,313.88	2,557,707.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130,263.38	33,477,353.79	33,109,089.07
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3.13%	8.21%	7.73%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净利润比重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094,813.53	30,729,039.91	30,551,381.22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45,160.05 万元，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流动资产和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非流动资产。

（一）货币资金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账龄	金额	占总额比例
现金	14.01	0.20%
银行存款	6,800.69	98.23%
其他货币资金	108.69	1.57%
合计	6,923.40	100.0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主要为银行存款，除上述其他货币资金外，无使用受到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货币资金。

（二）应收账款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6,332.42	100.00%	1,748.50	10.71%	14,583.9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332.42	100.00%	1,748.50	10.71%	14,583.9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997.18	499.86	5.00%
1 至 2 年	4,062.36	406.24	10.00%

账龄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至3年	1,620.36	486.11	30.00%
3至4年	563.34	281.67	50.00%
4至5年	72.77	58.21	80.00%
5年以上	16.42	16.42	100.00%
合计	16,332.42	1,748.50	

（三）存货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存货分类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460.50	16.79%	-	-	1,460.50
在产品	315.27	3.62%	-	-	315.27
产成品	6,922.41	79.58%	431.37	100.00%	6,491.04
合计	8,698.17	100.00%	431.37	100.00%	8,266.80

（四）固定资产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4,713.74	755.89	-	3,957.85
机器设备	275.52	164.41	-	111.11
办公电子设备	1,103.22	746.98	-	356.24
运输设备	783.96	423.85	-	360.10
合计	6,876.43	2,091.12	-	4,785.31

截至2014年末，固定资产用于担保的情况如下：

权证号	授信额度	2014年末使用额度	抵押权人	抵押存续期限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315712号	1,000.00	-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2013-2-28至2016-2-28
烟房权证高字第000319号	800.00	550.00	中国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2014-7-20至2015-7-19

（五）在建工程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在建工程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公司研发中心一期建设项目	3,025.31	-	3,025.31
员工宿舍-外购商品房	649.73	-	649.73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3,675.04	-	3,675.04

（六）无形资产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类别	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751.36	123.98	-	627.38
软件	145.62	64.86	-	80.77
合计	896.99	188.84	-	708.15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用于担保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五、（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九、最近一期末的主要债项情况

截至 2014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为 14,818.84 万元，主要为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等流动负债。

（一）应付账款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按账龄分类情况如下：

账龄	金额	占总额比例
1 年以内	5,437.32	71.68%
1-2 年	811.63	10.70%
2-3 年	619.74	8.17%
3 年以上	716.84	9.45%
合计	7,585.54	100.00%

报告期末，公司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或关联方款项。

（二）预收账款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余额为 3,942.21 万元，为公司预收客户的货款。报告期末，公司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

（三）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 720.96 万元，无拖欠性质的应付职工薪酬。

（四）应交税费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交税费余额 1,081.04 万元，主要为公司应交的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及其他税费。

（五）其他应付款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 454.63 万元，主要为收取的押金及保证金、尚未支付的费用款项和代收代付款项、预提职工报销费用。报告期末，公司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款项。

十、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5,000.00	5,000.00	5,000.00
资本公积	4,658.47	4,658.47	4,658.47
盈余公积	2,500.00	2,500.00	2,359.78
未分配利润	17,463.76	15,150.73	12,693.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622.22	27,309.20	24,711.46
少数股东权益	718.99	596.21	466.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341.21	27,905.40	25,177.98

十一、现金流量情况及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及其影响

公司报告期内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6.49	2,794.58	-296.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8.72	-1,591.08	-1,491.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7.03	-1,045.39	495.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0.74	158.12	-1,292.81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5年4月1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决定以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总股本5000万元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5年5月9日经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或有事项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承诺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2015年4月8日，聂炜、寇建立、于成功、姜金虎等13名公司股东与上海电气输配电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合计转让公司股份1250万股。

十三、财务指标

（一）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次）	2.35	2.16	2.88
速动比率（次）	1.80	1.62	2.3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07%	36.17%	25.68%
资产负债率（%）（合并）	32.81%	36.94%	27.92%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92	5.46	4.94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	0.27%	0.27%	0.30%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4	1.82	1.96
存货周转率（次）	1.70	1.78	2.3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4,722.75	4,753.72	4,305.46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313.03	3,347.74	3,310.91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3,209.48	3,072.90	3,055.14
利息保障倍数（倍）	277.32	76.81	241.1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74	0.56	-0.0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25	0.03	-0.26

注：上述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期末股本总额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净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费用+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数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二）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计算如下：

项 目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4 年度	11.87%	0.6626	0.6626
	2013 年度	12.90%	0.6695	0.6695
	2012 年度	14.21%	0.6622	0.66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4 年度	11.50%	0.6419	0.6419
	2013 年度	11.84%	0.6142	0.6142
	2012 年度	13.11%	0.6108	0.6108

十四、盈利预测

公司未编制盈利预测报告。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公司自设立时及以后的历次验资情况如下：

验资时间	验资事项	出资方式	验资机构	验资报告
2005年5月23日	公司设立，出资2,000万元	货币资金	江苏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苏诚会验（2005）第019号《验资报告》
2008年4月22日	增资2350万元	货币资金350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2000万元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天衡验字（2008）28号《验资报告》
2010年2月24日	增资650万元	货币资金	江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天衡验字（2010）005号《验资报告》

公司自设立至今历次验资情况另详见第五节“三、公司股本结构的形成及其变化和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之“（一）公司股本结构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第十一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管理层结合公司业务特点和实际经营情况，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等作如下分析。公司管理层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与分析应结合公司业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报表附注以及本招股说明书揭示的其他财务信息一并阅读。

（除特别说明外，本节数据均以合并报表数据反映，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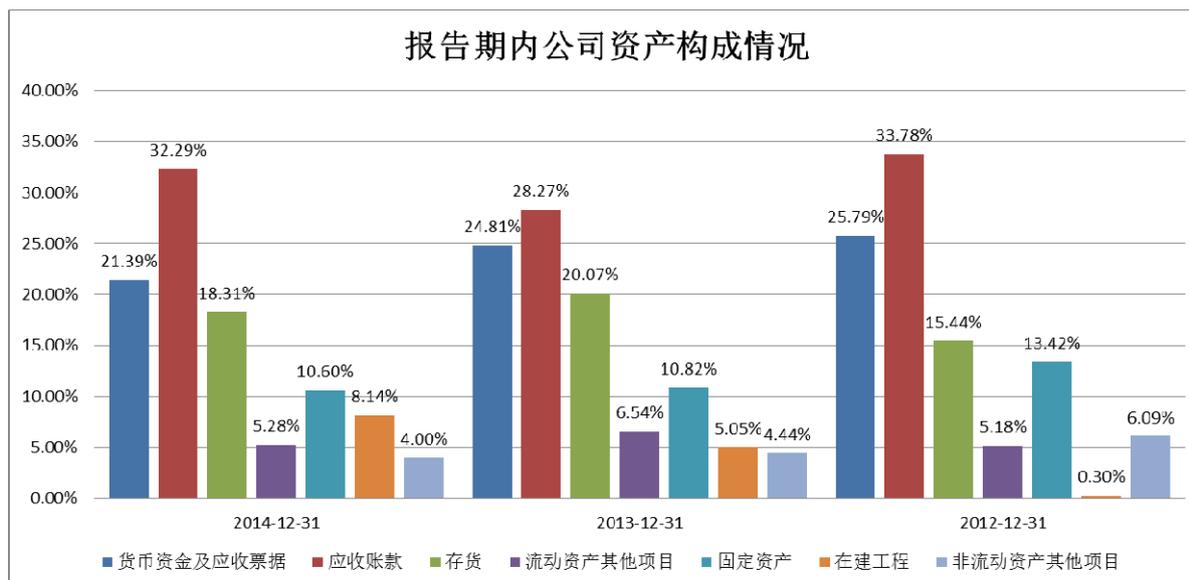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分析

1、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34,893.88	77.27%	35,261.65	79.69%	28,011.20	80.19%
其中：货币资金	6,923.40	15.33%	6,064.64	13.71%	5,556.31	15.91%
应收票据	2,736.91	6.06%	4,913.39	11.10%	3,451.63	9.88%
应收账款	14,583.91	32.29%	12,507.10	28.27%	11,800.79	33.78%
预付款项	158.49	0.35%	320.47	0.72%	434.21	1.24%
其他应收款	732.3	1.62%	1,039.82	2.35%	846.08	2.42%
存货	8,266.80	18.31%	8,880.90	20.07%	5,392.96	15.44%
其他流动资产	1,492.06	3.30%	1,535.33	3.47%	529.22	1.51%
非流动资产	10,266.17	22.73%	8,987.29	20.31%	6,921.05	19.81%
其中：固定资产	4,785.31	10.60%	4,789.52	10.82%	4,689.11	13.42%
在建工程	3,675.04	8.14%	2,235.11	5.05%	104.97	0.30%
无形资产	708.15	1.57%	716.64	1.62%	734.14	2.10%
商誉	-	-	43.54	0.10%	43.54	0.12%
长期待摊费用	386.83	0.86%	624.47	1.41%	848.51	2.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0.85	1.57%	578.01	1.31%	500.79	1.43%
资产总额	45,160.05	100.00%	44,248.95	100.00%	34,932.25	100.00%



报告期内，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资产分别达到 34,932.25 万元、44,248.95 万元和 45,160.05 万元，公司资产规模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主要以流动资产为主，占总资产的比重保持 80% 左右，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保持在 20% 左右，报告期内资产构成占比相对稳定。公司流动资产占比较高，主要原因是公司系提供电力自动化控制设备及软件系统的高新技术企业，属于轻资产、重技术的人才密集型企业。

2、主要流动资产情况分析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28,011.20 万元、35,261.65 万元和 34,893.88 万元，稳步增长。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余额构成，上述四项流动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均超过 90%。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及构成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14.01	7.62	2.16
银行存款	6,800.69	5,546.35	5,393.68
其他货币资金	108.69	510.67	160.46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合计	6,923.40	6,064.64	5,556.31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以银行存款为主，占各报告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分别为 97.07%、91.45%和 98.23%；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保函保证金、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系公司参与项目投标时缴付的投标保证金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时缴付的保证金。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3,451.63 万元、4,913.39 万元和 2,736.9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2.32%、13.93%和 7.84%，均为银行承兑汇票。

报告期内，公司已背书转让的银行承兑汇票在到期时，均能得到出票银行（承兑人）兑付，公司未发生被追索或无法兑付被退票的情形。截止到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质押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50.00 万元，主要为公司将大额票据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分行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供应商款项。

公司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中无已贴现、抵押及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票据。

（3）应收账款

① 应收账款规模及变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总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16,332.42	13,965.15	12,984.01
坏账准备	1,748.50	1,458.05	1,183.22
应收账款净额	14,583.91	12,507.10	11,800.79
应收账款增长幅度	16.61%	5.99%	17.76%
应收账款/流动资产	41.80%	35.47%	42.13%
应收账款/总资产	32.29%	28.27%	33.78%
应收账款/营业收入	58.59%	56.69%	55.16%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净额较大，各期末均在 1 亿元以上，并逐步增加，

占公司流动资产和总资产的比例较高，主要是由公司业务性质及行业特点决定的，具体分析如下：

公司下游客户多为电网公司、电力施工企业、煤矿企业及其他大型工矿企业，公司一般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取合同，公司根据客户背景、信誉度和资金实力等因素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账期，信用账期一般为 3-6 个月，但由于大型企业客户资金管理较为严格，付款流程较长，货款结算周期实际长于合同账期。而部分电力施工企业、电网公司及其他大型企业集团执行统一采购模式，其采购部门（分子公司）付款进度与最终使用部门（分子公司）的工程进度、付款进度相挂钩，环节较多，也造成公司收款周期较长。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规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占流动资产比例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国电南瑞	48.39%	46.71%	44.96%	73.20%	59.67%	51.68%
四方股份	63.13%	56.89%	46.10%	76.30%	70.36%	67.39%
许继电气	66.02%	51.95%	58.77%	74.91%	51.54%	50.86%
积成电子	44.53%	45.40%	45.79%	61.65%	64.14%	60.98%
东方电子	29.80%	41.06%	44.29%	35.73%	45.14%	49.40%
金智科技	39.57%	33.96%	37.50%	42.97%	37.04%	38.76%
国电南自	61.74%	54.36%	55.62%	86.70%	80.62%	87.03%
平均	50.45%	47.19%	47.58%	64.49%	58.36%	58.01%
磐能科技	41.80%	35.47%	42.13%	58.59%	56.69%	55.16%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比例、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接近，符合行业特点。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国电南瑞	1.46	2.17	2.31
四方股份	1.41	1.64	1.80
许继电气	1.68	2.03	2.19
积成电子	1.77	1.65	2.08
东方电子	2.61	2.28	2.31

公司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智科技	2.63	2.97	2.74
国电南自	1.16	1.33	1.29
平均	1.82	2.01	2.10
磐能科技	1.84	1.82	1.96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平均水平接近，符合行业特点。

② 应收账款的质量分析

A、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如下：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1年以内	9,997.18	61.21%	8,652.93	61.96%	9,230.43	71.10%
1至2年	4,062.36	24.87%	3,701.62	26.51%	2,575.18	19.83%
2至3年	1,620.36	9.92%	1,068.61	7.65%	752.16	5.79%
3至4年	563.34	3.45%	360.67	2.58%	343.20	2.64%
4至5年	72.77	0.45%	134.95	0.97%	80.54	0.62%
5年以上	16.42	0.10%	46.36	0.33%	2.50	0.02%
合计	16,332.42	100.00%	13,965.15	100.00%	12,984.01	100.00%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1年以内及1至2年的应收账款余额合计占比分别为90.93%、88.47%和86.08%，3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合计占比分别为3.28%、3.88%和4.00%。

2014年末，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对比情况如下：

同行业公司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国电南瑞	61.29%	24.86%	7.11%	6.75%
四方股份	59.81%	24.53%	9.78%	4.24%
许继电气	71.35%	16.35%	6.59%	5.71%
积成电子	78.96%	11.94%	4.21%	4.90%
东方电子	64.58%	16.79%	7.53%	11.11%
金智科技	76.99%	12.35%	3.79%	6.87%
国电南自	65.99%	14.21%	9.84%	9.97%
平均	68.42%	17.29%	6.98%	7.08%

同行业公司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磐能科技	61.21%	24.87%	9.92%	4.00%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注：四方股份 2014 年度报告按照账龄披露的应收账款仅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98.36%，造成平均值合计不为 100%。

截至2014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接近，不存在较大差异，符合行业特点。

B、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余额	16,332.42	13,965.15	12,984.01
坏账准备	1,748.50	1,458.05	1,183.22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0.71%	10.44%	9.11%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制定依据包括：①严格遵循新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情况；③结合公司历史经验数据及未来公司发展状况；④结合客户特点。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业务模式和客户特点以及公司历史经验数据，遵循谨慎性原则，制定了较为稳健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公司应收账款按照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以及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坏账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国电南瑞	5%	10%	20%	30%	50%	100%
四方股份	3%	5%	25%	50%	50%	100%
许继电气	4%	6%	10%	30%	30%	50%
积成电子	1%	5%	15%	30%	50%	100%
东方电子	1%	5%	15%	50%	50%	100%
金智科技	5%	10%	30%	50%	80%	100%
国电南自	1%	3%	10%	30%	30%	100%
平均	2.86%	6.29%	17.86%	38.57%	48.57%	92.86%
磐能科技	5%	10%	30%	50%	80%	1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各账龄段应收账款计提比例均不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其中账龄在 1 年以内和 1-2 年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高于 5 家同行

业上市公司，2-3年和4-5年的计提比例高于6家同行业上市公司。

综上，公司已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是谨慎合理的。

③ 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大客户及集中度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2014年12月31日				
湖南金垣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3.01	1年以内	10.73%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120.66	1年以内 1,099.21 万元，1-2年 21.45 万元	6.86%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937.87	1年以内 603.70 万元，1至2年 139.19 万元，2至3年 194.98 万元	5.74%
阿拉善盟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14.38	1至2年	3.76%
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345.84	1年以内	2.12%
合计		4,771.75		29.21%
2013年12月31日				
阿拉善盟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4.60	1年以内	8.34%
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608.20	1年以内 358.33 万元，1-2年 249.87 万元	4.36%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35.17	1年以内 143.19 万元，1-2年 391.98 万元	3.83%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473.03	1年以内 458.82 万元，1-2年 14.21 万元	3.39%
国网河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461.04	2年以内	3.30%
合计		3,242.04		23.22%
2012年12月31日				
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169.49	1年以内	9.01%
湖南金垣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5.63	1年以内	3.05%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91.98	1年以内	3.02%
山西西山煤电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77.93	1年以内 174.60 万元，1-2年 203.33 万元	2.91%
中冶东方江苏重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1.19	1年以内 115.00 万元，1-2年 166.19 万元	2.17%
合计		2,616.21		20.16%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20.16%、23.22%和 29.21%，应收账款对应客户的集中度不高。

④ 应收账款的管理措施

针对公司业务性质和行业特点，公司不断完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与措施，先后制定了《销售合同管理办法》、《绩效考核制度》等一系列控制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设置营销中心负责客户资信调查和销售管理，将应收账款回款作为销售部门及各级人员业绩考核指标；通过加强信息系统建设，完善售后服务及应收账款跟踪体系，设置专职岗位负责监控应收账款风险，对出现异常情况的货款，及时进行律师函催收、提起诉讼等法律手续。

（4）存货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构成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1,460.50	17.67%	1,593.26	17.94%	1,312.43	24.34%
在产品	315.27	3.81%	308.42	3.47%	591.85	10.97%
产成品	6,491.04	78.52%	6,979.2	78.59%	3,488.68	64.69%
合计	8,266.80	100.00%	8,880.89	100.00%	5,392.96	100.00%

报告期内，2013年末、2014年末公司存货余额较2012年末增加较多，主要由于2013年和2014年公司的订单量较2012年有较大增长所致。

①产成品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产成品占存货比例分别为64.69%、78.59%和78.52%，占比较高。截至2014年末，公司产成品中发出商品余额为5,253.84万元，占产成品的比例为80.94%，占期末存货余额的63.55%，主要是受电力自动化行业特点、客户结构及业务规模等因素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A、与本公司所在行业特点有关

由于电力自动化产品的运行环境较复杂，本公司签订的销售合同以系统类产品为主，绝大部分需要与直接用户充分沟通后确定解决方案，在此基础上进行工程设计和组织生产，产品发出后，需要由本公司的工程服务人员进行现场调试运行，用户验收合格后方可确认销售收入并结转成本，这使得公司的产品发出后至验收合格的时间较长。

B、受到客户项目现场状况等因素影响较大

公司承接的项目按照客户订单要求、发货通知组织生产和发货，存在公司将产品按期发至项目现场，但由于受到客户土建工程施工进度、其他配套设备到货情况和其他配套工程进度等因素影响，造成项目不具备安装调试条件，一定程度上导致公司产品发出到验收周期延长，造成公司发出商品增加。

②原材料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原材料占存货比例分别为 24.34%、17.94%和 17.67%，占存货比例较低，主要系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

③在产品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在产品占存货比例分别为 10.97%、3.47%和 3.81%，占存货比例较低，主要系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按照在制订单要求进行备料、安排生产，由于公司产品生产周期较短，各期末未完工的产品较少。

④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跌价准备	431.37	262.01	210.56
合计	431.37	262.01	210.56

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按照自身行业的特点与业务经营模式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合理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即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⑤ 公司存货的管理措施

公司建立了《销售合同管理办法》、《库房管理办法》、《绩效考核制度》等一系列控制制度，用以规范公司销售活动并加强存货管理。公司加强客户资信审查和销售合同管理，根据客户信用情况确定预收款和发货条件；公司制定了存货发出和签收的控制流程；同时，公司将销售人员绩效考核与销售回款相挂钩，提高销售人员跟进项目进展和发出商品状况、催收回款的积极性，并设立专岗对销售回款和项目进展情况进行跟踪。

(5) 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待抵扣增值税	1,470.07	1,525.32	520.70
待摊费用	21.99	10.01	8.52
合计	1,492.06	1,535.33	529.22

待抵扣增值税形成原因：对需要提供安装调试服务的项目，公司在安装调试服务完成后确认收入并计算增值税销项税，但有些项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在安装调试服务尚未完成、尚未确认收入时，即给客户开具了增值税发票并依法预缴增值税，该部分预缴增值税可以抵扣相应项目在未来确认收入时所形成的增值税，根据会计准则将其作为流动资产。

3、主要非流动资产分析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6,921.05万元、8,987.29万元和10,266.17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9.81%、20.31%和22.73%。报告期内，公司的非流动资产逐年增加，主要是由于业务发展及产能扩张的需要，公司增加了对研发大楼、员工宿舍、设备等非流动资产的投资，在建工程和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1）固定资产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4,689.11万元、4,789.52万元和4,785.31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67.75%、53.29%和46.61%，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总额呈增加趋势，主要原因为公司购买自用商品房以及补充设备增加了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原值	比例	原值	比例	原值	比例
房屋建筑物	4,713.74	68.55%	4,382.11	68.22%	3,898.27	67.18%
机器设备	275.52	4.01%	270.39	4.21%	179.02	3.09%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原值	比例	原值	比例	原值	比例
办公设备	1,103.22	16.04%	1,023.25	15.93%	1,015.49	17.50%
运输设备	783.96	11.40%	747.62	11.64%	710.10	12.24%
合计	6,876.43	100.00%	6,423.36	100.00%	5,802.8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房屋及建筑物主要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用的生产楼和办公楼、其他办公用房以及职工宿舍；公司办公设备主要为员工办公用电子设备及办公家具；运输设备主要为公司员工班车及其他商务车辆。

报告期内，公司机器设备占比较低，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要产品是自动化装置及系统软件，生产设备主要以开发、设计、检验及试验设备为主；装置设备生产过程中，公司主要从事板件设计、核心控制软件开发和植入、板件后续组装、检测和试验等技术要求较高的环节，而对技术含量低、所需生产设备投入较大的焊接、机械加工等环节采取定制采购方式。

② 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

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情况见下表：

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4,713.74	755.89	3,957.85	83.96%
机器设备	275.52	164.41	111.11	40.33%
办公电子设备	1,103.22	746.98	356.24	32.29%
运输设备	783.96	423.85	360.10	45.93%
合计	6,876.43	2,091.12	4,785.31	69.59%

公司机器设备、办公设备、运输设备的成新率相对较低，主要系公司相关设备更新换代速度较快，折旧年限为5-10年，由于购置时间较早，财务成新率逐步下降。公司日常经营中通过加强对生产设备的保养、产品工艺手段的改进和生产订单进度控制以及办公设备责任制度等手段提高设备的运行效率，相关设备使用情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现有产能的需要。

随着近年来公司产能已经趋于饱和，一些购置较早的生产设备需要逐步更新换代，公司将根据业务增长情况，合理加大新设备的购置力度以增加产能，同时有效提升设备自动化水平，特别是随着技术进步，增加新型检测设备和试验设备的购置，提高公司产品性能。同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就产能扩容进行了设备采购方面的规划，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办公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国电南瑞	35年	10年	5年	8年	5年
四方股份	20年	5-10年	5年	6年	/
许继电气	30-50年	10-30年	5-10年	5-10年	/
积成电子	8-70年	5-10年	5-10年	5-10年	/
东方电子	35-40年	10-15年	5-10年	5-10年	5-10年
金智科技	20年	10年	5年	10年	10年
国电南自	20-35年	7-10年	4-5年	6年	5-7年
磐能科技	20年	5-10年	5年	5年	/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不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司资产折旧年限较为谨慎合理。

（2）在建工程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104.97万元和2,235.11万元和3,675.04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52%、24.87%和35.80%。各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项目构成情况如下：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研发中心一期建设项目	3,025.31	1,270.07	104.97
商品房（未交付使用）	649.73	965.05	-
合计	3,675.04	2,235.11	104.97

报告期内，在建工程金额增长较快，主要系公司新建研发中心，以及公司购置的、尚未交付使用的自用商品房。

（3）无形资产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软件，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无形资产余额分别为734.14万元、716.64万元和708.15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0.61%、7.97%和6.90%。

（4）长期待摊费用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848.51万元、624.47万元和386.83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2.26%、6.95%和3.77%。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在用的办公楼、生产车间装修费用以及员

工食堂和宿舍的装修费用，公司按照预计使用年限 5 年进行摊销。

（5）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分别为 500.79 万元、578.01 万元和 710.85 万元，主要为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以及预提的未结算费用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减值准备	344.32	258.73	209.20
预提未结算费用	261.95	284.67	275.32
可抵扣亏损（子公司）	85.69	25.88	-
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18.89	8.73	16.27
合计	710.85	578.01	500.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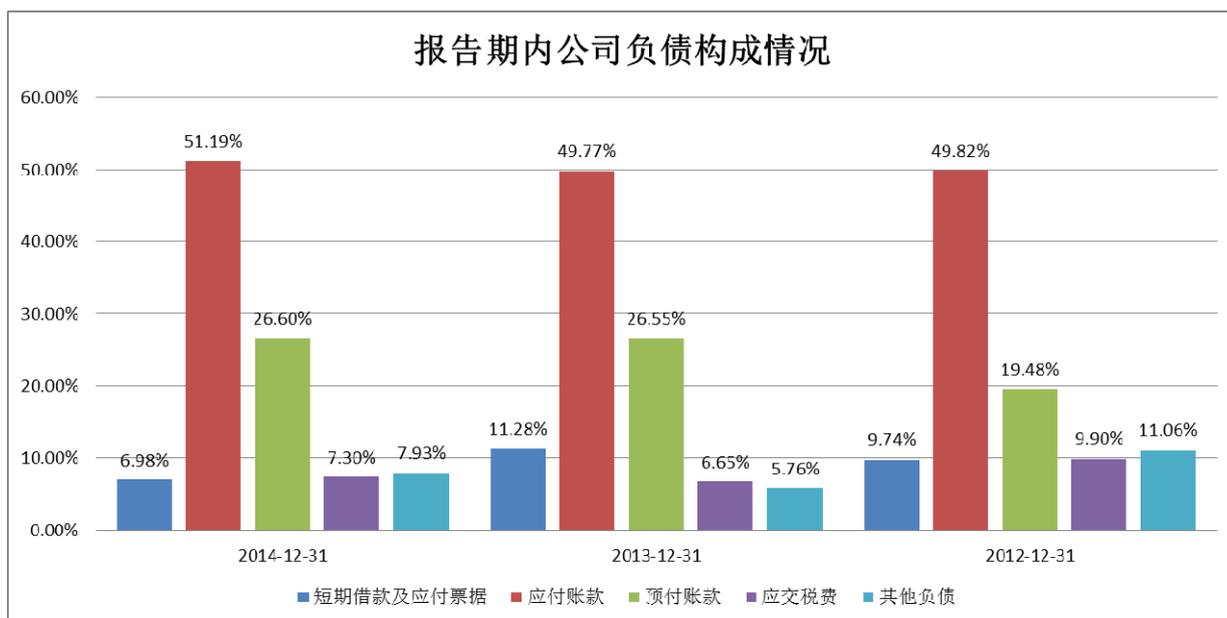
预提的未结算费用，主要为公司根据权责发生制原则预提的技术咨询及服务费用和其他预提费用，对于尚未结算的费用不能在当期税前扣除，故相应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公司负债情况分析

1、负债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规模及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14,818.84	100.00%	16,301.26	99.74%	9,710.95	99.56%
其中：短期借款	550.00	3.71%	850.00	5.20%	950.00	9.74%
应付票据	484.48	3.27%	993.34	6.08%	-	0.00%
应付账款	7,585.54	51.19%	8,133.83	49.77%	4,859.87	49.82%
预收账款	3,942.21	26.60%	4,339.37	26.55%	1,899.72	19.48%
应付职工薪酬	720.96	4.87%	613.15	3.75%	531.28	5.45%
应交税费	1,081.04	7.30%	1,086.05	6.65%	965.31	9.90%
其他应付款	454.63	3.07%	285.53	1.75%	504.77	5.17%
非流动负债	-	-	42.28	0.26%	43.32	0.44%
其中：递延所得税负债	-	-	42.28	0.26%	43.32	0.44%
负债合计	14,818.84	100.00%	16,343.54	100.00%	9,754.2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总体呈增长趋势，主要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在手订单增加，公司采购增加和预收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从负债的结构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负债基本为流动负债。公司流动负债主要是对供应商采购形成的应付账款和预收客户的货款。公司短期借款、应付票据较少，偿债压力较小。

非流动负债为递延所得税负债，系子公司烟台磐能 2012 年非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烟台多维时，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合并时，相应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负债和商誉。2014 年，烟台磐能吸收合并烟台多维，相关资产负债按照公允价值纳入烟台磐能个别报表，原确认的商誉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全部冲回。

2、流动负债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应交税费构成。

（1）短期借款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950.00 万元、850.00 万元和 550.00 万元，短期借款余额较小，主要为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偿还银行借款或无法偿还银行借款的情形。

（2）应付票据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

993.34 万元和 484.48 万元，公司应付票据余额较小，主要系公司通过以大额应收票据质押开具小额银行承兑汇票用于支付供应商款项。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无法兑付到期票据的情形。

（3）应付帐款

各报告期期末，公司应付账款按照款项性质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货款	6,630.63	87.41%	7,488.93	92.07%	4,859.87	100.00%
应付工程款	954.91	12.59%	644.90	7.93%	-	-
合计	7,585.54	100.00%	8,133.83	100.00%	4,859.87	100.00%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4,859.87 万元、8,133.83 万元和 7,585.54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50.05%、49.90% 和 51.19%。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货款以及少量应付新研发大楼工程款。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总体呈增长趋势，其中 2013 年末较上年末增加 3,273.96 万元、增长 67.37%，主要由于公司业务规模和在手订单增加，公司采购配套设备及材料增加，造成应付货款大幅增加。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付账款总额比例
辽宁君和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供应商	309.78	2 年以内	4.08%
淮安市城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供应商	285.00	1 年以内	3.76%
北京龙腾蓝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供应商	225.42	1 年以内	2.97%
南京东泉信息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供应商	209.07	1 年以内	2.76%
湘西自治州慧天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供应商	204.95	1 年以内	2.70%
合计		1,234.21		16.27%

（4）预收款项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分别为 1,899.72 万元、4,339.37 万元和 3,942.2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9.56%、26.62% 和 26.60%。公司预收款项主要是根据销售合同的预收货款。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预收款项 总额比例
苏尼特右供电局	非关联方客户	146.92	1年以内	3.73%
国网辽宁省电力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116.41	2年以内	2.95%
江苏省送变电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104.95	1年以内	2.66%
沁和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93.21	1年以内	2.36%
山西高平科兴牛山煤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79.00	1年以内	2.00%
合计		540.50		13.70%

(5) 应付职工薪酬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531.28万元、613.15万元和720.96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5.47%、3.76%和4.87%，主要是计提尚未发放的职工工资及奖金，均已于次年一季度发放。

(6)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46.26	666.17	485.52
企业所得税	435.15	306.66	403.38
城建税	38.39	55.02	35.90
教育费附加	27.42	39.30	25.64
房产税	11.32	2.12	1.15
土地使用税	10.72	1.97	1.93
个人所得税	9.74	11.13	10.43
印花税	1.43	2.10	1.10
水利建设基金	0.61	1.60	0.24
合计	1,081.04	1,086.05	965.31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主要为应交的增值税和计提尚未汇算清缴的企业所得税。

(7) 其他应付款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504.77万元、285.53万元和454.63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5.20%、1.75%和3.07%，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公司收取的供应商押金和保证金。

（三）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反映偿债能力的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2.35	2.16	2.88
速动比率（倍）	1.80	1.62	2.3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07%	36.17%	25.68%
资产负债率（%）（合并）	32.81%	36.94%	27.9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4,722.75	4,753.72	4,305.46
利息保障倍数（倍）	277.32	76.81	241.11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处于合理水平，利息保障倍数较高，公司偿债能力较强。

2014年末公司主要偿债指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名称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资产负债率
国电南瑞	1.79	1.51	51.21%
四方股份	2.61	2.13	32.15%
许继电气	2.46	1.98	42.23%
积成电子	2.94	2.39	28.97%
东方电子	1.74	1.14	43.54%
金智科技	1.63	1.30	51.50%
国电南自	0.96	0.80	73.96%
平均	2.02	1.61	46.22%
磐能科技	2.35	1.80	32.81%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从上述比较表来看，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接近，主要指标优于部分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综上，公司负债水平较低，资产流动性较好，变现能力较强，偿债能力较强。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84	1.82	1.96
存货周转率（次）	1.70	1.78	2.39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以及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国电南瑞	1.46	2.17	2.31
四方股份	1.41	1.64	1.80
许继电气	1.68	2.03	2.19
积成电子	1.77	1.65	2.08
东方电子	2.61	2.28	2.31
金智科技	2.63	2.97	2.74
国电南自	1.16	1.33	1.29
平均	1.82	2.01	2.10
磐能科技	1.84	1.82	1.96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时间平均在 6-7 个月，周转时间较长，报告期内周转速度呈小幅下降趋势，主要原因详见本节“一、财务状况分析”之“（一）资产构成分析”中关于应收账款周转速度的分析。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变动趋势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接近。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以及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水平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国电南瑞	3.11	3.96	3.07
四方股份	2.70	2.64	2.37
许继电气	3.00	3.20	3.35
积成电子	2.98	2.85	3.03
东方电子	1.89	2.45	3.25
金智科技	3.47	3.67	3.60
国电南自	3.20	3.62	3.20
平均	2.91	3.20	3.12
磐能科技	1.70	1.78	2.39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存货周转时间平均在 6-7 个月，周转时间较长，主要

原因是公司业务以系统类项目订单为主，客户需求和设备运行环境均存在差异，公司需要与用户充分沟通后，设计解决方案、组织生产，产品发出后，需由本公司工程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调试运行，建设周期相对较长造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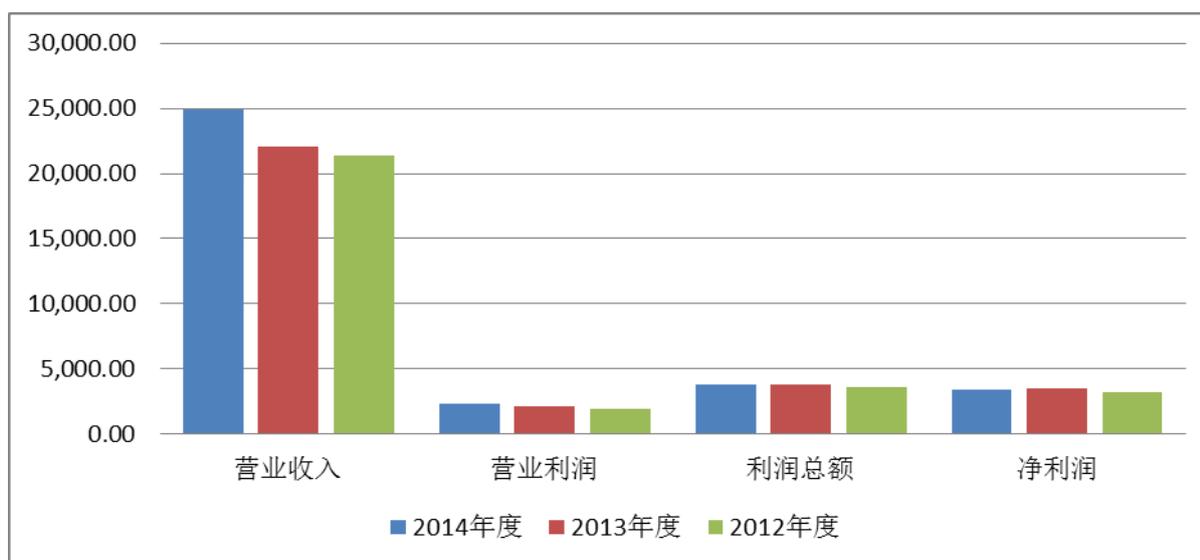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速度呈下降趋势，主要由于 2013 年以来，公司业务规模和在手订单增加，公司根据订单生产的产品和发出商品大幅增加，造成公司存货周转率下降。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存货周转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由于公司电力系统外业务占比较高，该类工程整体建设周期比系统内项目长，造成公司周转速度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二、公司盈利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

（一）经营成果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化趋势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4,889.89	12.82%	22,062.42	3.13%	21,393.10
营业利润	2,362.96	10.26%	2,143.16	10.50%	1,939.55
利润总额	3,791.01	-1.65%	3,854.60	7.45%	3,587.48
净利润	3,435.81	-1.20%	3,477.42	7.62%	3,231.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3,313.03	-1.04%	3,347.74	1.11%	3,310.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3,209.48	4.44%	3,072.90	0.58%	3,055.14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从 2012 年的 21,393.10 万元增长到 2014 年的 24,889.89 万元，保持平稳增长趋势；2012-2014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310.91 万元、3,347.74 万元和 3,313.03 万元，净利润较为平稳，公司盈利状况良好。

（二）营业收入变化趋势及原因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4,462.49	98.28%	21,580.23	97.81%	21,098.26	98.62%
其他业务收入	427.40	1.72%	482.19	2.19%	294.84	1.38%
合计	24,889.89	100.00%	22,062.42	100.00%	21,393.10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变电站综合自动化、能量管理系统、配网自动化等电力自动化行业的二次设备销售形成的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提供技术服务形成的收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超过 97%，主营业务突出，公司专注于电力自动化业务。

2、营业收入的产品结构分析

本公司产品主要包括变电站综合自动化、能量管理系统、配网自动化。

产品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	21,039.13	84.53%	19,247.45	87.24%	18,495.98	86.46%
其中：常规变电站自动化	16,852.48	67.71%	16,555.28	75.04%	17,907.49	83.71%
智能变电站自动化	4,186.65	16.82%	2,692.17	12.20%	588.49	2.75%
能量管理系统	1,629.21	6.55%	888.23	4.03%	1,592.22	7.44%
配网自动化	429.37	1.73%	147.91	0.67%	94.01	0.44%
其他	1,792.18	7.20%	1,778.84	8.06%	1,210.88	5.66%
合计	24,889.89	100.00%	22,062.42	100.00%	21,393.10	100.00%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作为公司主要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的业务规模及比重最大，收入占比稳定在 85% 左右；其中常规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作为公司传统业务，该类产品收入近三年占比分别为 83.71%、75.04% 和 67.71%，逐年下降，主要原因是公司近年在业务方向上主动转型，不断开拓新产品和新业

务发展，新产品和新业务的收入比重加大所致。

随着公司智能变电站研发水平和技术提高，公司相应产品得到国家电网公司等系统内客户的认可，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产品业务规模逐步扩大，收入不断增长，从2012年的588.49万元增加到2014年的4,186.65万元。

配网自动化业务是公司刚开始涉足的新领域，收入比重虽然比较小，但随着国家十二五规划加大了电网建设，尤其是民用电网方面的投资力度，配网自动化及变电站自动化受益明显，未来配网自动化市场机会巨大。

公司配网自动化产品在2014年国家电网集中招标中已经中标，2015年，公司在国家电网配网自动化项目中标额度大幅增长，在国家电网公司2015年配网自动化终端协议库存招标采购中，中标金额为3,956.84万，占比11.53%，为公司未来该领域的增长打下了坚实基础。

3、营业收入的区域结构分析

地区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华东地区	11,697.52	47.00%	9,655.23	43.76%	7,506.91	35.09%
其中：山东省	5,745.71	23.08%	5,977.49	27.09%	3,237.59	15.13%
江苏省	3,646.09	14.65%	2,760.79	12.51%	2,968.93	13.88%
华北地区	4,686.26	18.83%	7,033.13	31.88%	7,437.73	34.77%
其中：河北	1,048.01	4.21%	2,047.84	9.28%	2,371.27	11.08%
山西	2,673.96	10.74%	2,406.64	10.91%	3,872.50	18.10%
内蒙古	489.13	1.97%	2,474.61	11.22%	1,250.41	5.84%
华中地区	4,266.33	17.14%	861.52	3.90%	1,560.50	7.29%
西北地区	2,073.83	8.33%	1,068.18	4.84%	1,236.24	5.78%
西南地区	1,121.02	4.50%	1,570.59	7.12%	1,754.15	8.20%
华南地区	519.54	2.09%	543.00	2.46%	1,147.78	5.37%
东北地区	525.38	2.11%	1,128.93	5.12%	616.93	2.88%
海外地区	-	-	201.84	0.91%	132.85	0.62%
合计	24,889.89	100.00%	22,062.42	100.00%	21,393.10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华东地区和华北地区，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度，这两大区域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69.86%、75.64%和65.83%，江苏、山东作为全国电力投资大省，公司进入该市场较早，系公司主要优势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在巩固原有优势市场的基础上，积极开拓其他地区市场，其中在华中地区、西北地区收入规模持续增长，到 2014 年，两个地区收入占比达到了 25.47%。

4、收入的季节性分析

由于公司所处的电力系统二次设备投资行业，在四季度实现销售的比重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半年度收入和四季度收入占全年的比重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上半年/ 全年	四季度/ 全年	上半年/ 全年	四季度/ 全年	上半年/ 全年	四季度/ 全年
国电南瑞	40.86%	41.19%	26.82%	60.57%	35.46%	43.05%
四方股份	39.52%	37.78%	40.97%	38.33%	36.83%	41.51%
许继电气	38.97%	40.00%	35.58%	41.63%	38.45%	40.75%
积成电子	27.54%	46.07%	30.48%	39.72%	29.29%	42.11%
东方电子	40.86%	33.03%	42.16%	31.60%	37.83%	38.58%
金智科技	46.14%	31.43%	43.76%	30.75%	46.91%	30.09%
国电南自	36.94%	39.83%	33.53%	40.84%	37.95%	41.19%
平均	38.69%	38.48%	36.19%	40.49%	37.53%	39.61%
磐能科技	35.06%	41.26%	36.02%	31.33%	41.44%	38.81%

注：第四季度收入计算方法为全年减去第三季度，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来自上市公司年报及中期报告。

公司收入的季节性特征形成原因主要为：公司电力自动化业务最终客户以电网公司及大中型工业企业为主，该类客户设备采购遵循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投资立项申请和审批基本集中在每年的上半年，而实施相对集中在下半年，年底为完成投资预算会加快执行进度。因此公司销售订单在下半年会明显增加，销售收入实现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导致下半年确认产品收入多于上半年，尤其第四季度确认收入比重最大。同时，由于第一季度受长假期和气温等因素影响，特别是华北、西北和东北的项目进度受到较大影响，导致公司第一季度的完工项目较少，因此上半年收入占比较低。

同行业上市公司在第四季度的收入占比均较高，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差异，符合行业特征。

5、营业收入增长原因分析

2012-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1,393.10 万元、22,062.42 万元和 24,889.89 万元，报告期内保持平稳增长，主要由于公司常规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业务收入保持平稳，随着公司研发水平和技术服务水平的提高，公司新技术、新产品得到电网公司等客户认可，智能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产品和配网自动化产品收入快速增长，其中：（1）配网自动化产品收入由 2012 年 94.01 万元增长至 2014 年的 429.37 万元；（2）智能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产品收入由 2012 年 588.49 万元增长至 2014 年的 4,186.64 万元。

（三）营业成本结构及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按业务类别构成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4,166.92	97.22%	12,261.41	96.50%	12,453.96	99.66%
其他业务成本	405.00	2.78%	445.07	3.50%	42.50	0.34%
合计	14,571.92	100.00%	12,706.48	100.00%	12,496.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中主营业务成本占比均超过 96%，与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相匹配。

1、营业成本分产品构成情况

产品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	12,182.50	83.60%	10,824.57	85.19%	10,886.52	87.12%
其中：常规变电站自动化	9,967.12	68.40%	9,434.94	74.25%	10,592.29	84.76%
智能变电站自动化	2,215.38	15.20%	1,389.63	10.94%	294.23	2.35%
能量管理系统	968.84	6.65%	524.58	4.13%	912.26	7.30%
配网自动化	284.19	1.95%	120.82	0.95%	34.43	0.28%
其他	1,136.39	7.80%	1,236.51	9.73%	663.26	5.31%
合计	14,571.92	100.00%	12,706.48	100.00%	12,496.47	100.00%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主导产品，公司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的业务规模及比重最大，营业成本占比稳定在 85% 左右；随着公司能量管理系统、配网自动化等新产品业务规模逐步增加，该类业务成本占比有所上升。

2、营业成本按成本要素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按照成本要素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1,362.48	77.98%	9,368.44	73.73%	8,951.42	71.63%
直接人工	1,232.15	8.46%	1,041.83	8.20%	981.88	7.86%
制造费用	807.65	5.54%	986.60	7.76%	1,019.71	8.16%
其他直接费用	1,169.64	8.03%	1,309.61	10.31%	1,543.45	12.35%
合计	14,571.92	100.00%	12,706.48	100.00%	12,496.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较高，均在 71% 以上。直接材料中的主要构成因素是变电站自动化系统的主站部分，包括屏柜、计算机、服务器及其他硬件配套产品。

其他直接费用核算的主要是公司因通过合作模式获取订单而支付的技术咨询及服务费用。由于公司系统外客户较多，行业覆盖面宽、区域分布广，公司的营销网络难以涵盖所有区域和客户，本公司除采取直销模式外，还与一些合作单位建立了业务合作模式。该模式下，合作单位承担了前期基础方案设计、业主方沟通、客户关系维护、项目现场协调，简单的售后等服务，公司据此和合作单位签订技术咨询服务费合同，支付技术咨询服务费。由于该类费用可对应到具体项目，因此在会计核算时将其计入项目成本。

（四）主营业务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分析

（1）综合毛利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10,295.57	99.78%	9,318.81	99.60%	8,644.29	97.16%
其他业务毛利	22.40	0.22%	37.12	0.40%	252.34	2.84%
合计	10,317.97	100.00%	9,355.94	100.00%	8,896.6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毛利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占公司毛利额的比重超过 97%。

（2）分产品的毛利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按产品构成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	8,856.63	85.84%	8,422.88	90.03%	7,609.46	85.53%
其中：常规变电站自动化	6,885.36	66.73%	7,120.34	76.10%	7,315.20	82.22%
智能变电站自动化	1,971.26	19.11%	1,302.54	13.92%	294.26	3.31%
能量管理系统	660.37	6.40%	363.65	3.89%	679.96	7.64%
配网自动化	145.18	1.41%	27.09	0.29%	59.58	0.67%
其他	655.80	6.36%	542.33	5.80%	547.62	6.16%
合计	10,317.97	100.00%	9,355.95	100.00%	8,896.6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列产品是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占公司毛利总额比例超过 80%，公司常规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产品形成的毛利占比超过 65%，智能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产品、配网自动化产品毛利贡献呈现增长趋势。

2、综合毛利率的比较与分析

（1）综合毛利率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主营业务毛利率	42.09%	-1.09%	43.18%	2.21%	40.97%
其他业务毛利率	5.24%	-2.46%	7.70%	-77.89%	85.58%
综合毛利率	41.45%	-0.95%	42.41%	0.82%	41.59%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和主营业务毛利率较为稳定，保持在 41% 左右，公司毛利率维持在较高水平。

电力自动化产品属于高附加值产品，对企业的技术开发能力具有较高的要求，需要企业将计算机技术、网络通信技术、自动控制技术和电力自动化技术进行有机融合；同时电力自动化产品应用环境复杂，对其安全性和可靠性要求很高，电力自动化行业准入门槛较高，进入该行业的产品必须通过型式检验和挂网运行试验，部分产品还须通过电力系统动态模拟试验。因此，较高的技术壁垒和产品市场准入门槛，带来了较高的毛利率。

3、产品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	41.92%	43.76%	41.14%
其中：常规变电站自动化	41.96%	44.28%	41.01%
智能变电站自动化	53.27%	48.38%	50.00%
能量管理系统	42.06%	40.94%	42.71%
配网自动化	46.57%	18.32%	63.38%
其他	32.00%	8.78%	37.94%
综合毛利率	41.45%	42.41%	41.59%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主要产品的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产品毛利率较为稳定，均在 41% 左右；其中，代表公司新技术新产品方向的智能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产品毛利率较高，2014 年达到 53.27%。

能量管理系统产品的毛利率报告期内稳定在 42% 左右。

配网自动化产品和其他产品的毛利率波动较大，主要是由于这类产品处于市场开拓阶段，收入规模小，订单还不稳定，每个订单的毛利率差异较大所致。该类产品收入占比报告期内均低于 5%。

4、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国电南瑞	27.20%	27.09%	30.26%
四方股份	40.47%	40.49%	44.31%
许继电气	34.38%	26.81%	26.76%
积成电子	34.87%	34.90%	36.16%
东方电子	35.71%	37.16%	34.86%
金智科技	30.74%	28.68%	28.78%
国电南自	22.57%	23.41%	28.86%
平均	32.28%	31.22%	32.86%
磐能科技	41.45%	42.41%	41.59%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从综合毛利率角度，公司毛利率水平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8 个百分点左右。主要原因是：公司主要专注于电力自动化系统二次设备研发并为客户提供技术解决方案，该类业务毛利率高于一次设备业务的毛利率，而同行业上市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毛利率较高的电力自动化业务仅为其中一块业务，收入占比

相对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为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业务，占公司营业收入和毛利的比重均在 85% 左右，通过对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年度报告等信息进行分析，同行业上市公司中，四方股份、积成电子和金智科技详细披露了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产品数据，其他同行业上市公司未详细披露相关数据，将公司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业务收入及毛利率与可比同行业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可比业务占比	毛利率	可比业务占比	毛利率	可比业务占比	毛利率
四方股份	63.17%	43.23%	64.15%	42.21%	69.23%	45.42%
积成电子	26.22%	31.60%	20.95%	32.27%	19.71%	32.33%
金智科技	27.91%	41.35%	27.01%	40.05%	25.20%	44.80%
平均值	--	37.49%	--	37.85%	--	39.17%
发行人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业务	84.15%	41.92%	87.24%	43.76%	86.46%	41.14%
发行人综合业务	100.00%	41.45%	100.00%	42.41%	100.00%	41.59%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其中选择四方股份“继电保护及变电站自动化系统”、积成电子“变电站自动化”、金智科技“变电站综合自动化装置及系统”作为可比业务或产品。

注：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公司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产品毛利率与四方股份、金智科技较为接近，2012-2014 年均保持在 41% 左右，由于公司变电站综合自动化收入占比较高，造成公司综合毛利率高于上述两家公司。

积成电子的变电站综合自动化毛利率较低，2012-2014 年在 32% 左右，主要由于其产品结构发生了较大变化，毛利率相对较低的硬件类终端产品占比上升，使得整体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来源于积成电子 2013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根据积成电子招股说明书，在产品结构发生较大变化之前，该变电站综合自动化业务在 2006-2008 年的毛利率水平也较高，平均约为 43%。

综上，公司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不存在明显差异。

（五）期间费用变化趋势及对利润的影响

1、期间费用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及其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	金额	占收入比	金额	占收入比
销售费用	3,251.46	13.06%	2,837.35	12.86%	2,932.18	13.71%
管理费用	4,065.73	16.33%	3,724.71	16.88%	3,573.15	16.70%
财务费用	-72.31	-0.29%	-15.29	-0.07%	-103.31	-0.48%
期间费用合计	7,244.88	29.11%	6,546.76	29.67%	6,402.02	29.93%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例 29% 左右，较为稳定。其中销售费用率在 13% 左右，管理费用费用率在 16% 左右，财务费用较少。

2、销售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工资及附加	985.27	834.30	817.55
市场开发宣传费	495.88	307.74	396.46
业务招待费	416.62	433.18	468.00
售后服务费	363.80	319.30	295.71
差旅费	284.58	276.44	291.67
运输费用	194.60	219.55	199.53
办公费用	187.74	141.72	147.27
招标费	99.66	127.56	155.84
汽车费用	90.10	79.46	72.99
折旧摊销	57.76	57.46	45.66
其他	75.44	40.62	41.49
合计	3,251.46	2,837.35	2,932.18
销售费用率	13.06%	12.86%	13.71%

2012 -2014 年，本公司的销售费用率比重分别为 13.71%、12.86% 和 13.06%，波动较小。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工资及附加、市场开发宣传费、售后服务费、业务招待费、差旅费、运输费用等。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人员薪酬呈增长趋势，主要因为公司销售人员增加及 2014 年提高了员工薪酬水平；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销售人员奖金也相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市场开发宣传费主要系公司为营销发生的各项前期推介、广告宣传、营销方案设计等费用。2014 年度，市场开发宣传费较上年增加 188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市场开拓力度进一步加大，在华东地区浙江、安徽以及华中、

西南等地区业务规模增加，市场开发宣传费相应增加。

公司产品运费包含两部分，其中公司直接发往客户项目现场的运费由公司承担，一般通过快递公司或物流公司进行运输；公司外部采购并由供应商直接发至客户项目现场的运费由供应商承担。

售后服务费主要为项目服务人员差旅费、材料更换费用及检测维修费用。报告期内，公司售后服务费变动及占当期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售后服务费	363.80	319.30	295.71
增长率	13.94%	7.98%	
营业收入	24,889.89	22,062.42	21,393.10
售后服务费/营业收入	1.46%	1.45%	1.38%
变动情况	0.01%	0.06%	

报告期内，公司售后服务费金额较小，占收入比重较低，且报告期内发生金额未发生重大波动，根据实际发生金额核算售后服务费与事先计提服务费相比，对公司的利润影响很小，因此，公司未对售后服务费用予以预提，而是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国电南瑞	4.08%	3.80%	4.69%
四方股份	15.17%	14.92%	15.46%
许继电气	6.05%	6.29%	5.69%
积成电子	7.82%	7.97%	8.55%
东方电子	13.57%	14.74%	14.77%
金智科技	8.40%	8.79%	9.63%
国电南自	8.40%	8.52%	10.58%
平均	9.07%	9.29%	9.91%
磐能科技	13.06%	12.86%	13.71%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销售费用率低于四方股份，与东方电子销售费用水平较为接近。公司销售费用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系统外客户较多，相对分散，收入规模还不大所致。

3、管理费用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研究开发费用	1,782.86	1,574.78	1,733.42
工资及附加	837.19	731.79	583.56
折旧及摊销	666.54	596.83	435.41
办公费用	249.66	261.15	296.70
税金	120.78	90.87	57.10
中介机构费用	95.07	62.52	60.18
汽车费用	78.94	106.53	92.49
业务招待费	66.32	75.19	87.25
差旅费	35.97	64.00	61.00
其他	132.40	161.05	166.02
合 计	4,065.73	3,724.71	3,573.15
管理费用率	16.33%	16.88%	16.7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金额小幅上升，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6.70%、16.88%和 16.33%，较为稳定。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究开发费用、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办公费用等。

报告期内，公司研究开发费占比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需要不断投入研发人力、物力，研究新技术开发新产品，以保证产品的更新换代和升级。2013 年度，公司研究开发费略有下降，主要由于公司 2012 年在智能变电站自动化、配网自动化方面研发投入较大，随着公司在该领域取得阶段性成果，相关产品投入市场，2013 年相关研发有所减少；2014 年，公司推行新的薪酬体系，提高了研发人员的待遇水平，因此研发支出相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薪酬呈增加趋势，主要由于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管理人员增加，以及公司 2014 年提高了员工薪酬水平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国电南瑞	6.48%	5.16%	6.66%
四方股份	14.72%	15.01%	15.94%
许继电气	9.40%	8.07%	9.84%
积成电子	15.16%	15.56%	13.68%
东方电子	16.41%	16.97%	15.72%
金智科技	14.38%	13.45%	12.63%

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国电南自	24.47%	11.68%	8.65%
平均	14.43%	12.27%	11.87%
磐能科技	16.33%	16.88%	16.70%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四方股份、积成电子、东方电子等同行上市公司较为接近，在 15-16%左右水平。国电南瑞、许继电气的管理费用率较低，主要由于其为国网控股下企业、收入规模很大，2014 年达到 80 亿元以上，管理费用由于规模效应后占收入比重降低。

（六）其他影响损益的项目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4.99	320.49	235.84
资产减值损失	463.88	345.52	319.23
营业外收入	1,450.18	1,729.27	1,671.84
营业外支出	22.13	17.83	23.90
所得税费用	355.20	377.18	356.29

1、资产减值损失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319.23 万元、345.52 万元和 463.88 万元，呈小幅增加趋势，主要由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未发生变动，计提的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政策相对谨慎。

2、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5.44	2.79
政府补助	132.94	329.96	300.70
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收入	1,302.10	1,380.61	1,344.49
其他	15.14	13.27	23.86
合计	1,450.18	1,729.27	1,671.84

本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为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及政府补贴收入。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公司销售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

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科技发展经费补助及引导资金	83.75	329.40	300.7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资本市场融资补贴与奖励资金	4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引进补助	5.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助	2.60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奖励	1.59	0.5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2.94	329.96	300.70	与收益相关

（七）净利润及销售净利率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24,889.89	22,062.42	21,393.10
营业利润	2,362.96	2,143.16	1,939.55
营业利润率	9.49%	9.71%	9.07%
净利润	3,435.81	3,477.42	3,231.19
销售净利率	13.80%	15.76%	15.10%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呈平稳态势，营业利润率较为稳定，主要由于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和期间费用率波动较小；公司 2014 年度销售净利率低于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主要是 2014 年度收到的政府补助收入较前两年有所下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净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国电南瑞	16.87%	16.87%	17.55%
四方股份	12.14%	12.14%	12.54%
许继电气	10.76%	10.76%	8.61%
积成电子	13.93%	13.93%	13.84%
东方电子	5.40%	5.40%	4.15%
金智科技	5.89%	5.89%	5.67%
国电南自	-5.70%	2.43%	7.42%
平均	8.47%	9.63%	9.97%
磐能科技	13.80%	15.76%	15.10%

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年报。

从上表看，公司的销售净利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但低于国电南瑞。国电南

瑞收入规模较大，期间费用率较低，因此销售净利率较高；与四方股份、积成电子相比，销售净利率较为接近；与东方电子、金智科技、许继电气相比，公司销售净利率水平较高，主要由于公司产品结构以电力自动化业务为主，毛利率较高所致（上述三家上市公司业务多元化发展，毛利率较高的电力自动化业务仅为其业务的一部分，该部分收入占其整体收入比重较发行人低）。

（八）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9.81	4.90	-6.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2.94	330.00	300.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2	-4.07	9.55
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5.95	330.82	303.4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4.78	45.80	44.18
税后非经常性损益	111.17	285.02	259.26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259.26 万元、285.02 万元和 111.17 万元，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较少，占同期净利润的比重为 8.02%、8.20%和 3.24%，占净利润比例较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奖励与财政补贴收入，对公司的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公司及子公司烟台磐能自行开发生产并销售软件产品是公司主要业务内容之一，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公司销售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公司报告期内持续享受该项优惠，预计未来仍能够继续享受该项优惠，公司取得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是可持续的，不属于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九）影响利润的因素分析

1、公司主要利润来源分析

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和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毛利	10,317.97	272.17%	9,355.94	242.72%	8,896.63	247.99%

期间费用	-7,244.88	-191.11%	-6,546.76	-169.84%	-6,402.02	-178.45%
营业利润	2,362.96	62.33%	2,143.16	55.60%	1,939.55	54.06%
营业外收支净额	1,428.05	37.67%	1,711.44	44.40%	1,647.94	45.94%
利润总额	3,791.01	100.00%	3,854.60	100.00%	3,587.48	100.00%

2012-2014年，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54.06%、55.60%和62.33%，逐步增加，是公司利润主要来源。

2012-2014年，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45.94%、44.40%和37.67%，对公司利润的贡献较大。营业外收入主要来源于公司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2012-2014年，公司收到的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分别为1,344.49万元、1,380.61万元和1,302.10万元，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37.48%、35.82%和34.35%，对公司业绩贡献较大。

软件产品业务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业务领域，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软件产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预计软件产品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政策将能够继续得以执行，公司预计未来能持续性获得这部分退税收入。

2、可能影响公司盈利能力持续性和稳定性的重大不利因素

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稳定性的重大不利因素主要包括：市场竞争能力风险、新产品研发风险、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部分所述。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第四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

保荐机构经核查认为：公司在报告期内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根据公司所在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自身业务发展状况，发行人具备持续盈利能力。

三、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建设研发中心一期大楼、新购买房屋及设备等各项支出，主要支出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固定资产	589.74	623.84	325.37

在建工程	1,439.92	2,130.14	83.69
无形资产	28.25	14.33	68.08
长期待摊费用	82.49	58.97	254.02
合计	2,140.41	2,827.28	731.16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支出主要为购买自用房屋和电子设备及研发中心测试设备；公司在建工程支出主要用于本次募投项目之研发中心基地大楼项目建设；无形资产支出主要为购买管理软件；长期待摊费用支出主要为装修及厂区绿化费用。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有关投资外，公司无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四、公司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现金流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6.49	2,794.58	-296.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8.72	-1,591.08	-1,491.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7.03	-1,045.39	495.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0.74	158.12	-1,292.8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14.71	5,553.96	5,395.85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96.53 万元、2,794.58 万元和 3,676.49 万元。2012 年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负数，主要是因为 2012 年度部分行业客户（如煤炭、水泥、钢铁等）业绩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导致客户的付款节奏放缓；进入到 2013 年度，公司开始加强客户管理和催收款力度，对于部分行业风险较大的客户加强审查并收紧收款方式，2013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得到显著改善，与净利润的情况相匹配。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91.92 万元、-1,591.08 万元、-1,098.72 万元。2012 年以来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且金额较大，主要系公司为加强研发实力，加快本次募投项目研发中心的建设，以及固定资产采购增加所致。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95.64 万元、-1045.39 万元、-1317.03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借入银行贷款和股东投资，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为偿还到期银行借款及支付股东现金股利。

公司对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的管理能力逐步提升，投资活动与筹资活动围绕主营业务展开，公司未来现金流将呈现良性循环。

五、目前已存在的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日后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的影响

（一）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担保、诉讼，以及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或有事项。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调整事项。

2、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2015 年 4 月 1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决定以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000 万元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5 年 5 月 9 日经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财务状况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资产结构合理、质量优良，资产负债率符合行业特征，负债结构适应本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主营业务利润持续增长，投资活动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盈利能力稳定。以下就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进行分析：

（一）市场前景的影响

除国家电网公司、中国南方电网公司、各地方电网公司及其下属供电企业外，公司产品更多的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方面，产品市场随着电力需求和国民经济的发展而增长。“十二五”期间是我国转变电力发展方式、调整电力结构、优化电力布局的关键时期，电力工业仍将得到优先发展，电力自动化行业将迎来新一轮景气周期。关于公司产品市场空间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和技术”之“二、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及“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有关内容。

（二）募投项目的影响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新能源一体化监控系统及能耗管理系统、配网自动化、水利自动化这四个扩能项目将有助于公司全面提高发行人工程项目的实施及保障能力，更好的服务于客户，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拟投资建设的研发中心项目将全面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及研发质量保障能力，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三）登陆资本市场的影响

“十二五”期间，随着国家对电力投资结构的调整，配电业务领域的投资比重加大，公司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公司如可成功登陆 A 股市场，不仅可为企业提供必要的发展资金，而且有利于改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管理水平，提高公司知名度和影响力，带来更多的业务机会，为公司长远可持续增长奠定基础。

七、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

为了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发行人分红机制，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以及《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规划》”）。

（一）制定分红回报规划时考虑的因素及履行的程序

1、制定分红回报规划时的基本原则及考虑因素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外部融资环境、股东对于分红回报的意见和诉求等因素，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2、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规划》，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后对公司正在实施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做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段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安排通过网络投票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公司董事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发展阶段及当期资金需求，并结合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并经公司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实施。

《规划》应经全体董事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规划》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规划》进行审议，并经半数以上监事表决通过。

《规划》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由公司股东大会作为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本次制定的未来分红回报规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为了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增加股利分配政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公司于2015年5月27日召开了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该草案在公司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开始实施。该草案规定，在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且无重大资金支出的情况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同时，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并经 2015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和可行性

1、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计划

根据《公司章程》，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目标以及实际经营情况，公司上市后三年计划将为股东提供以下投资回报：

1、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以后，在满足公司正常的资金需求，如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发生，并有足够现金用于股利支付的情况下，优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具体分配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况况和发展需要拟定，并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在此基础上，公司将结合发展阶段、资金支出安排，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可适当增加利润分配比例及次数，保证分红回报的持续、稳定。上市后三年，公司将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2、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确定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的最低比例：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拟进行重大投资、收购或

者购买资产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超过 3000 万元；或者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或购买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次经审计总资产的 15%。

2、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利分配计划的可行性

（1）2012 年至 2014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3,310.91 万元、3,347.74 万元和 3,313.03 万元，公司净利润保持平稳。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顺利实施，则公司未来盈利规模有望进一步扩大。公司目前盈利能力良好，有助于保证股东未来三年获得现金分红回报。

（2）2012 年至 2014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96.53 万元、2,794.58 万元和 3,676.49 万元。除 2012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呈小幅净流出外，另外两个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均为正，公司良好的现金流量状况有助于保证公司未来三年股利分配政策的实施。

（3）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有效缓解公司的资金需求，资产负债结构更加合理，并有助于增强公司的技术优势和市场竞争力。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也为公司未来三年股利分配政策的实施提供保障。

综上所述，在确保公司持续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公司未来资金需求和融资环境，公司确定了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现金分红的最低比例为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建立了科学稳定的投资回报机制，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及全体股东利益，有利于保护中小股东权益。公司确定的上市后未来三年的股利分配计划具备可行性。

第十二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的总体战略和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总体战略

公司将把握智能电网建设、新能源快速发展及电力系统一二次设备加速融合的契机，聚焦于智能电网在发、输、变、配、用等各环节的关键领域进行业务布局，重点选择在变电、配用电、新能源领域的电力自动化行业方向上发展业务，努力把公司打造成为电力系统自动化方面的一流企业。

（二）业务发展目标

在稳定和发展公司已有优势业务变电站综合自动化及调度自动化业务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的配网自动化、能耗管理及新能源方向的业务，同时发展与其相关联的服务及工程总承包业务，目标是在未来 3-5 年内实现营业收入及利润翻番。

二、具体业务发展规划

（一）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坚持以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及石化、矿山、冶金等诸多工业领域的电力客户需求为导向，建立先进成熟的产品研发管理模式和产品研发体系，制定具有前瞻性的研发规划，不断加大科研投入，建立完善的激励机制，加大对科技成果和创新的奖励力度，建立高效的产品开发流程，强化技术积累及提升技术平台。

此外，将在现有市场优势及产品布局的基础上，根据当前及未来用户的需求，积极研发符合技术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的新产品，丰富公司电力自动化产品线，提高生产工艺和技术水平，提升产品的附加值，从而形成持续稳定、滚动发展的良性循环发展的局面，突出电网调度自动化、变电站自动化、配用电自动化各自优势，并拓展新能源一体化监控系统及能耗分析管理系统等新的业务。具体规划

如下：

1、变电站自动化产品及系统研发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行业发展趋势，完善发电厂/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和智能变电站产品及系统，巩固 110KV 以下电力系统及行业用户市场，在此基础上开发 220KV 系列保护装置并完善产品系列，进入 220KV 电站自动化领域。根据清洁能源领域的快速发展和电力体制改革等发展趋势，结合公司的技术特点和技术积累，逐步进入清洁能源领域。主要产品研发计划如下：

（1）开发智能变电站 220KV 线路保护装置、220KV 主变保护装置并通过国家电网入网测试，实现 220KV 电压等级保护装置的齐套。

（2）开发智能变电站过程层设备合并单元、智能终端、合智一体装置并通过国家电网入网测试，进入这一技术含量高、利润高的市场。

（3）根据国家中长期电力需求和供应预测，清洁能源领域目前发展最快，产生了大量有新的功能要求的电力二次设备需求，而且这些设备属于我公司最擅长的 110KV 以下电压等级，我公司拟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并提供相应产品。

（4）开发储能电站的控制设备和系统，配合国家清洁能源发展战略对储能电站的巨大需求，进入这一新的市场领域。

2、智慧能源管理产品及系统研发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行业发展趋势，依托公司现有 SCADA、EMS、集控中心监控等产品及系统，逐步形成了富有特色、竞争力强的调度自动化及能量管理系统业务。凭借着高可靠性、高开放性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为石化、矿山、水利、冶金、机场、新能源等多种不同领域提供了符合各行业特色的调度及能量管理系统解决方案。近期计划研发产品及系统如下：

（1）基于云计算、面向大数据分析的建筑能耗综合管控系统，如：园区能耗管理系统、机场能耗管理、医院、学校能耗管理系统；

（2）基于物联网的企业能源调度自动化系统，依托公司成熟电力调度自动化系统技术，结合最新物联网技术，实现对企业能源优化调度，实现节能减排；

（3）通用通讯类产品的研发，结合最新通信技术，研究新一代的远动主机、

通信终端、网关机、数据采集器等产品；

（4）结合新能源发展趋势，研发新一代新能源监控系统和微电网能量管理系统。

3、配网自动化产品及系统研发

为实现城网配网自动化、典型开闭所自动化、农村配网自动化、智能配网小区自动化、分布式能源微网自动化，开发新一代配网产品如下：

（1）智能分布式配网终端，适用于中心城区电网架构规划良好的配网系统，采用对等通信实现配网快速馈线自动化功能；

（2）箱变监控系统，采用保护、测控、无功补偿、环境监测、通信一体化设计，实现箱变的智能化；

（3）满足配网自动化的通信类产品，包括高可靠性交换设备、光通信设备、无线接入及传感设备；

（二）市场开拓与营销体系建设计划

目前公司已建立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在电力系统、矿山、水泥、冶金、石化等行业积累了良好的客户资源，与包括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中国石油等国家大型知名企业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关系，公司未来的市场开拓及营销体系建设计划包括如下几个方面：

1、国内市场方面：

继续加大和巩固电力系统内市场，积极参与和跟踪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在智能电网和智能配用电领域的最新技术应用和发展趋势，紧密追踪电力系统内的行业动态，继续开拓和加大在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的市场开拓力度，在目前已经取得的业务基础上，争取持续扩大市场份额。充分利用公司现有营销网络，加强与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等省份电力部门的合作交流，拓宽公司在基层电力市场的影响和销售份额。

积极开展系统外大行业客户的供应商入围入选工作，国内主要行业客户，如五大发电集团和中石化、中石油、中海油等央企，在供应商管理和物资采购方式方面已经开始打破原有的供应渠道，采取较为开放、公平、公正的态度筛选和评

审供应商，公司将抓住机遇，凭借现有品牌技术和原有行业业绩尽快进入行业大客户供应商渠道，提高在发电、石化、核电等重要行业的设备供应商市场地位和市场份额。

2、国际市场方面：

随着“一带一路”国家战略的不断推进，我国将在工程基建、建筑建材、能源基础、交通运输等领域，带动对沿线国家的产品、设备和劳务输出。特别是“一带一路”战略将推动周边国家基建投资，配套电站的建设将会产生新的项目需求。公司在原有出口业务基础上，将加大与上海电气、中国水电建设等设备总成套、工程总承包企业的配套合作，借助其海外出口订单蓬勃发展趋势，加大公司海外出口业务的拓展，增加市场份额。

3、营销体系建设方面：

公司目前已经有较为完善的、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公司在现有的营销体系基础上，将继续完善部门建设和营销队伍建设，着重引进熟悉电力系统、大行业客户需求和海外市场的高层次营销人才，积极参与此类行业客户的行业标准制定、技术交流论坛等活动，加大品牌推广等营销投入。

（三）人力资源计划

为继续保持本公司的创新能力和竞争实力，公司将根据今后几年的发展规划制定相应的人力资源发展计划，通过不断引进人才和持续的培训，建立一支高素质的人才队伍。

为适应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将一方面积极引进电力自动化方面高学历、高素质的技术开发人才，特别是引进具有丰富的开发管理经验的技术带头人或技术开发精英；同时积极培养和引进熟悉电力自动化运行原理，适应市场开拓所需的管理和营销人才；另一方面，进一步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的合作，充分利用高校及科研院所的人才优势，拓展公司人力资源的外延，整合资源为公司发展战略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

（四）收购兼并和对外扩充计划

本公司将按照业务发展战略要求，围绕公司核心业务，在条件成熟时，通过

兼并、收购等方式不断发展壮大，达到完善公司产品链、提高市场占有率，扩充人才队伍等目的，实现公司的低成本快速扩张和跨越式发展。

三、拟定上述发展规划和目标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公司在拟发行当年及未来 3-5 年发展计划，有如下假设条件：

- 1、国家宏观经济持续稳定增长；
- 2、区域内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 3、公司所遵循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无重大不利变动；
- 4、募集资金尽快取得并投入；
- 5、公司无重大经营决策失误和足以严重影响公司正常运转的人事变动；
- 6、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不利影响。

四、实施上述发展规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1、目前国内电力自动化领域的专业人才相对紧缺，而该产业的技术更新速度又相对较快，公司在实现上述发展规划过程中将面临人才培养、引进和合理应用方面的挑战。

2、实施公司发展战略和各项具体发展计划，需要的资金量较大，资金因素成为公司实现上述发展规划的约束条件之一。

3、为实现上述发展规划，公司组织机构设置、资源配置、内部控制管理等方面将面临严峻挑战，对公司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

五、发展规划和目标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发展计划是在公司现有主要业务的基础上，综合考虑了以下因素：国家坚强智能电网的建设、配网自动化改造、国家城镇化建设、新能源的快速发展等因素带来未来巨大的市场前景；国家今后几年对电力自动化行业的政策支持；本行业目前的市场竞争状况及未来发展趋势；公司目前的销售收入规模、业务经营能力、技术研发实力、经营管理水平等状况；经过认真分析和调研而制定的各项发展计划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并专业从事电力自动化行业，已经在本行业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积累了较为丰富的技术开发经验和大批长期稳定的客户群体。公司具有高科技企业特点，强化研究开发与市场营销两大重点环节，辅以可靠的质量控制下的生产管理。上述计划中，公司依然侧重于技术创新、产品开发、市场拓展和人力资源引进与培养，与现有业务模式基本保持一致，上述业务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相辅相成、密不可分，是现有业务的发展和提升。公司发展计划增加了业务深度，扩大了业务规模，提高了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因此，公司现有业务是发展计划的基石，发展计划是现有业务的深化、完善和提高，使公司跨上更高的发展平台。

六、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上述业务发展的作用

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可以解决公司在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压力，提升公司经营过程中的综合实力，将极大提升公司募投项目的项目实施和盈利水平在经营过程中的综合实力。

1、此次募投项目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新能源一体化监控系统及能耗分析管理系统、配网自动化项目、水利自动化项目的投产，将有助于公司全面提高项目实施及保障能力，更好地服务客户；拟投资建设的研发中心项目将全面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及研发质量保障能力，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2、本次发行成功将使公司成为公众公司，拓宽了公司的融资渠道，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吸引优秀人才，这将进一步推动公司的快速发展。

第十三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经 2015 年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投入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单位：万元）		
		建设资金	铺底流动资金	小计
1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项目	5,364.80	2,069.70	7,434.50
2	新能源一体化监控系统及能耗分析管理系统项目	2,825.50	954.60	3,780.10
3	配网自动化项目	2,864.20	1,242.50	4,106.70
4	水利自动化项目	1,509.80	675.50	2,185.30
5	研发中心项目	2,559.80	200.00	2,759.80
	合计	15,124.10	5,142.30	20,266.40

上述五个项目共需筹集资金 20,266.40 万元，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拟投资项目的全部投资需求，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如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本公司可视实际情况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部分进行置换。

（二）项目备案核准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报告已经本公司 2015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获得相关有权部门批准。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审批/备案情况	项目环保审批情况
1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	宁高管内备字[2015]48 号	宁高管环表复[2015]23 号
2	新能源一体化监控系统及能耗分析管理系统项目	宁高管内备字[2015]50 号	宁高管环表复[2015]25 号
3	配网自动化项目	宁高管内备字[2015]49 号	宁高管环表复[2015]26 号
4	水利自动化项目	宁高管内备字[2015]47 号	宁高管环表复[2015]24 号
5	研发中心项目	宁高管内备字[2015]51 号	宁高管环登复[2015]14 号

（三）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和产品关系

在上述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所涉及的产品，均为公司现有业务。其中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为公司目前主打产品，急需扩大产能；新能源一体化监控系统及能耗分析管理系统项目近年来作为公司新拓展的业务，目前已达到批量生产的技术条件，公司正在不断拓展市场，市场前景广阔，公司急需提高与此相配套的生产能力；配网自动化项目自2012年起开始实施，目前处于小批量生产阶段，由于配网自动化在今后有大的发展，公司急需扩大产能；水利自动化项目经过前几年的客户需求、市场调研及项目的试点运行，技术及方案已经成熟，可以推广应用。此次募投项目的投产，将有助于公司全面提高项目实施及保障能力，更好地服务客户。

国家智能电网、节能环保领域高速发展，技术日新月异，为了提升公司在该领域的技术水平，需要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此次拟投资建设的研发中心项目将全面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及研发质量保障能力，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项目

1、项目概述

该项目是公司原有产品的扩能项目，在实现变电站自动化产品技术升级的基础上，扩大现有变电站自动化产品的产能，提高产品市场竞争优势。

本项目整体运作周期预计为11年，建设期为1年，生产经营期为10年，其中第二年开始投产，生产负荷为60%，第三年生产负荷为80%，第四年开始满负荷生产。达产后将形成年产310套DMP3300系列、DMP5000系列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60套DMP5500智能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的生产规模。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为7,434.5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4,358.80万元，项目运作及人员投入为1,006万元，铺底流动资金2,069.70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内容	金额（万元）	比例
1	建设投资	4,358.80	58.63%
1.1	包括：建筑工程费	1,341.90	18.05%
1.2	设备购置费	2,502.80	33.66%
1.3	安装工程费	210.40	2.83%
1.4	预备费	303.70	4.09%
2	项目运作及人员投入	1,006.00	13.53%
2.1	调研、培训等前期费用	200.00	2.68%
2.2	新增人员费用	506.00	6.81%
2.3	系统检测及试运行费用	300.00	4.04%
3	铺底流动资金	2,069.70	27.84%
合计		7,434.50	100.00%

3、市场前景及新增产能消化分析

电网既是电力传输的载体和平台，又是重要的公共服务设施。智能电网作为新一轮能源变革的重要载体，对能源系统智能化发挥着核心和引领作用。我国智能电网已进入全面建设阶段，各级规划稳步实施，推广项目进展顺利，电网智能化水平不断提高。2014年，作为保障社会发展的基础能源设施，智能电网将迎来更大的发展机遇。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电力工业“十二五”规划研究报告》，“十二五”期间智能电网建设是我国电力建设的重点，带动电力装备产业升级，由此引发对输变电设备的需求量急剧增加。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电力工业“十二五”规划滚动研究综述报告》：预计2015年全社会用电量将达到6.02-6.61万亿千瓦时，“十二五”期间年均增长7.5-9.5%；预计2020年全社会用电量将达到8-8.81万亿千瓦时。“十二五”期间，全国电力工业投资将达到6.1万亿元，比“十一五”增长88.3%，其中电网投资2.9万亿元、占全部投资的48%。到2015年，大部分城市形成220（或110）千伏双环网架，500（或330）千伏变电站深入城市负荷中心并形成500（或330）千伏环网结构；初步建成220千伏电压等级为中心枢纽，110千伏（66/35千伏）电压等级为主网架的坚强农村配电网。电网整体供电能力、技术装备水平和可靠性进一步提高，满足社会用电需要。

公司是国网继电保护及变电站自动化产品招标的合格供应商，虽份额占比不

高，但是作为少数具备此资格的民营企业之一，随着募投项目的达产，公司产品研发能力、企业资产规模、产品产能都将得到较大的提高，企业实力的提升将有利于获得更多的招标份额。

电力系统外工业领域对电力的需求大，由于这些行业的特殊性，对供电质量、用电安全性和稳定性要求也较高，而且运行工况比较复杂，虽然事故的影响较电网内小，但对企业的正常生产会造成重大影响。企业变电站的设备特点较电力系统变电站的保护有许多新的要求，从而不仅要求电力自动化产品技术适用性强，还要求厂商的技术支持紧密。由于这部分市场分属不同的行业，受电力部门的影响较小，产品需求差异较大，大多为非标工程，受制于专业技术人员薄弱，客户对电力自动化厂商的技术支持依赖程度高，大厂家不愿过深的介入，这给众多的中小设备厂家留下较大的发展空间。公司在此市场深耕多年，完成多个行业的大型企业电力自动化投资项目，已形成良好的口碑效应。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充分运用已有优势，进一步加大厂矿和大型企业用户等市场的拓展力度，以提升产品的销售量。

综上，募投项目达产后，新增产能能够得到有效消化。

4、项目技术情况

（1）工艺流程和生产技术选择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现有主要产品产能的扩大，项目工艺流程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项目生产技术的选择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六、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之“（一）主要产品使用的生产技术”。

（2）新增设备

本项目新增设备 2,502.80 万元，具体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合计(万元)
一	研发办公设备			
1	UNIX 服务器	8	5.8	46.4
2	数据库存储设备（磁盘阵列）	1	11	11
3	数字仿真模拟系统	1	350	350
4	继电保护工作站	6	3	18

5	台式计算机	40	0.7	28
6	笔记本计算机	40	1	40
7	投影仪	1	0.5	0.5
8	复印机	1	1.5	1.5
9	网络交换机	5	0.8	4.0
10	打印机	2	0.3	0.6
11	传真机	1	0.3	0.3
12	扫描仪	1	0.1	0.1
*	小计	107		500.4
二	测试调试设备			
1	线路保护屏	4	8	32
2	母线保护屏	1	12	12
3	变压器保护屏	2	30	60
4	发变组保护屏	1	40	40
5	自动化调试线	1	250	250
6	网络报文记录分析系统	1	15	15
7	故障录波器	1	20	20
8	工业交换机	2	2.5	5
9	继电保护测试仪(屏柜校验)	4	6	24
10	继电保护测试仪(继电器校验)	5	8	40
11	RTU 测试仪	3	8	24
12	继电保护测试工作台	10	0.5	5
13	动态信号发生器	1	12.2	12.2
14	专用电路单板测试系统	4	5	20
15	试验用直流系统	2	6	12
16	试验用隔离变压器	4	3.2	12.8
*	小计	46		584.00
三	生产线建设(共建)			
1	自动化生产线	1	743.8	743.8
2	产品老化试验室(装置)	1	16	16
3	产品老化试验室(屏柜)	1	30	30
4	产品老化架	10	5	50
5	包装、丝印系统	1	4	4
6	电动叉车	1	1.2	1.2
7	手动液压叉脚式装卸车	3	0.8	2.4
*	小计	18		847.4
四	仓库设施			
1	仓库移动式货架	10	2.5	25

2	仓库管理系统	1	42	42
3	电子元器件防潮柜	5	4	20
4	物料车	10	0.2	2
*	小计	26		89
五	公辅设备			
1	空压机	1	25	25
2	变压器及配套设备、线缆	1	135	135
3	通风与空调系统	1	230	230
4	供水设备	1	20	20
5	排水设备	2	18	36
6	消防设备	1	36	36
*	小计	7		482
**	合计	204		2,502.80

5、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

（1）主要原、辅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有稳定的原、辅材料供应渠道，能满足本项目产品的生产需要。为了保证原、辅材料的质量，公司生产、技术、质检等部门将对供货单位进行调研考察选点工作，选择生产设备齐全、技术力量较强、检测手段完善的单位及外购、外协件定点单位，保证外购、外协件质量可靠。同时制订外购、外协件质量验收制度，要求加工单位提供质量检测数据及外购件质量合格证书。对原、辅材料、配套元器件、标准件等，都要有合格证书，否则不予验收。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六）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2）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耗用的能源主要是水、电，由公司按照市场价格向当地供应单位购买，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6、项目选址情况

本次一揽子除研发中心项目外 4 个生产项目拟建地址位于南京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磐能路 6 号公司原有厂区内，厂区占地面积约 68 亩（已经取得土地使用权证），项目用地性质属工业建设用地。公司一揽子 4 个生产项目拟新建建筑面积 12096 平方米（占地面积约 20.5 亩），其中本项目占用建筑面积 6048 平方米。

7、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项目施工期的环境影响主要为施工场地的扬尘、废水、噪声污染等。本项目涉及的污染物均可采取措施加以处理，能符合环保排放要求，其运营对环境不造成重大影响。本项目建设对环境影响的评价已于 2015 年 6 月 8 日获得。

8、项目财务评价

项目	金额（万元）
年营业收入	15,080.00
年总成本费用	11,859.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1.30
年利润总额	3,049.5
年增值税	1,427.10
财务评级指标：	
财务内部收益率	30.1%（税前）/25.7%（税后）
财务净现值（i=12%）（万元）	8,988.4(税前)/6,765.7（税后）
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	5.0 年（税前）/5.6 年（税后）
投资收益率	27.2%

（二）新能源一体化监控系统及能耗分析管理系统项目

1、项目概述

该项目是在公司原有产品的基础上开发完善并产业化运用项目，本项目新能源一体化监控系统是通过对微电网（含有风力发电、光伏发电、微型燃气轮机等分布式电源和储能单元的系统）的控制与保护、能量优化管理、后台运行监控等来对整个微电网运行状态进行集中监测、控制和优化，从而保证微电网的稳态安全、经济运行、可靠供电的能量管理系统。

为确保产品的可靠性，公司将建设一套基于云计算的企业（建筑）能耗监控管理系统。该能耗管理系统是针对大型企业、公共建筑能耗，在获取内部智能仪表、监测及计量工具，PLC 系统或 DCS 系统原始数据的基础上，将能耗数据上传给能耗分析管理系统，经过计算、分析、统计、优化后，形成电、煤、水、气、油等各种能源的消耗情况的详细报表，并对能源系统进行平衡、优化和预测，对企业、公共建筑用能进行合理性诊断，并通过曲线、图形等形式直观有效的展现出来，实现对能源利用状况进行实时、准确的动态监管，以现代技术手段加强节

能管理，加大节能监管力度，提高节能工作的管理水平。

本项目运作周期为 11 年，建设期为 1.5 年，生产经营期为 9.5 年，其中第二年下半年开始投产，生产负荷为 40%，第三年生产负荷为 80%，第四年开始满负荷生产。达产后将形成新能源一体化监控系统项目年产 50 套 DMP7100 系列光伏发电监控系统、20 套 DMP7200 风场综合监控系统、10 套 DMP7300 分布式能源微网管理系统的生产规模，能耗分析管理系统项目年产 30 套 SE7000 建筑能耗分析管理系统，3 套 SE7100 企业能耗分析管理系统的生产规模。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为 3,780.1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1,292.97 万元，项目运作及人员投入为 1,532.53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954.6 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内容	金额（万元）	比例
1	建设投资	1,292.97	34.20%
1.1	包括：建筑工程费	232.82	6.16%
1.2	设备购置费	891.17	23.58%
1.3	安装工程费	57.05	1.51%
1.4	预备费	111.93	2.96%
2	项目运作及人员投入	1,532.53	40.54%
2.1	调研、培训等前期费用	306.51	8.11%
2.2	新增人员费用	766.27	20.27%
2.3	系统检测及试运行费用	459.75	12.16%
3	铺底流动资金	954.60	25.25%
	合计	3,780.1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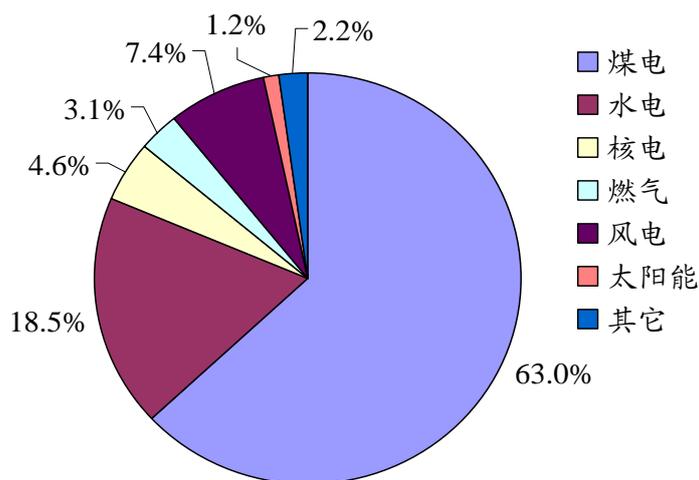
3、市场前景及新增产能消化分析

(1) 新能源一体化监控系统项目

① 光伏发电监控系统市场前景和产能消化分析

根据《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提出的目标，到 2020 年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15% 左右。2012 年我国能源消费总量为 36.2 亿吨标准煤。根据预测，到 2020 年，我国能源需求总量可能高达 45 亿吨标煤，要实现可再生能源消费比重达 15% 的目标，总装机容量将达 1.8GW，占全国总装机容量的 1.23%。

图 2020 年我国电力装机构成预测图



注：资料来源《光伏发电前景分析》

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 2014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公布的数据，2014 年全国新增光伏发电装机 10GW，其中分布式光伏 60%。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最新发布的《太阳能光伏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我国“十二五”期间的光伏装机规模，将达到 35GW，其中 50% 将以分布式光伏发电的形式在东南沿海地区兴建。国家发改委印发的《可再生能源法发展“十二五”规划》中指出，2020 年我国太阳能发电装机将达到 50GW。2013 年 3 月 5 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作政府工作报告时指出：要提高非化石能源发电比重，发展智能电网和分布式能源，鼓励发展风能、太阳能。由此可见，光伏发电将是我国未来能源发展的重要方向，行业近期及中长期发展持续看好。

国家电网公司 2012 年出台《关于促进分布式光伏发电并网管理工作的意见》限定单个并网点总装机容量不超过 6 兆瓦的光伏发电。根据上述规划中预测的分布式光伏发电总装机量测算，2014 年我国分布式光伏电站就将超过 1600 多个，2020 年底分布式光伏电站将达到 8300 多个，本项目达产年可生产 50 套光伏发电监控系统产品，约占市场需求的 3% 左右，产品产量设定合理，能够充分消化。

②风场综合监控系统市场前景和产能消化分析

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 2014 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公布的数据，2014 年全国新增风电装机 18GW。另据国家发改委印发的《可再生能源法发展“十二五”规划》中提出，到 2015 年，我国累计并网风电装机达到 1 亿千瓦（100GW），年发电量超过 1900 亿千瓦时，到 2020 年，累计并网风电装机达到 2 亿千瓦（200GW），年发电量超过 3900 亿千瓦时，风电成为电力系统的重要电源。

该规划同时提出要有有序推进大型风电基地建设。结合电力市场、区域电网和电力外送条件，积极有序推进“三北”和沿海地区大型风电基地建设。到 2015 年，形成酒泉、张家口、乌兰察布、锡林郭勒、通辽、赤峰、白城等数个 500 万千瓦以上风电集中开发区域，以及承德、巴彦淖尔、包头、兴安盟、松原、唐山、民勤和大庆、齐齐哈尔等一批 200 万千瓦以上的水电集中开发区域。由此可见，风电将是我国未来能源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行业近期及中长期发展持续看好。

根据上述规划测算，2015 年~2020 年期间，我国年均风电装机将达到 20GW。我国的风场建设规模从 6MW 到 200MW 大小不一，若平均按 50MW 规模计算，则每年新增风场 400 个。本项目达产年可生产 20 套风场综合监控系统产品，约占市场需求的 5%左右，产品产量设定合理，能够充分消化。

③分布式能源微网管理系统市场前景和产能消化分析

2013 年 7 月，国家能源局在全面解决无电人口用电问题工作会议上提出，到 2015 年底，全国 273 万无电人口用电问题必须得到全部解决，其中电网延伸解决 154 万人用电，光伏独立供电解决 119 万人用电，项目合计 583 个，总投资 294 亿元。从人口数据比例分析，光伏微电网项目约有 200 余个，建设期约两年，平均每年建设微电网项目约 100 个。

国家能源局第一批创建新能源示范城市（产业园区）确定了全国 81 个城市和 8 个产业园区。而新能源示范城市的建设，必然离不开分布式发电和微电网参与。如按照平均每个申报城市建设 6 个分布式新能源微网项目（园区按 3 个项目计算），则整个创建期仅该工程就需要建设 510 个分布式新能源微网项目。以建设期 5 年估算，每年新建项目约 102 个。

同时，国家能源局计划在“十二五”期间建设 30 个微电网示范工程。由此推算，2014~2015 年间，每年需要建设约 15 个微电网示范工程。可以预见，示范成功后未来几年的微网建设速度将进一步加大。

综合分析，未来我国每年的分布式微网项目将达到 220 个左右。本项目达产年可生产 10 套分布式能源微网管理系统产品，约占市场需求的 4.5%左右，产品产量设定合理。

（2）能耗分析管理系统项目

①建筑能耗分析管理系统

根据住建部《“十二五”建筑节能专项规划》提出的目标，在大型公共建筑节能监管方面，将建设省级监测平台 20 个，实现省级监管平台全覆盖，节约型校园建设 200 所，动态监测建筑能耗 5000 栋；实施 10 个以上公共建筑节能改造重点城市，实施高耗能公共建筑节能改造达到 6000 万平方米，高校节能改造示范 50 所。为响应国家建筑节能减排的号召，2012 年上海市发布《关于加快推进本市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系统建设的实施意见》要求，对单体建筑面积在 1 万平方米以上的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 2 万平方米以上的公共建筑，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用能分项计量装置的安装及联网，到 2015 年，建成基本覆盖本市国家机关办公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的能耗监测系统。同时，各省市也相继出台了类似政策文件。随着政策的大力支持，我国建筑节能市场前景广阔。

按照住建部《“十二五”建筑节能专项规划》提出的目标，“十二五”期间，我国将实现动态监测建筑能耗 5000 栋，实施高耗能公共建筑节能改造达到 6000 万平方米。我国公共建筑面积大约为 45 亿平方米左右，需建立能耗分析系统、实施节能改造的建筑数量相当庞大，未来的改造速度还将加快。据此粗略推算，仅公共建筑一项，我国每年需要实现动态能耗监测的建筑将不低于 1000 栋。本项目达产年可生产 30 套建筑能耗分析管理系统产品，约占市场需求的 3%，产品产量设定，预计能够得到消化。

②企业能耗分析管理系统

为贯彻落实“十二五”规划《纲要》，推动重点用能单位加强节能工作，强化节能管理，2011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信部、住建部、能源局等十二个部委联合制订了《万家企业节能低碳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将综合能源消费量较大的工业企业、宾馆、饭店、商贸企业、学校等单位纳入独立核算的重点用能单位。要求入选企业：要努力实现能源计量数据在线采集、实时监测，建立企业能源计量数据在线采集、实时监测系统。

2012 年 5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第 10 号公告，公布“万家企业节能低碳行动”企业名单及节能量目标。纳入名单的企业约 17000 家，“十二五”期间万家企业预计实现节约能源 2.5 亿吨标准煤。建设企业能耗管理系统，是文件对入选

企业的要求，也是企业实现节能减排的必然选择。由此可见，未来长期时间内，我国企业对能耗管理系统的需求量巨大，行业市场前景看好。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公布“万家企业节能低碳行动”企业名单，纳入改造范围的企业约 17000 家。本次改造行动明确要求各家入围企业要努力建设企业能耗管理系统。未来 5 年内，若有 10% 的入围企业建立能耗管理系统，则每年的需求超过 300 套。本项目达产年可生产 3 套企业能耗分析管理系统产品，约占市场需求的 1%，产品产量设定合理，新增产能能够消化。

4、项目技术情况

（1）生产工艺技术及工艺流程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现有主要产品产能的扩大，项目工艺流程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项目生产技术的选择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六、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之“（一）主要产品使用的生产技术”。

（3）新增设备

本项目新增设备 891.17 万元，具体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合计（万元）
一	研发办公设备			
1	UNIX 服务器	5	5.8	29
2	数据库存储设备	1	11	11
3	通用示波器	1	8	8
4	投影仪	1	0.5	0.5
5	复印机	1	1.5	1.5
6	扫描仪	1	0.1	0.1
7	网络打印机	3	0.3	0.9
8	台式计算机	13	0.7	9.1
9	笔记本计算机	9	1	9
*	小计	35		69.1
二	测试调试设备			
1	网络交换机	3	0.8	2.4
2	台式计算机	10	0.7	7
3	笔记本计算机	2	1	2
4	线路保护装置	4	0.8	3.2

5	发变组保护装置	1	3	3
6	智能电度表	3	0.9	2.7
7	光纤熔接设备	1	10	10
8	数字电流、电压表	10	0.2	2
9	专用电路单板测试系统	6	5	30
10	试验用直流系统	1	6	6
11	继电保护测试仪	1	8	8
12	RTU 测试仪	1	8	8
*	小计	43		84.3
三	生产公辅设备			
1	防静电设施	1	40	40
2	手动液压叉脚式装卸车	3	0.8	2.4
3	物料车	10	0.3	3
4	仓库移动式货架	10	2.5	25
5	电子元器件防潮柜	10	4	40
6	排风，温、湿度控制系统	1	15	15
7	物料存储架	5	0.2	1
8	电脑打码机	4	2	8
*	小计	44		134.4
四	云桌面相关设备			
1	云桌面管理平台服务器	36	5.13	184.68
2	云桌面管理平台应用服务器	12	0.12	1.44
*	小计	48		186.12
五	云计算相关设备			
1	云桌面零终端	500	0.16	80
2	云桌面 IO 设备 I 终端	200	0.16	32
3	云桌面 IO 设备 II 终端	400	0.16	64
4	终端服务器	20	6.32	126.4
5	应用服务器	2	2.62	5.24
6	核心存储器	1	82.7	82.7
7	SAN 交换机	3	7.95	23.85
8	KVM 切换器	2	1.53	3.06
*	小计	1128		417.25
**	合计	1298		891.17

5、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

（1）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包括外购材料印制板、显示屏、各类电子元件等和外购设

备服务器、五防工作站、交换机、视屏安防系统等，与报告期内采购的材料基本一致，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供应持续稳定。由于生产技术进步和行业竞争激烈，原材料价格总体呈现稳中有降的趋势，原材料供应保持稳定。

（2）主要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耗用的能源主要是水、电，由公司按照市场价格向当地供应单位购买，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

6、项目选址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研发中心项目外，其余 4 个生产项目拟建地址位于南京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磐能路 6 号公司原有厂区内，厂区占地面积约 68 亩（已经取得土地使用权证），项目用地性质属工业建设用地。公司 4 个生产项目拟新建建筑面积 12096 平方米（占地面积约 20.5 亩），其中本项目占用建筑面积 1512 平方米。

7、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项目施工期的环境影响主要为施工场地的扬尘、废水、噪声污染等。本项目涉及的污染物均可采取措施加以处理，能符合环保排放要求，其运营对环境不造成重大影响。本项目建设对环境影响的评价已于 2015 年 6 月 8 日获得。

8、项目财务评价

项目	金额（万元）
年营业收入	6,960.00
年总成本费用	5,526.70
营业税金及附加	75.20
年利润总额	1,358.20
年增值税	626.30
财务评级指标：	
财务内部收益率	27.0%（税前）/23.1%（税后）
财务净现值（i=12%）（万元）	3,520.5（税前）/2,587.6（税后）
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	5.6 年（税前）/6.1 年（税后）
投资收益率	24.8%

（三）配网自动化项目

1、项目概述

配网自动化项目自 2012 年起开始实施，目前处于小批量生产阶段，由于配网自动化在今后有大的发展，公司急需扩大产能；

本项目运作周期为 11 年，建设期为 1 年，生产经营期为 10 年，其中第二年开始投产，生产负荷为 60%，第三年生产负荷为 80%，第四年开始满负荷生产。达产后将形成年产 5000 套 FTU DMP-2216 系列、2500 台 DTU DMP2218 系列的生产规模。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为 4,106.7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1,358.7 万元，项目运作及人员投入为 1,505.5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242.50 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内容	金额（万元）	比例
1	建设投资	1,358.70	33.08%
1.1	包括：建筑工程费	465.71	11.34%
1.2	设备购置费	742.42	18.08%
1.3	安装工程费	37.10	0.90%
1.4	预备费	113.47	2.76%
2	项目运作及人员投入	1,505.50	36.66%
2.1	调研、培训等前期费用	301.10	7.33%
2.2	新增人员费用	752.75	18.33%
2.3	系统检测及试运行费用	451.65	11.00%
3	铺底流动资金	1,242.50	30.26%
合计		4,106.70	100.00%

3、市场前景及新增产能消化分析

该项目未来市场发展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二、发行人所处行业基本情况”之“（六）行业供求状况及利润水平变动趋势”。随着配网自动化改造的全面推广，配电自动化终端装置市场前景广阔。

本公司生产的配网自动化终端装置已成功进入国网集中招标供应商名单，2014 年，中标国家电网公司 2014 年配网自动化终端协议库存集中招标；2015 年，公司在国家电网配网自动化项目中标额度大幅增长。随着公司募集资金到位，综

合实力的增强，预计未来会拿到更大的中标份额，产品达产后产能完全能够得到消化。

4、项目技术情况

（1）生产工艺技术及工艺流程

本项目生产的配网自动化终端装置继承了公司多年的继电保护装置、测控装置、通信装置以及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的研发和现场运行经验，从多方面考虑，运用多种技术手段，在设计的过程中充分考虑了装置恶劣的运行条件，装置具有良好的电磁兼容性能，功耗低，工作温度范围宽，防震、防潮、防雷，具有很好的可靠性和稳定性。

项目工艺流程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项目生产技术的选择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六、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之“（一）主要产品使用的生产技术”。

（2）新增设备

本项目新增设备 742.42 万元，具体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一	研发办公设备			
1	MCU 仿真器	4	0.8	3.2
2	DSP 仿真器	4	1	4
3	动态信号发生器	1	12.2	12.2
4	通用示波器	2	8	16
5	台式计算机	15	0.7	10.5
6	笔记本计算机	40	1	40
7	UNIX 服务器	2	5.8	11.6
8	打印机	4	0.3	1.2
9	扫描仪	2	0.1	0.2
10	投影仪	1	0.5	0.5
11	复印机	1	1.5	1.5
12	传真机	3	0.3	0.9
*	小计	79		101.8
二	测试调试设备			
1	继电保护测试仪	4	8	32

2	直流信号源	2	3	6
3	6位半数字万用表	1	2	2
4	绝缘耐压测试仪	1	8	8
5	绝缘测试表	4	0.8	3.2
6	通用万用表	20	0.08	1.6
7	试验用直流电源	1	6	6
8	试验用三相调压器	2	1	2
9	配网终端测试工作台	2	22	44
10	工程自动化测试系统	1	27	27
11	专用单板调试系统	3	12	36
12	101、104、61850 通信规约测试分析系统	1	28	28
13	故障录波器	1	20	20
14	配网工作站	8	2.4	19.2
15	工业交换机	5	2.5	12.5
16	EPON 网络系统	1	30	30
17	网络交换机	6	0.8	4.8
18	屏柜用高低温测试箱	1	23.5	23.5
19	配套负荷开关	4	2	8
20	同步对时设备	2	1.5	3
21	屏柜、继电器、开关	6	3	18
22	整机测试系统	2	25	50
23	产品老化试验室（装置）	1	16	16
24	产品老化试验室（屏柜）	1	30	30
*	小计	80		430.8
三	生产设备			
1	防静电设备	20	0.2	4
2	电脑打码仪（二维码）	4	0.4	1.6
3	自动程序写入仪	1	3	3
4	产品摆放架	10	0.4	4
5	屏柜装配工具套件	20	0.2	4
6	产品老化架	4	2	8
7	包装丝印系统	1	4	4
8	三防漆喷涂线	1	180	180
9	液压装卸车	1	1.22	1.22
*	小计	62		209.82
**	合计	221		742.42

5、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消耗的原辅材料主要有外购芯片、继电器、互感器、印制板等组成，与报告期内采购的材料基本一致，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供应持续稳定。由于生产技术和行业竞争激烈，原材料价格总体呈现稳中有降的趋势，原材料供应保持稳定。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六）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6、项目选址情况

本次募投项目，除研发中心项目外，4个生产项目拟建地址位于南京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磐能路6号公司原有厂区内，厂区占地面积约68亩（已经取得土地使用权证），项目用地性质属工业建设用地。公司一揽子4个生产项目拟新建建筑面积12,096平方米（占地面积约20.5亩），其中本项目占用建筑面积3,024平方米。

7、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项目施工期的环境影响主要为施工场地的扬尘、废水、噪声污染等。本项目涉及的污染物均可采取措施加以处理，能符合环保排放要求，其运营对环境不造成重大影响。本项目建设对环境影响的评价已于2015年6月8日获得。

8、项目财务评价

项目	金额（万元）
年营业收入	8,100.00
年总成本费用	6,969.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76.30
年利润总额	1,054.70
年增值税	636.10
财务评级指标：	
财务内部收益率	19.7%（税前）/16.8%（税后）
财务净现值（i=12%）（万元）	2,126.4(税前)/1,315.2（税后）
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	6.6年（税前）/7.3年（税后）
投资收益率	17.5%

（四）水利自动化项目

1、项目概述

该项目是公司现有产品的基础上改进完善的扩能项目，产品方案包含智能水厂系统和智能泵站系统，其中智能水厂系统是采用公司成熟的软硬件平台开发的最新一代智能水厂集成应用平台，主要应用于水厂供水系统的自动控制，负责指挥和控制水利设备的运行和事故处理；智能泵站系统是公司是专门针对我国泵站控制的特点而研制开发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该套系统综合运用了网络通信技术、自动控制技术、现场总线技术、现代电子电气技术、多媒体技术和先进的计算机软工设计方法，系统使用、维护极其简单，用户操作方便。

本项目经过前几年的客户需求、市场调研及项目的试点运行，技术及方案已经成熟，可以推广应用。

本项目运作周期为 11 年，建设期为 1 年，生产经营期为 10 年，其中第二年开始投产，生产负荷为 60%，第三年生产负荷为 80%，第四年开始满负荷生产。达产后将形成年产 10 套 DMP8200 智能水厂系统、45 套 DMP8100 智能泵站系统的生产规模。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为 2,185.2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621.04 万元，项目运作及人员投入 888.7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675.5 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内容	金额（万元）	比例
1	建设投资	621.04	28.42%
1.1	包括：建筑工程费	232.82	10.65%
1.2	设备购置费	306.32	14.02%
1.3	安装工程费	22.05	1.01%
1.4	预备费	59.85	2.74%
2	项目运作及人员投入	888.76	40.67%
2.1	调研、培训等前期费用	177.75	8.13%
2.2	新增人员费用	444.38	20.34%
2.3	系统检测及试运行费用	266.63	12.20%
3	铺底流动资金	675.50	30.91%
	合计	2,185.30	100.00%

3、市场前景及新增产能消化分析

水利自动化方面，我国水厂自动化、泵站自动化以计算机监控技术为平台，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已经日趋成熟，正处于一个推广应用快速发展的阶段；我国

市级规模的城市有600多座，每个城市都具有一个给排水自动化市场，水厂、污水处理厂、泵站数量众多，自动化改造需求明显，构成了水利自动化的巨大市场。另外，国内供水水厂和泵站大多在70、80、90年代建立，自动化水平普遍较低，迫切需要进行自动化改造，近几年来，一些大型的水厂和泵站都相继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改造，自动化水平得到一定的提高，但总体来说，我国的水利自动化水平还是较低，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我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十二五期间，我国城镇化率将由2010年的47.5%上升到2015年的51.5%，稳步推进农业转移人口转为城镇居民。更高的城镇化率和城镇人口，将对现有的城镇基础设施造成巨大的压力，规划进一步提出统筹地上地下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全面提升交通、通信、供电、供热、供气、供排水、污水垃圾处理等基础设施水平，增强消防等防灾能力。城镇给水设施的建设，将会为本项目供水及泵站自动化产品创造大量的市场机会。我国《“十二五”水利发展规划（2011-2015）》提出加强农田水利建设，包括新增农田有效灌溉面积4000万亩以及更新大型灌排泵站251处，因地制宜兴建中小型水利设施，小泵站等设施的建设，由于我国大量泵站均兴建于70-90年代，基本不具备现代化的智能控制系统，急需自动化改造，这将会为本项目供水及泵站自动化产品创造一定的市场机会。

本公司通过技术人员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建立了一支素质高、研发能力强、相对稳定的科研开发队伍，技术开发实力雄厚。在水厂自动化和泵站自动化方面具有较强的技术实力，并在水厂、污水处理厂和泵站等多个行业得到广泛应用，随着募集资金到位，新增产能的释放，公司实力的增强，预计新增产能能够得到有效消化。

4、项目技术情况

（1）生产工艺技术及工艺流程

本项目自动化系统设备的核心是应用软件系统，应用软件系统完全由磐能科技自主研发，并可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二次开发，通过组态软件技术对系统的各功能模块进行组合。

公司开发的应用软件系统遵循一体化设计思想，采用分布式系统结构，在统

一的系统公共服务平台的基础上，可灵活扩展、集成和整合各种应用功能，各种应用功能的实现和使用具有统一的数据库模型、人机交互界面，并能进行统一维护。该系统有可靠性、实时性、安全性、开放性、易用性等特点。

项目工艺流程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二）主要产品工艺流程”。项目生产技术的选择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业务与技术”之“六、发行人的技术与研发情况”之“（一）主要产品使用的生产技术”。

（2）新增设备

本项目新增设备 306.32 万元，具体清单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一	研发办公设备			
1	UNIX 服务器	6	5.8	34.8
2	网络交换机	3	0.8	2.4
3	超声波流量计	1	1.4	1.4
4	水质检测仪	1	2	2
5	台式计算机	6	0.7	4.2
6	笔记本计算机	8	1	8
7	投影仪	2	0.5	1
8	复印机	2	1.5	3
9	扫描仪	2	0.1	0.2
10	网络打印机	2	0.3	0.6
11	传真机	1	0.3	0.3
*	合计	34		57.9
二	测试调试设备			
1	台式计算机	8	0.7	5.6
2	笔记本计算机	7	1	7
3	线路保护装置	4	0.8	3.2
4	发变组保护装置	1	3	3
5	RTU 测试仪	3	8	24
6	绝缘耐压测试仪	2	8	16
7	智能电度表	3	0.9	2.7
8	LCU 屏	9	10.7	96.3
9	MCU 装置	10	1.44	14.4
10	辅助系统	1	4	4
11	超声波流量计	4	1.4	5.6

12	水质检测仪	2	2	4
13	温度巡检仪	6	1	6
14	工业交换机	10	2.5	25
*	小计	70		216.8
三	公用工程			
1	仓库移动式货架	4	2.45	9.8
2	电子元器件防潮柜	4	3.86	15.42
3	手动液压叉脚式装卸车	3	0.8	2.4
4	物料车	10	0.3	3
5	物料存储架	5	0.2	1
*	小计	26		31.62
**	合计	130		306.32

5、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和能源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消耗的原辅材料主要有外购材料芯片、集成电路、各类电子元件等，外购设备服务器、监控/维护工作站、路由器、交换机、LUC 屏等。与报告期内采购的材料基本一致，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供应持续稳定。由于生产技术进步和行业竞争激烈，原材料价格总体呈现稳中有降的趋势，原材料供应保持稳定。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具体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具体情况”之“（六）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6、项目选址情况

本次一揽子除研发中心项目外 4 个生产项目拟建地址位于南京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磐能路 6 号公司原有厂区内，厂区占地面积约 68 亩（已经取得土地使用权证），项目用地性质属工业建设用地。公司一揽子 4 个生产项目拟新建建筑面积 12096 平方米（占地面积约 20.5 亩），其中本项目占用建筑面积 1512 平方米。

7、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项目施工期的环境影响主要为施工场地的扬尘、废水、噪声污染等。本项目涉及的污染物均可采取措施加以处理，能符合环保排放要求，其运营对环境不造成重大影响。本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评价已于 2015 年 6 月 8 日获得。

8、项目财务评价

项目	金额（万元）
年营业收入	4,877.50
年总成本费用	3,854.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55.40
年利润总额	967.30
年增值税	461.70
财务评级指标:	
财务内部收益率	31.9%（税前）/27.2%（税后）
财务净现值（i=12%）（万元）	2,968.0(税前)/2,260.7（税后）
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	5.0年（税前）/5.4年（税后）
投资收益率	28.2%

（五）研发中心项目

1、项目概述

技术研发是企业持续稳步发展的基础，影响着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核心技术力量的形成和提升。近年来，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不断加大研发费用的投入，不断开发新产品，并对现有产品进行优化升级，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随着公司业务范围不断延伸及专业化水平不断提高，公司急需完善现有研发条件，全面整合公司内的科研开发资源，对现有研发基础改造升级。

此次项目位于公司新建办公楼内，拟新增建筑面积共计 3900 平方米。本项目新增各类设备 76 台（套），其中新增进口设备 9 台（套），新增国产设备 67 台（套），新增软件 11 套。本研发中心新增人员 38 人。

2、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为 2,759.8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879.80 万元，人员及项目其他投资为 1,680.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00.00 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内容	金额（万元）	比例
1	建设投资	879.80	31.90%
1.1	包括：建筑工程费	312.10	11.32%
1.2	设备购置费	472.80	17.13%
1.3	安装工程费	23.60	0.86%
1.4	预备费	71.30	2.59%
2	人员及项目其他投资	1,680.00	60.87%

3	铺底流动资金	200.00	7.25%
合计		2,759.80	100.00%

3、主要研发内容和方向

研发中心的主要研究方向是智能变电站、智能配电网、电力电子、电力实时通信等领域的关键技术原理、电力信息安全和公用数据处理用关键算法、自主知识产权 IP、固件标准化、产品可靠性等公共基础技术的研究和技术创新。围绕该研究方向主要包括以下研发课题：

（1）近期研发课题

近期项目研发课题一览表：

研发方向	研发课题
智能变电站、智能配电网、电力电子、电力实时通信等领域的关键技术原理、电力信息安全和公用数据处理用关键算法、自主知识产权 IP、固件标准化、产品可靠性等公共基础技术的研究和技术创新	新一代智能站用系列产品平台升级
	智能变电站电能质量监测技术的研究
	智能变电站多业务共网技术研究
	微电网能量管理系统
	新能源管理系统
	能耗管理系统
	配网终端系列产品
	基于 IEC61850 技术体系的区域电网保护控制系统研究
发电机组励磁调速控制技术研究	

①新一代智能站用系列产品平台升级

智能变电站建设将进入大规模发展阶段，国网南网针对智能电网提出一系列新规范，公司原有的装置平台已不能完全满足该要求。研发中心跟踪国际国内标准，结合公司现有产品及技术储备，实施本项目。项目采用高性能双核 DSP（数字信号处理器）和 FPGA 芯片，高速总线协议，模块化可配置自适应设计，使产品平台满足多种需求，为生产维护带来方便。目前已有部分产品测试定型，随着项目的实施，将完善公司的智能变电站产品系列，形成公司下一阶段的主力产品。

②智能变电站电能质量监测技术的研究

随着新型能源的引入，电网中非线性负荷的不断增长，对电能质量敏感的用电设备越来越多，对电能质量的监测和治理尤为重要。智能变电站中全景数据的易获取，为全站的电能质量监测提供了可能性。本项目的开展为电力测控装置的电能质量监测功能提供技术储备，并为数字化的电能质量监测设备的开发提供有

力的支撑。

③智能变电站多业务共网技术研究

为提高智能站的数据共享能力和简化智能站设计，需要研究 MMS、SV、GOOSE 和 PTP 等业务共网条件下实时数据的性能和相关的解决方案，进一步研究非实时业务和实时业务之间的带宽分配策略和相关高级支撑技术。

④微电网能量管理系统

研究开发针对微电网（含风力发电、光伏发电、微型燃气轮机等分布式电源和储能电源的系统）的控制保护、能量管理优化、后台运行监控等的能量管理系统，对整个微电网运行状态进行集中监测、控制和优化，为分布式能源微网提供保护、控制、能量管理的一体化解决方案。该项目现已在多个工程现场投运，处于试运行阶段，其中较大的工程项目有山东长岛分布式发电及微电网接入控制工程。

⑤新能源管理系统

研究开发一套新能源管理系统，对新能源的发电功率进行预测和控制，对新能源发电进行远程集中化监控，提高发电企业的运行维护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为解决大规模新能源并网问题提供重要的技术支撑，有效地促进新能源与目标区域电网的协调发展。

⑥能耗管理系统

基于物联网、云计算等先进核心技术，研究开发基于一体化云服务平台的能耗管理系统，该系统支持多种软硬件平台、浏览器访问及移动终端搭载运行等，可广泛应用在大型公共建筑、医院、高校、园区、经济综合体、机场、酒店等行业领域中，为各种规模建筑和应用领域提供完整的能耗监管解决方案。

⑦配网终端系列产品

国内电力配网自动化系统建设进入全面发展阶段，根据国内电网要求，在原有配网终端技术的基础上研发新一代的配网终端产品并完善产品系列。本项目主要完成分布式配电终端，终端具备分布式 FA 功能，即基于同一环网内相关终端之间的交互信息，监视配电网的运行状况，及时发现配电网故障，进行故障定位、隔离和对非故障区域的恢复供电。

⑧基于 IEC61850 技术体系的区域电网保护控制系统研究

随着电网装备制造技术的进步和先进通信技术的引入，限制保护与控制技术

变革的技术瓶颈正逐渐消失，以智能变电站建设为契机，从整个体系的功能优化角度去探讨和研究新的智能变电站保护与控制体系关键技术，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研发中心将在公司现有智能站技术基础上，研究覆盖区域的、具有同步性、实时性、可靠性及共享能力的网络共享平台，并研究支持该平台新型网络交换技术，同时研究基于上述平台的硬件并行加速算法、实时数据库、动态数据记录技术、自适应的站域和区域保护控制策略等关键技术体系，以满足电力系统二次保护进一步广域化需求。

⑨发电机组励磁调速控制技术研究

项目主要是模拟发电机组励磁调速控制器的设计和研发，包括模拟发电机组运行架构分析、励磁控制器设计及研发、调速控制器的设计及研发、模拟发电机组联网运行调控试验。第一阶段结合公司动模项目，研究调节和控制算法（PID调节和算法、转子电压软负反馈（励磁系统稳定器 ESS）、PSS(电力系统稳定器)、线性最优（LOEC）调节及非线性最优（NOEC）调节等算法）。

（2）中远期课题

中远期项目研发课题一览表：

研发方向	研发课题
智能变电站、智能配电网、电力电子、电力实时通信等领域的关键技术原理、电力信息安全和公用数据处理用关键算法、自主知识产权 IP、固件标准化、产品可靠性等公共基础技术的研究和技术创新	公共基础技术研究
	电力保护控制系统原理及关键算法研究
	电力用高端硬件支撑平台技术研究
	一体化通用软件平台技术研究
	智能变电站系统级仿真技术
	电力系统实时通信和信息安全技术研究
	电力设备固件标准化研究
	自主知识产权硬实时嵌入式操作系统
	云计算技术在电网及能源管理中的应用研究
	人工智能技术在电力系统中应用研究
一次设备智能化技术研究	

①公共基础技术研究

为保证各事业部产品的实施和提高产品的可靠性与工艺性，研发中心需要在电磁兼容与电磁干扰、弱信号检测与精密测量技术、高速布线及信号完整性分析

和测试技术研究、电子结构和工艺性及可靠性方面进行长期研究。同时为了改善用户接口，需要长期对电力系统通信协议、数据交换格式、人机界面和操作习惯、公共支持工具软件等进行研究和开发。

研发中心将长期跟踪研究电力系统技术发展，储备研究满足未来应用要求中高端数据平台技术。研究内容包括：多核处理器技术、实时存储技术、实时数据共享技术、高速总线通信技术、公用的信号处理算法、远程同步采样技术、高端平台的系统体系架构和总线规范、自主知识产权 IP Core 等。

②电力保护控制系统原理及关键算法研究

电力保护控制系统原理及算法是电力系统各种方案装置的基础，新型原理及算法的提出及推广普及能给电力系统带来根本性的改变。随着智能电网、新型能源、微电网等技术的发展，电力系统也正在发生着巨大的变化，催生新型原理及算法的研究及推广。公司加强这方面的研究，有助于技术积累，对当前产品及新品研发带来基础支撑。

③电力用高端硬件支撑平台技术研究

目前，设备智能化、信息数字化、通信网络化正成为电力系统自动化发展的方向。这种智能化的发展使设备采集和处理的信息量越来越庞大，对系统的实时性和网络通信能力要求越来越高。为适应电力系统智能化的发展，需要有一个更高端的平台来满足各种业务的功能应用。

电力装置高端平台研究将满足公司各种高端业务的智能化设备开发需求，能够提升公司智能化设备的竞争力，并能形成公司高端平台的系统体系架构和总线规范。

高端平台将使用多核、多处理器，并结合高端 FPGA 进行硬件加速，应用到多项具有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新技术，使平台的性能在同行中处于领先水平，能够实现各种业务的应用开发。

研究内容主要包括：

- a.研究行业应用的业务流特征并建模；
- b.研究高效的多核 DSP 及多核数据共享和数据交互技术；
- c.研究多处理器数据协同处理和数据交互策略；
- d.研究基于 FPGA 的通信加速和算法加速；
- e.研究高性能多核嵌入式处理器，进行商用操作系统的移植；

f.实现高速、可靠的总线及高效的总线协议，确保多板卡间数据交换和共享的快速响应；

g.实现可配置以太网接口，可满足不同的系统组网需求。

④一体化通用软件平台技术研究

研究满足公司主营应用的一体化业务系统软件平台及通信中间件、实时对象内存库、图形绘制引擎等核心关键技术。研究相关业务所需的统一的数据总线服务以及图形界面、报表工具、告警服务、Web 服务等公共服务。该一体化通用平台应具有较强的移植性和跨平台性，可以在多种不同的硬件环境如 PC 机、移动终端等之上运行，具有较强的开放性和可扩展性，能够最大程度地满足公司各应用系统如变电站监控系统、调度自动化系统、新能源监控系统、配网自动化系统等的开发需求。

⑤智能变电站系统级仿真技术

针对智能变电站复杂度高、维护难的特点，寻求智能变电站模型仿真和测试。以计算机技术为核心，将变电站的保护、仪表、中央信号、远动装置等二次设备及功能综合、计算机化，以取代常规的二次设备集保护、测量、监视和控制于一体。综合自动化仿真系统的仿真除了要求与实际系统一致的界面形式外，还应在操作程序、在线监测、信号报警、协调控制以及智能变电站模型仿真系统本身的层次结构上保持一致性。

智能变电站模型仿真工具就是根据 SCD 全站系统配置文件，对各 IED 智能装置进行通信、数据的仿真，并对系统进行网络流量、结构分析，验证配置的正确性，为智能变电站系统提供合理的系统结构方案。

公司将在变电站系统级仿真的关键技术如分布计算及网络通信技术、虚拟化技术上加强研究，开发变电站仿真测试培训软件及智能变电站模型仿真工具等相关产品。

⑥电力系统实时通信和信息安全技术研究

针对公司主营智能变电站、新能源、能耗管理、配电网、煤矿系列产品的应用特点，研究满足高实时性和高可靠性要求的智能交换技术和关键设备。

研究内容主要包括：

a.针对公司能耗管理、新能源、配网业务和煤矿业务的展开，研究低功耗的无线测量和传感技术设备，无线安全加密算法、组网技术和该类技术在上述系统

的应用场景并部署。

b.研究 WiFi 用于变电站内间隔层和站控层的可行性及相关的安全加密算法，研究公司变电站辅助系统、在线监测系统等相关产品无线化的可行性。跟踪研究 4G/ 5G 等新兴无线通讯技术，在分布式能源、能耗管理、区域测量和控制系统中的应用，提升公司相关产品的通信通道环境适应性、移动计算能力和运行管理能力。

c.研究基于广域同步传送网（如 SDH, PTN 等）上端到端链路延迟测量技术和低延迟传送的路由算法，为暂态数据广域化同步采集和传送提供基础。改进并升级公司已有广域同步测量和同步传输系统。

d.研究高效高可靠过程层环网的实施和接入方法，研究带宽优化策略、同步以太网技术、分时复用和带宽预留技术、端到端同步等关键技术，简化过程层设计，降低网络压力，为设备小型化和交换集成化提供技术基础，进一步降低系统级故障。

e.研究变电站、配电网、新能源等特定应用场景的通信仿真和通信规划工具，研究面向数据的高效交换协议，为提高通信效率和降低系统成本寻找突破点。

f.研究 IPv6 技术在嵌入式设备中部署的可行性，研究提高相互关联二次设备间主动沟通能力的技术方法，研究二次设备间快速动态数据交换模型，寻求提升系统级故障感知能力的突破点；

g.针对目前智能电网信息化程度高，对网络依赖严重的特点，研究信息安全技术和网络攻击及硬设备故障的模型，进一步寻求高效的风暴抑制、防攻击以及基于硬件加密解密技术，并寻求嵌入式应用植入。

h.为满足智能电子设备越来越复杂的高级应用要求，需要研究面向数据流的定向分配技术、共享和重组、智能交换技术、多业务硬件优先级排队技术、驻留时间测量和补偿技术等关键技术和关键交换设备。

⑦电力设备固件标准化研究

随着电力系统的发展，电力设备的应用功能越来越丰富，无论是硬件还是软件都将更加的庞大和复杂。系统的可靠性和健壮性直接影响着电力设备的运行可靠性。本课题将根据电力应用的特点，对公司主营的二次设备从软件到硬件进行建模，定义并规范各种子功能的接口，依托早前的研发积累，实现软件的跨平台移植和功能模拟，并借此实现软件固件的可编程和可组态及固件功能的软件模拟

测试和功能仿真，实现设计的标准化。

⑧自主知识产权硬实时嵌入式操作系统

研发中心将对公司目前使用的自主知识产权的操作系统进行全面升级改造，具体内容涉及线程模型、内存模型、设备模型、调度策略、中断体系、多处理、硬件加速接口、外部软件接口等方面，对系统进一步分层使之适应不同的体系架构，提高调度的实时性能。进一步改进与之配套的自主知识产权的网络协议栈、电力通信协议栈、自主知识产权的图形包及可视化图形开发工具，开发与配套的在线调试软件包和应用程序接口。

⑨云计算技术在主营业务中的应用研究

跟踪研究云技术，探讨相关技术在公司主营业务中应用，主要方向和内容如下：

a.云计算和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提供了电网大数据挖掘的技术条件，使得电力系统故障预警和精确诊断、自适应系统电网保护和控制成为可能。

b.研究建设能运行在云平台上的建筑能耗监管系统和智能表计的信息采集和云端存储和实时处理技术。该方向研发的主要内容包括：基于云存储的建筑能耗自动采集系统研、基于云计算的实时数据分布式处理系统研发、建筑能耗监管软件系统平台研发、基于云计算的历史数据挖掘算法研究及系统实现等。

c.研究新型的分布式计算模型和协同多处理机的算法结构并优化现有的电力系统的计算体系，为实现电网保护和安稳控制提供计算能力支撑，提高系统级响应时间和降低系统复杂度，并为适应未来的基于云技术的保护和控制预留接口和计算能力。

⑩人工智能技术在电力系统中应用研究

研究探讨人工智能算法在智能电子设备上实现的可能性，通过第三方的合作开发研究变电站一次设备的人工智能体的植入，探讨各智能体之间的互动、信息检索和信息发布的方法策略和可行性，提高公司相关产品对变电站内和站间系统故障诊断水平。

研究人工智能技术和大数据挖掘技术，对短期负荷预测、暂态电网功率平衡、电力系统故障诊断、自适应系统拓扑变化和参数变化，通过综合专家系统和数据挖掘技术提高系统级智能预警和辅助决策能力，提升公司区域乃至广域保护控制系统产品的智能决策能力。

⑪一次设备智能化技术研究

实现智能变电站要求一次、二次设备均应为智能化设备，设备间逐步实现无缝连接。目前公司已具备系列智能化二次设备，拟进入一次设备智能化领域，以便能为客户提供完整智能站解决方案。利用目前已有技术，采取高压一次设备与相关智能组件的有机结合的方式，可以快速介入本行业。

a.展开智能化一次设备的概念和特征研究，寻找一次设备智能化的重点突破点和实现形态。

b.研究和储备一次设备监测相关的光电传感技术、光纤测温技术、泄漏电流测量技术、红外测量技术。

c.研究局部放电在线监测、油中油溶解气体、微水等在线测量和传感技术。

d.研究开发具备低功耗、无线传送、弱信号分析和调理技术及抗强电磁干扰的智能组件，进一步研究基于本地平台的智能监测算法及关键技术。

e.研究智能组件的信息模型和人工智能技术植入，实现融状态监测、测控保护、信息通信等技术于一体的智能化一次设备，初步实现基于站内实时状态信息的一次设备自诊断专家系统，实现站内主要一次设备重要参数的在线监测。

f.研究一次设备的运行状态数据远传技术，依托公司在监控系统和云技术方面积累，探讨数据中心构建策略及应用端业务发展模式，进一步研究基于大数据的一次设备全生命周期监测、管理和托管运营模式。

4、项目主要新增设备

本项目新增进口设备 45.35 万美元，新增国产设备 191.4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新增进口设备汇总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单价(万美元)	总价(万美元)	折算成人民币(万元)
1	实时频谱分析仪	1	6	6	37.23
2	功率分析仪	1	6	6	37.23
3	精密电源	1	2	2	12.41
4	电子负载	1	2	2	12.41
5	EMI 测试接收机	1	6	6	37.23
6	高频信号发生器	1	3	3	18.62
7	电能质量分析仪	1	3	3	18.62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单价(万美元)	总价(万美元)	折算成人民币(万元)
8	网络性能测试仪	1	7	7	43.44
9	组合式抗扰度测试仪	1	10.35	10.35	64.22
	合计	9		45.35	281.40

项目新增国产设备汇总情况如下：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1	时间同步专用交换机	4	6	24
2	智能继电保护测试仪	1	12	12
3	网络报文记录分析系统	1	15	15
4	高端服务器	8	6.8	54.4
5	笔记本电脑	40	1.0	40
6	投影仪	2	0.5	1
7	复印机	1	1.5	1.5
8	网络交换机	3	0.8	2.4
9	网络打印机	2	0.3	0.6
10	传真机	1	0.3	0.3
11	扫描仪	2	0.1	0.2
12	高低温湿热试验箱	1	20	20
13	合并单元测试仪	1	20	20
	合计	67		191.4

5、项目新增人员及其他投资

本项目人员及其他投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万元)
1	工资、福利、保险等	800.00
2	差旅、通信	240.00
3	调研及考察费用	100.00
4	培训费用	86.00
5	专家咨询	90.00
6	检验检测费用	112.00
7	工程化费用	50.00
	合计	1,378.00

此外，该项目外购软件产品 302 万元，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数量(套)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1	EDA 设计软件	1	170	170

序号	软件名称	数量（套）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2	Matlab 设计软件	1	10	10
3	电磁暂态仿真软件	1	30	30
4	研发文档加密安全管理系统	1	50	50
5	研发流程管理支持软件	1	30	30
6	DS5 ARM-MCU 开发系统	6	2	12
	合计	11		302

6、项目选址情况

本项目利用公司正在建设的研发中心大楼，该在建工程位于南京市浦口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用地面积为 12,280.1 平方米，土地证号为宁浦国用（2008）第 08445P 号。该在建工程计划建设成六层建筑，本项目占用其中两层，建筑面积为单层 1950 平方米，两层为 3900 平方米。

7、项目环境保护情况

项目施工期的环境影响主要为施工场地的扬尘、废水、噪声污染等。本项目涉及的污染物均可采取措施加以处理，能符合环保排放要求，其运营对环境不造成重大影响。本项目建设对环境影响的评价已于 2015 年 5 月 29 日获得。

8、项目效益

通过本项目建设，有利于公司打造良好的人才流入环境，吸引优秀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同时新建研发中心通过对现有员工进行技术培训，使企业的技术力量得到加强，使员工的个人价值得以体现，从而更好的留住人才。研发中心的建设将使公司的市场、生产与科研紧密结合起来，增强公司的技术力量，加快消化吸收国际、国内各种新技术，加快自主研发的进程，为公司提供充足的新产品、新技术，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确保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前后公司生产模式变化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生产模式不会发生改变，具体如下：

（一）公司现有产品的生产模式

公司现有产品生产过程主要包括硬件制造、软件植入、产品集成三个主要环节。产品的具体生产工序包括：定制件加工（主要指机箱、机柜、线路板的定制

加工)、外购原材料(主要包括互感器、继电器、开关电源、液晶、芯片等)、单板加工、组装、软件植入、调试、检测和入库等环节,除了定制件加工和外购原材料以外,其余工序均由公司自行组织完成。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的生产模式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项目”为本公司现有产品的扩能项目,“新能源一体化监控系统及能耗分析管理系统项目”是在公司目前产品 SE-9000 的基础上进行专项研发的产品,“配网自动化项目”则是公司现有产品产业化应用项目,“水利自动化项目”是公司现有产品升级完善项目。因此公司的主营业务并没有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而发生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生产电力自动化产品所需的原材料如互感器、继电器、开关电源、芯片等仍然采取对外采购的形式取得,而公司生产所需的机箱、机柜、线路板仍然由公司研发中心设计,然后由定制件加工企业按照公司要求组织生产。其他业务环节,如单板加工、组装、软件植入、调试、检测等,仍由公司自主完成。

四、新增固定资产投资合理性分析

(一) 项目建成后新增固定资产规模及与产能的配比关系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投入的资金总额为 20,266.40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为 8,511.31 万元,新增固定资产主要包括研发生产场地建设投入、生产检验设备投入、研发测试设备投入等,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投资金额(万元)	所占比例
建筑工程费	2,585.35	30.38%
设备购置费	4,915.51	57.75%
安装工程费	350.20	4.11%
预备费	660.25	7.76%
合计	8,511.31	100.00%

(二) 利用募集资金进行大规模固定资产投资的合理性分析

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与市场份额的逐步提高,从产品研发、品牌建设、客户要求及经营稳定性等因素考虑,公司需加大固定资产投资,本公司募集资金增加的固定资产主要是建筑物以及生产检验、研发测试等。尽管根据测算募集资

金投资项目的固定资产投入产出比要低于存量固定资产的投入产出比，但是综合分析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产出比是合理的，具体原因如下：

1、公司将采购大量自动化生产设备替代原有手工操作设备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没有进行过大规模设备的更新，现有生产线自动化、标准化程度不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购置比较先进的生产检验设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将提高公司现有生产线自动化、标准化程度和产品质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采购的设备为进口设备以及国产先进设备，这些设备性能优良、精度准确，单位价值较高。经测算，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将新增生产设备 4,915.51 万元，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 57.75%。

公司原有的手工装配设备所使用的固定资产价值较小，导致万元固定资产产值较大，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使用自动化设备替代原有的操作，导致万元固定资产产值有所下降。此外，公司目前的设备基本为老式国产设备，单价较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会采购部分进口设备以及国产先进设备用以替代原有设备。由于单位价值存在较大差异，也导致万元固定资产产值有所下降。

2、公司将加大研发检验测试设备投入

提高研发测试能力是提升公司技术水平的一个重要途径，公司现有研发测试设备仅能满足产品出厂检验的要求，而较为复杂的大型项目开发和实验、系统综合测试则需要到专业检测中心完成。因此，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产品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为了保证产品质量一致性，提高研发效率、生产效率和测试效率，公司需要购置大量的研发测试设备，以满足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该类研发测试设备大部分为高技术、高精度的专用设备，单位设备价值较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研发中心项目投入的资金为 2,759.80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成后，公司将显著增强研发能力和产品测试能力，缩短产品开发周期，提升产品的技术水平和质量的稳定性。由于研发测试设备投入并不能直接带来产能的扩大，也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固定资产产值低于公司目前的万元固定资产产值。

3、公司加大研发投入

为了提高公司的研发能力，保证公司在市场上的技术领先地位，公司将利用募集资金新建研发中心办公场地，扩建原有研发中心的规模，投资计划 2,759.80 万元，其中一部分是固定资产投资，这部分固定资产不直接参与产品的生产，会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固定资产投入产出比有所降低。但从长远来看，有利于公司作为技术创新型企业的发展要求，符合公司技术创新战略，能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

本项目建成后固定资产年折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固定资产	年新增折旧额
1	变电站综合自动化系统项目	4,358.80	368.79
2	新能源一体化监测系统及能耗分析管理系统项目	1,292.97	117.66
3	配网自动化项目	1,358.70	112.58
4	水利自动化项目	621.04	50.46
5	研发中心项目	879.80	72.38
	合计	8,511.31	721.86

由上表可以看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将每年增加固定资产折旧 721.86 万元，占发行前（2014 年）公司利润总额 3791.01 万元的 19.04%。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产生预期收益，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未来效益造成一定压力。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1.59%、42.41% 及 41.45%。出于谨慎性考虑，假设未来毛利率为 30% 和经营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在项目建成后，公司营业收入较项目建成前增加 2406.20 万元，即可消化掉因固定资产投资而导致的折旧增加，确保公司营业利润不会因此而下降。但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能达到预期收益，则公司将面临因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折旧摊销费用增加而导致利润下降的风险。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每股净资产为 5.94 元，本次股票发行后，

公司净资产总额及每股净资产预计将大幅增加。

（二）对资本结构的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会有较大幅度的下降，财务结构将明显改善，大大增强公司后续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三）对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后，项目尚需建设期及建成以后一段时期才能达产，产生经济效益，此前由于公司净资产增长率将会大于净利润增长率，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短期内有所降低。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建设进度，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尽快产生效益，根据募集资金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四个可以独立核算收益的投资项目的建设期均在1年左右，项目全部达产后，公司年均可增加销售收入35,017.50万元，净利润5,465.20万元，因此随着各项目的达产，公司的营业收入与利润水平将大幅增长，盈利能力将大幅度提高。

此外，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成功实施后，将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提高产能，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提高产品附加值，使公司核心竞争力得到进一步提高，提高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长期竞争能力。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

一、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本公司的股利分配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本公司的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进行分配：1、弥补亏损；2、提取法定公积金；3、提取任意公积金；4、支付股东股利。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各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12年度：根据2013年5月9日通过的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2012年末总股本5,000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含税）1.5元，共分配现金股利（含税）750万元，占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24.26%。

2013年度：根据2014年4月12日通过的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

公司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5,000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含税）2 元，共分配现金股利（含税）1000 万元，占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9.94%。

2014 年度：根据 2015 年 5 月 9 日通过的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4 年末总股本 5,000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含税）1.5 元，共分配现金股利（含税）750 万元，占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4.53%。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除保留上述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外，还对股利分配政策作了以下规定：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坚持如下原则：

- 1、按照法定顺序分配利润的原则；
- 2、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
- 3、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的原则。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

1、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应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相对于股票股利，公司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

3、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如果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充分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

（三）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1、在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

2、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四）利润分配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1、在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为正数且当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数的情况下，公司应当进行现金分红，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2、在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且董事会认为每股收益、股票价格与股本规模、股本结构不匹配时，公司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比例的前提下，同时采取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当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

3、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上述重大资金支出事项是指以下任一情形：

（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或购买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

过最近一次经审计净资产的 20%，且超过 3,000 万元；

（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或购买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次经审计总资产的 15%；

上述重大对外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快速增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实施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同时，发放股票股利。

（六）留存未分配利润的使用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购买资产、购买设备、对外投资及其他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支出，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优化财务结构，提高产品竞争力，促进公司快速发展，实现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目标，并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七）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利润分配政策由公司董事会制定，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1、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政策和事项时应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和中小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符合现金分红条件但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和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并公开披露。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对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方案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发表独立意见。

2、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和事项时，应当安排通过网络投票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方案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

3、公司监事会对利润分配政策和事项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通过，其中投赞成票的公司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不低于公司外部监事总人数的 1/2。

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监事会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

- （1）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
- （2）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
- （3）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八）既定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条件、决策程序和机制

1、公司应当严格执行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以及外部经营环境，确有必要对本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应当经过详细论证后，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作出调整的，应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意见，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表决通过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提案中应详细论证并说明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四、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2015年5月27日，经本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前所滚存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由新老股东依其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的相关安排

（一）责任机构及相关人员

为了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本公司负责信息披露和协调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证券部

主管负责人：蒋中华

电话：025-66775997

传真：025-66775988

电子邮件：stock_office@paneng.cn

公司互联网地址：<http://www.paneng.cn>

（二）信息披露制度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应尽的职责，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合法、真实和完整。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本公司须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的要求，及时、准确、合法、真实、完整地报送及披露信息。本公司信息披露体现公开、公正、公平对待所有股东的原则。

二、重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签署的重大合同合法有效，不存在潜在风险和纠纷，合同履行不存在法律障碍。

重要合同指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在履行或将要履行的金额在200万元以上，或者没有达到前述标准但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

（一）销售合同

序号	签署日期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金额（万元）
1	2015-05-04	北京市电力公司	国家电网 2015 年配电自动化终端北京协议库存	3,956.84
2	2012-12-25	阿拉善盟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巴彦浩特及沿线苏木镇饮水安全水源地水文地质详查项目重要设备、材料采购第八标段（自动化设备采购）	539.60
3	2014-07-31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石化分公司	炼油厂建南、建北单电源隐患治理项目	514.93
4	2015-05-29	渭南市东雷二期抽黄灌区泵站更新改造项目办公室	渭南市东雷二期抽黄灌区北干二级泵站更新改造工程	468.60
5	2015-02-09	中建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杭州萧山机场 T1 航站楼改建电气改造扩容工程	370.00
6	2014-12-26	阳泉煤业集团物资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煤矿供电监控系统（三矿）	349.00
7	2015-01-14	阳泉煤业集团物资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煤矿供电监控系统（开元矿）	348.00
8	2013-09-16	陕西省地方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陕西省地方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二批（0.4-110KV）电网基建工程	331.30
9	2014-11-12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塔山矿井四老沟区石炭二叠系延深改造工程（高压开关柜及综合自动化系统）	273.81
10	2014-07-15	国网吉林省电力有限公司	长春 2014 年 10 千伏项目	265.10
11	2013-09-17	阳泉煤业集团物资经销有限责任公司	煤矿供电监控系统（五矿排矸井）	264.00
12	2014-05-29	陕西省地方电力物资有限公司	陕西省地方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批（0.4-110KV）电网基建工程	230.16
13	2014-10-14	江苏省送变电公司	变电站智能化改建及仿真系统研究项目	209.90
14	2015-01-31	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	湛江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 BOT 项目	208.00

（二）采购合同

本公司正在履行的、金额较大的采购合同或重要的长期框架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签署日期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金额（万元）
1	2013-12-12	扬州宏利汽车配件厂	保护/控制屏柜、交直流屏等	长期框架

序号	签署日期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金额（万元）
2	2013-12-12	无锡市通瑞电力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机箱、面板等	长期框架
3	2013-12-31	常州新区东明电子有限公司	继电器	长期框架
4	2014-1-8	昆山苏林电路板有限公司	印制板等	长期框架
5	2014-12-11	南京道安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及服务	框架协议
6	2015-3-23	沈阳金润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电气成套柜体	171.00
7	2015-5-28	南京环澳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数据转换芯片	56.17

（三）关联方重大协议

序号	签署日期	关联方名称	合同内容	金额（万元）	协议有效期
1	2011-12-2	太原市志磐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咨询及服务	框架协议	2012-1-1 至 2014-12-31
2	2012-10-25	太原市志磐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山西高平科兴平泉煤业公司 10kV 配电室项目技术咨询及服务	65.33	-
3	2012-8-25	太原市志磐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盖州煤业 10kV 配电室工程项目技术咨询及服务	55.88	-
4	2013-11-20	太原市志磐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游仙山 35kV 站增容工程等项目技术咨询及服务	51.63	-

（四）授信协议

借款方	合同号	出借方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合同内容
磐能科技	07201EK20130312	宁波银行股南京分行	1000.00	2013-2-28 至 2016-2-28	1000 万元的最高贷款限额
烟台磐能	2014 年磐能授字第 001 号	中国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800.00	2014-07-20 至 2015-07-01	8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协议

（五）借款合同

借款方	合同号	出借方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合同内容
烟台磐能	2014 年磐能贷字第 001 号	中国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600.00	12 个月	6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

（六）担保合同

被担保方	合同号	合同名称	抵押权人	担保最高债权额（万元）	抵押物	担保期限
磐能科技	07201DY20130313	最高额抵押合同	宁波银行南京分行	1000.00	宁房权证浦初字第 315712 号房产、宁浦国用(2008)第 15567P 号土地使用权	2013-02-28 至 2016-02-28

被担保方	合同号	合同名称	抵押权人	担保最高债权额（万元）	抵押物	担保期限
烟台磐能	2014年磐能抵字第001号	最高额抵押合同	中国银行烟台莱山支行	800.00	烟房权证高字第000319号房产、烟国用（2014）第6009号土地使用权	2014-07-20至2017-07-19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对外担保事项。

三、可能对发行人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及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四、关联方的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未涉及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无任何重大违法行为。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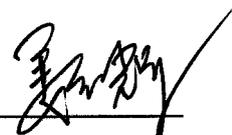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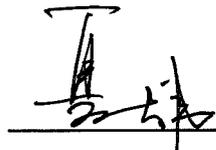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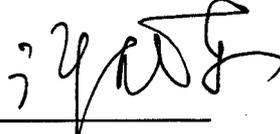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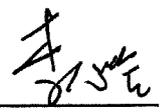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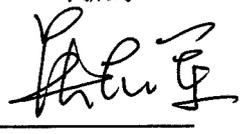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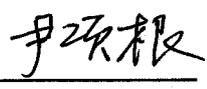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未涉及任何刑事诉讼。

第十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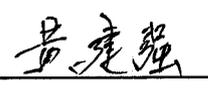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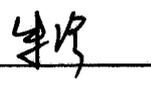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姜红辉	 聂炜	 寇建立
 于成功	 许振东	 高群
 李心合	 吴在军	 尹项根

全体监事签名：

 任俊	 黄建强	 朱峰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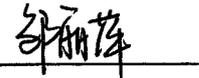
除董事、监事外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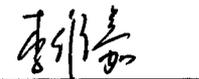
 程利军	 庞吉耀	 蒋中华
--	---	--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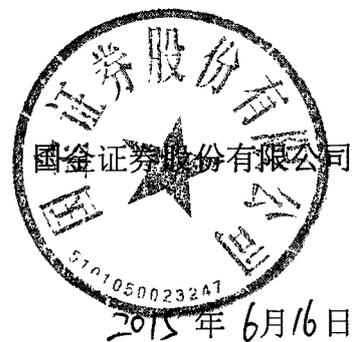
项目协办人：

邹丽萍

保荐代表人签名：

李维嘉


王强林

法定代表人签名：

冉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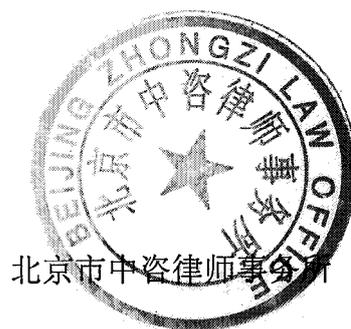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孙平
孙平

郑书发
郑书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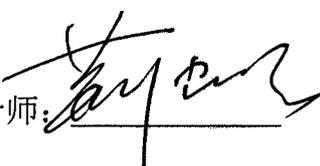
单位负责人： 林柏楠
林柏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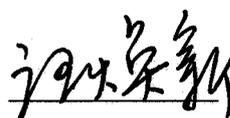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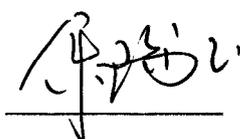
2015年 6月 16日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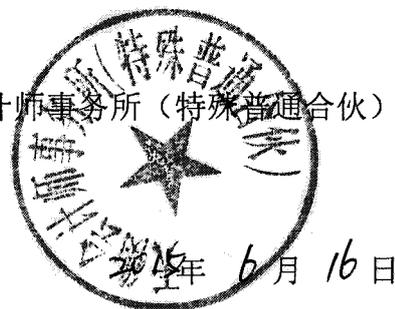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荆建明


汪焕新

单位负责人：
余瑞玉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十七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 1、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2、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3、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4、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5、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6、公司章程（草案）；
- 7、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8、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时间、地点及网址

本次股票发行承销期间，每个工作日上午 9：00—11：30，下午 2：00—5：00，投资者可在下列地点查阅有关备查文件：

1、南京磐能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南京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磐能路 6 号

联系人：蒋中华

电 话：025-66775997 传 真：025-66775988

2、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 211 号凤凰文化广场 A 座 6F

联系人：李维嘉、朱玉华、邹丽萍、梁兴波

电 话：025-86690620 传 真：025-86690600

3、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